

股票代碼：4306



炎洲集團
YC GROUP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四 年 度

年 報

本年報查詢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證期局指定之資訊申報網址：同上

本公司年報相關資料查詢網址：<http://www.ycgroup.tw/>

中 華 民 國 一〇五 年 五 月 三 十 一 日 刊 印

壹、本公司發言人姓名、職稱、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林建羽

職稱：財務長

電話：(02)8170-6199 分機 1050

電子郵件信箱：kevinlin@ycgroup.tw

代理發言人：謝強

職稱：總經理

電話：(02)8170-6199 分機 1360

電子郵件信箱：peterlee@ycgroup.tw

貳、總公司、子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行善路 397 號。

電話：(02) 8170-6199

傳真：(02) 8792-1311

(子公司及工廠資料，請詳見封底裡)

參、股票過戶機構、地址、網址及電話：

機構：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建國北路一段 96 號 B1

電話：(02)2504-8125

網址：<http://www.taishinbank.com.tw>

肆、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王輝賢會計師、翁世榮會計師

事務所：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電話：(02)2729-6666

網址：<http://www.pwc.tw>

伍、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陸、本公司網址：<http://www.ycgroup.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6
一、設立日期	7
二、公司沿革	7
參、公司治理報告	10
一、公司組織	11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 主管資料	13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6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45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5
六、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之 公司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	45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 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6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等 親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7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 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8
肆、募資情形	49
一、資本及股本	50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8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61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61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61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61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61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61
伍、營運概況	62
一、業務內容	63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8
三、最近兩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員工資料	71
四、環保支出資訊	72
五、勞資關係	74
六、重要契約	75

陸、財務概況	76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報表	77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85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91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	93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89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269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270
一、財務狀況	271
二、財務績效	272
三、現金流量	273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74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275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	275
七、其他重要事項	276
捌、特別記載事項	277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78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305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305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305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305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民國104年是充滿挑戰的一年，也是炎洲集團的轉捩點，面對環境的快速變化，我們調整市場經營策略，力求轉型突破，即使面臨原油價格下跌、市場不景氣等影響，仍全力穩住步伐逆風向前。民國104年本公司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176億元，較上年度的200億元減少約24億元，衰退約20%；稅後淨利為3.6億元較上年度0.6億元約增加3億元；每股稅後盈餘0.73元。

回顧民國104年，本公司總部進駐內湖科技園區，在發展願景上領先業界，積極開拓與整合各事業群營運策略。為迎戰大環境挑戰，確保原物料穩定性，近年逐步完備萬洲石化廠，支援子公司萬洲化學各類膠帶生產，並在歐美市場積極耕耘；而為呼應全球工業4.0時代來臨，面對數位經濟興起，包材事業積極建置電商平台，強化虛實通路。此外，看準新市鎮崛起及觀光潛力，更積極投資地案與投入旅館事業。未來，本公司經營團隊將以更積極嚴謹的態度達成營運目標，使集團各事業群更加穩健茁壯。茲將本年度集團各事業群之營運目標，向各位股東報告如下：

一、在薄膜事業方面，因原油價格回穩，中國大陸市場回溫，薄膜業務壓力減緩，未來若油價持續趨穩，營運將可穩定成長。

二、在膠帶事業方面，由於大陸景氣些許回升，而美洲、中東與日本市場外銷訂單也穩定成長，獲利力道增強；而大陸地區寧波廠的OPP膠帶垂直整合、海安廠的PVC膠帶垂直整合也逐漸開始量產，將可順利擴大產能。未來也將積極投入精品膠帶之創新研發，提升產品競爭力。

三、在石化事業方面，轉投資子公司萬洲石化正式量產，大幅供應集團膠帶廠原料使用，透過上下游垂直整合，可望降低原物料波動影響。

四、在包材事業方面，台灣區營運表現持穩，並開始逐步拓展花東地區與中南觀光地區包材市場；大陸區重新鎖定大型關鍵製造廠商，優化銷售據點，並以自有品牌「包大師」在兩岸三地持續進行形象推廣，未來將積極拓展光電大廠的包材訂單，並搭配電子商務平台，採虛實通路並進策略，強化營運力道。

五、在建設事業方面，旺洲開發(原旺洲建設)，推出百億「適居宅」計畫，搶攻新莊副都心及林口新市鎮房市，於林口推出首座高樓層之鑽石級綠建築「旺洲極品」，目前銷售已超過七成，而新莊「旺洲MORE」也將完銷，為整合建案推廣資源，也於集團總部成立聯銷會館，以期可觀收益進補。

六、旅館事業方面，正式推出「悠逸旅館」系列品牌，核心業務涵蓋青年行旅(中正館)、商務旅館(士林館)、休閒旅館(林口館)。目前悠逸行旅已於2016年盛大開幕，假日平均住房率可達九成，其中星際太空艙主題的膠囊房型備受矚目，成功獲得國外背包客青睞，而商務旅館也將正式營運，積極搶攻觀光市場。

炎洲集團即使面對外在經營環境急速變化，但仍將持續秉持誠信、穩健、創新、永續經營的態度迎接挑戰，並期待以最好的成績回饋各位股東對炎洲集團的愛護與鼓勵，有您的陪伴，我們將更加努力，以創造更佳成果分享予各位股東。最後，感謝各位的支持！

敬祝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



敬上

營業報告書

一、民國一〇四年度營業狀況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 (1)銷售：民國 104 年度合併銷貨收入淨額 17,558,765 仟元，較民國 103 年減少 12%，其中包裝材料事業部銷售 17,097,524 仟元，佔 97%。
- (2)生產：民國 104 年度膠帶塗膠量約 177,606 萬米平方，薄膜生產量 116,689 噸。

(二)合併營業成果彙總(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民國104年度
營 業 收 入	17,558,765
營 業 成 本	15,429,894
營 業 毛 利	2,128,871
營 業 費 用	1,728,099
營 業 利 益	400,772
營 業 外 收 支 淨 額	315,419
稅 前 利 益	716,191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茲將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合併收支概況比較及說明如下：

收入方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民國104年	民國103年	成長率
營 業 收 入	17,558,765	19,994,110	-12%
營 業 外 收 入	687,555	629,143	9%
合 計	18,246,320	20,623,253	-12%

支出方面：（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民國104年	民國103年	成長率
營 業 成 本	15,429,894	17,918,341	-14%
營 業 費 用	1,728,099	1,732,457	0%
營 業 外 支 出	372,136	388,981	-4%
合 計	17,530,129	20,039,779	-13%

(四) 營收結構分析：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合併營收淨額為新台幣 175.6 億元，依部門別合計本公司各部門營收淨額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額	比重
包裝材料事業部	17,124,576	98%
房產事業部	3,988	0%
其他營運部	430,201	2%
合 計	17,558,765	100%

(五) 研究發展狀況：本公司研發方向為 BOPP 薄膜朝向電子材料應用與膠帶膠水配方，期能增加產品應用與銷售組合並開發高毛利產品。

負責人：李志賢



經理人：謝 強



主辦會計：鄭延中



二、民國一〇五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民國 105 年集團合併營收以較前一年度持續成長的目標邁進，並在中國持續擴充產能。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1. 每年生產各類膠帶 20 億平方米，其中 PVC 膠帶及 BOPP 膠帶產量排名全球第一及第二位。

2. BOPP 薄膜年產約 12 萬噸，營運規模名列台灣第一。

3. 預計完工產能：

丙烯酸廠：每年產能 8 萬噸丙烯酸、2 萬噸精酸、8 萬噸丙烯酸丁酯(第一期)，第二期將伺機啟動。

PE 膠帶廠：第一季已投產，PE 膠帶及熱熔膠膠帶年產能合計約 8,000 萬平方米。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生產及銷售集團內橫跨多種不同行業類別的產銷項目，包含 BOPP 薄膜、各類黏性膠帶、成膠、特用化學品及原料、各類包裝材料、建設/開發、旅館、資訊服務並投資光電、電子等領域。持續將集團核心技術各類黏性膠帶、BOPP 及 PVC 膜、特用化學品及成膠之生產發揚光大。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以發展核心產品各類黏性膠帶作上下游垂直整合，從上游原料生產，中游膠帶製造加工，下游的品牌、銷售通路及加工分銷中心，建構炎洲成為全球唯一垂直整合最完整之包材企業。並以誠信為永續經營的基礎，在務實、勤奮、敏捷、創新的自我要求下發展事業並善盡社會責任。

四、受到外部競爭影響、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無。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67 年 3 月 7 日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	台北市內湖區行善路397號	(02)8170-6199
彰化一廠	彰化縣芳苑工業區工區二路28號	(04)896-2140
彰化二廠	彰化縣鹿港鎮工業東三路12、13號	(04)781-0245
彰化三廠	彰化縣鹿港鎮工業西六路16、18號	(04)781-1356

三、公司沿革：

民國 66 年：炎洲公司籌備處成立，業務以包裝膠帶銷售為主。

民國 67 年：公司正式成立，以買賣業為主，業務含蓋包裝用膠帶、雙面膠帶、打包帶、打包機、塑膠袋、紙類加工等各種包裝材料。

民國 73 年：實施內部創業辦法，全省第一個營業處「桃園營業處」正式成立。

民國 75 年：成立板橋及內湖營業處。

民國 76 年：成立中和及中壢營業處，同年投入塑膠袋生產工廠。

民國 77 年：成立林口及三重營業處。

民國 78 年：成立台中營業處，同年投入打包帶製造工廠生產。

民國 79 年：成立新竹、嘉義、台南等營業處。

民國 80 年：樹林、五股、雲林、高雄、楊梅、彰化等營業處陸續成立，各營業處呈倍數成長；同年投入膠帶生產及彰化芳苑工業區建廠工作，至此全省各地營業網大致完成。

民國 81 年：彰化一廠第一條生產線正式運轉，生產各種自黏性膠帶。

民國 82 年：增設第二條生產線，生產 OPP 膠帶。

民國 83 年：投入樹脂廠建廠，用以生產壓克力水膠、橡膠及色膏等自黏膠，同時再增設第三條膠帶生產線。

民國 84 年：成立宜蘭營業處，增設第四條塗膠機。

民國 85 年：台北辦公大樓正式破土興建，同年彰化芳苑一廠增設第五條塗膠機擴大生產，6 月彰化二廠動工興建，完成後為膠帶第六、七、八條生產線及樹脂二廠之用。

民國 86 年：彰化彰濱工廠 6 號機正式投入生產，同年引進義大利進口全自動分條機加入生產。

民國 87 年：4 月份獲財政部證期會核准辦理股票公開發行。

6 月份彰化二廠增設第 7 條生產線。

10 月份並取得國際 ISO 9002 品管保證制度認證。

11 月份增設樹脂二廠及第二套全自動化分條機。

民國 88 年：台北總公司辦公大樓正式落成啟用。

10 月榮獲第四屆傑出企業領導人金峰獎之殊榮。

彰化二廠增設第 8 條生產線及第 5 套水膠反應爐。

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參億肆仟伍佰萬元整。

民國 89 年：4 月份起股票於 OTC 以二類股掛牌買賣。

6 月份彰化一廠增設第 1 條 PVC 膠帶生產線。

7 月份彰化二廠增建倉儲大樓落成做為物流中心。

9 月榮獲第一屆國家傑出企業金獎。

10 月當選第卅三屆中華民國創業青年楷模。

12 月份 PVC 產品通過 UL 認證。

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參億陸仟貳佰貳拾伍萬元整。

民國 90 年：1 月增設第 9 條 OPP 生產線及第 1 套油膠反應設備。

4 月正式轉一般類股掛牌買賣。

9 月完成擴建彰化二廠。

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肆億肆仟零參拾陸萬貳仟伍佰元整。

- 民國 91 年： 1 月導入企業管理資源整合（ERP）系統，正式上線。
2 月大陸寧波投資設廠。
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伍億伍仟柒佰參拾捌萬陸佰貳拾元整。
- 民國 92 年： 3 月份彰化二廠增設二套水膠反應爐。
4 月份彰化二廠增設一條 OPP 生產線。
7 月份彰化三廠動工興建為 BOPA Film 之用
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柒億貳仟壹佰陸拾萬陸仟陸佰肆拾元整。
- 民國 93 年： 3 月份大陸寧波廠增設第二條 BOPP Film 生產線。
4 月份彰化三廠 BOPA Film 生產線架設完成。
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柒億貳仟陸佰陸拾萬伍仟陸佰參拾元整。
- 民國 94 年： 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玖億壹仟陸佰陸拾柒萬陸仟伍佰參拾元整。
- 民國 95 年： 2 月成立旺洲建設有限公司，關係事業擴及製造、服務與建設等跨國企業集團。
8 月於彰濱薄膜三廠增設第四條 BOPP 薄膜生產線。
12 月第一座旅館—『優館頂級商務旅館』於林口破土動工。
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壹拾壹億貳仟壹佰玖拾伍萬捌仟壹拾元整。
- 民國 96 年： 7 月關係企業旺洲建設於林口正式推出「世界之洲」建案。
10 月「世界之洲」建案銷售完畢。
11 月向台灣證券交易所申請轉上市作業。
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壹拾肆億陸仟壹佰柒拾玖萬伍仟陸佰貳拾元整。
- 民國 97 年： 1 月上櫃轉上市掛牌。
3 月關係企業旺洲建設於林口正式推出「城市之洲」建案。
6 月關係企業優館精品時尚旅館開幕。
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壹拾陸億貳仟參佰壹拾玖萬肆仟伍佰元整。
- 民國 98 年： 1 月關係企業寧波炎洲(原名:寧波亞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設第三條 BOPP Film 生產線。
10 月彰化二廠獲國稅局頒發全國優良保稅工廠殊榮。
12 月合併萬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原名: 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貳拾壹億貳仟陸佰捌拾捌萬陸仟玖佰陸拾元整。
- 民國 99 年： 4 月於彰濱薄膜三廠增設第六條 BOPP 薄膜生產線。
5 月摩根士丹利將炎洲納入 MSCI 全球中小型指數成份股。
10 月關係企業旺洲建設分別於中山區推出「峰華苑」與林口「雲品」建案，並成立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
11 月彰化二廠獲財政部關稅總局評定頒發優良保稅工廠殊榮。
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貳拾柒億肆仟陸佰貳拾貳萬伍仟肆佰貳拾元整。
- 民國 100 年： 3 月與 3M 利芃國際簽署 BOPP 薄膜供貨合約。
5 月取得天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 月於彰濱薄膜三廠增設第七條 BOPP 薄膜生產線。
7 月關係企業旺洲建設處分台北市內湖區土地。
12 月出售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予關係企業天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貳拾玖億陸仟伍佰陸拾玖萬參佰柒拾元整。
- 民國 101 年： 與子公司萬洲化學（原名：亞洲化學）合資投資上游原料萬洲石化，預計年產 8 萬噸丙烯酸。
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參拾玖億肆仟肆佰壹拾陸萬玖仟貳佰伍拾元整。
- 民國 102 年： 12 月出售包材事業處予關係企業新洲全球。
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參拾玖億伍仟玖佰陸拾玖萬捌仟陸佰元整。
- 民國 103 年： 2 月自新光集團購得承德路辦公大樓一棟。
6 月關係企業旺洲建設自太平洋文化基金會購得重慶南路辦公大樓一棟。

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肆拾陸億肆仟玖佰陸拾萬玖仟肆佰參拾元整。

民國104年：3月本公司處分林口建林段土地及建物。

4月關係企業旺洲建設取得北投三合段土地。

6月關係企業旺洲建設出售內湖區潭美段辦公大樓5樓、5樓之1、5樓之2及停車位予子公司新洲全球。

8月關係企業旺洲建設出售內湖區潭美段辦公大樓6樓、6樓之1、6樓之1及停車位予子公司萬洲化學。

9月將持股100%之子公司旺洲建設併入本公司。

第四季起變更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之會計政策由成本模式改採公允價值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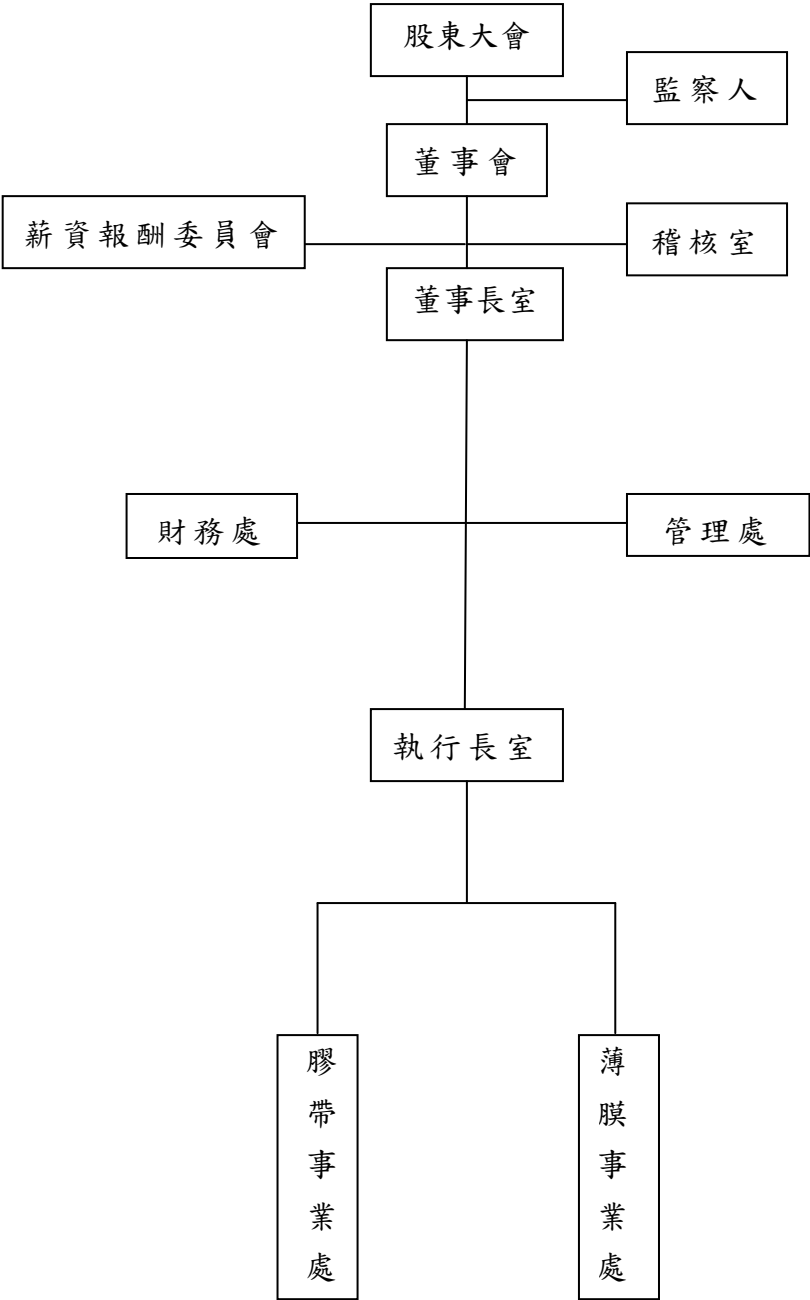
11月本公司出售泰山廠辦大樓予子公司新洲全球作為物流中心。

資本額經買回庫藏股及現金減資後資本額為新台幣肆拾伍億壹仟貳佰捌拾肆萬貳仟貳佰陸拾元整。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公司組織：

(一)組織結構



(二)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主要執掌業務
薪資報酬委員會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及定期評估並訂定其薪資報酬。
稽核室	內部稽核制度之建立、修訂與執行。
執行長室	綜理全公司經營及管理事務。
膠帶事業處	負責研發、生產、銷售PVC、OPP 膠帶、黏性膠帶，並執行全球市場開發工作。
薄膜事業處	負責生產、研發、銷售各類BOPP 薄膜，並執行全球中大盤商銷售業務工作及市場開發工作。
財務處	負責財務、會計、經營分析。
管理處	負責人力資源規劃、全球MIS策略與系統發展、法務及各項行政事宜。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5 年 04 月 30 日

職稱 (註)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選(競)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 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 人名義 持有股 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 之職務(註)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持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關 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李志賢	102.06.28	3 年	90.05.05	28,721,969	7.25%	31,178,385	6.91%	4,500,687	1.00%	—	—	中華民國第23屆創業青年楷模、爰洲公司董事長，美國百靈頓大學企管碩士	本公司：無。 他公司：英全國際董事長 英群公司董事長	董 事	父子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張順教 (104.06.26請 辭卸任)	102.06.28	3 年	93.05.15	—	—	—	—	—	—	—	—	紐約州立大學石溪分校博士 授	本公司：無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企管系教 授	—	—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李丁文	102.06.28	3 年	97.06.13	—	—	—	—	—	—	—	—	淡江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博 士；行政院主計處主計官	本公司：無 開南大學會計學系(所)系主任 暨所長、萬洲化學公司獨立董事	—	—
董事	中華民國	亞翔股份有限 公司	102.06.28	3 年	102.06.28	24,786,090	6.26%	28,470,050	6.31%	—	—	—	—	—	—	—	—
		代表人： 李書緯 (104.07.30改 派卸任)	—	—	—	—	—	2,622,526	0.58%	—	—	—	—	寧波炎洲總經理；銘傳大學 國際企業碩士	本公司：無 他公司：旺洲開發董事長 悠逸旅館董事	董 事 長	父子
董事	中華民國	代表人： 林建羽 (104.07.30改 派卸任)	—	—	—	—	—	—	—	—	—	—	—	美國賓州 Drexel 大學 財務碩士	本公司：財務主管 他公司：新洲及萬洲化學財 務主管	—	—
		英全國際有限 公司	102.06.28	3 年	102.06.28	27,978,763	7.06%	36,706,703	8.13%	—	—	—	—	—	—	—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代表人： 黃宏全	—	—	—	—	—	—	—	—	—	—	—	輔仁大學法學博士，曾任行 政院消費者保護委員會法制 組組長、士林法院官長	本公司：無 輔仁大學法學院專任副教授	—	—
		林河杉	102.06.28	3 年	102.06.28	1,846,478	0.47%	2,004,395	0.44%	1,995,254	0.44%	—	—	豪森建設公司總經理，明道 中學	本公司：無 他公司：豪森建設公司董事 長兼總經理、萬洲化學公司 監察人	—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曾正堅	102.06.28	3 年	90.05.05	1,601,115	0.40%	1,738,048	0.39%	52,520	0.01%	—	—	加美餐具公司總經理，廈門 美餐具公司董事長，成大 附設高級工業職業進修學 校；美國密拉瑪大學管理碩 士	本公司：無 他公司：美美金屬公司董事 長、新洲公司監察人	—	—

註：兼任本公司各關係企業董監事之資料請參閱第 285 頁至第 299 頁。

2、法人股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5 年 04 月 30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英全國際有限公司	李志賢、李書緯、李其政、王玉娟、亞朔股份有限公司	100%
亞朔股份有限公司	英全國際有限公司、王玉娟、英群有限公司、李書緯、李其政、李志賢	100%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5 年 04 月 30 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亞朔股份有限公司	英全國際有限公司、王玉娟、英群有限公司、李書緯、李其政、李志賢	100%
英全國際有限公司	李志賢、李書緯、李其政、王玉娟、亞朔股份有限公司	100%
英群有限公司	李志賢、李書緯、李其政、王玉娟	100%

姓名 (註1)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董事長	李志賢				✓										✓	
獨立董事	張順教(104.06.26請辭卸任)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李丁文	✓				✓	✓	✓	✓	✓	✓	✓	✓	✓	✓	註2(1)
董事	亞朔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書緯 (104.07.30改派為林建羽)				✓				✓					✓		
董事	英全國際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宏全	✓				✓	✓	✓	✓	✓	✓	✓	✓	✓	✓	
監察人	林泗杉				✓	✓	✓	✓	✓	✓	✓	✓	✓	✓	✓	
監察人	曾正堅				✓	✓	✓	✓	✓	✓	✓	✓	✓	✓	✓	

註 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 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子公司、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或持股前百分之五以上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以上或持股前百分之五以上之自然人股東。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職稱 (註 1)	國籍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 有 股 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 之職務(註 2)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 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 比 率	股 數	持 比 率			職稱	姓 名	關係
副總裁	中華民國	高鼎	103. 7. 1	320	0. 00%	—	—	—	—	亞洲化學總經理；亞泰金屬副董事長；力特光電執行長；美國伊利諾大學企管碩士	—	—	—	—
薄膜事業 處執行長	中華民國	謝強	96. 03. 01	120, 720	0. 03%	15, 791	0. 00%	—	—	財政部關稅總局秘書；台灣大學管理碩士。	—	—	—	—
執行長	中華民國	李書緯	103. 03. 28	2, 622, 526	0. 58%	—	—	—	—	寧波炎洲總經理；銘傳大學國際企業碩士	他公司：旺洲開發董事長	—	—	—
萬洲石化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義豐	96. 11. 13	72, 799	0. 02%	—	—	—	—	凱勝塑膠工業副總；美國加州管理學院。	—	—	—	—
副執行長	中華民國	曾耀毅	103. 03. 28	—	—	—	—	—	—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明志工業專科學校。	—	—	—	—
財務長	中華民國	林建羽	102. 04. 01	—	—	—	—	—	—	美國賓州 Drexel 大學財務碩士	新洲全球公司及萬洲化學財務主管	—	—	—
會計主管	中華民國	鄭延中	102. 04. 01	108, 551	0. 02%	69, 980	0. 01%	—	—	台灣科技大學管理研究所 EMBA	註 1	—	—	—
會計主管	中華民國	賴亭甫	105. 03. 24	—	—	—	—	—	—	銘傳大學會計系	註 1	—	—	—

註 1：總經理李書緯自 103 年 3 月 28 日接任、104 年 4 月 1 日卸任、總經理謝強自 104 年 4 月 1 日接任，高鼎於 105 年 02 月 17 日卸任集團副總裁，會計主管鄭延中自 105 年 3 月 24 日卸任、賴亭甫自 105 年 3 月 24 日接任。

註 2：兼任本公司各關係企業董監事之資料請參閱第 285 頁至第 299 頁。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註 11)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G等七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 例(註11)	有無 領取 來自 子公 司以 外轉 投資 事業 酬金 (註 12)
		報酬(A) (註2)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 (C) (註3)	業務執行費用 (D)(註4)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註5)	退職退休金 (F)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8)		員工認股權 憑證得認購 股數 (H)(註7)	取得限制員 工權利新股 股數 (I)(註13)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董事長	李志賢	300	0	0	108	5920	79	167	0	170	0	0	0	1.81%	無	
獨立 董事	張順教 104.6.26 卸任															
獨立 董事	李丁文															
董事	亞朔股份 有限公司 代表人 李書緯 104.7.30 改派為 林建羽															
董事	英全國際 有限公司 代表人 黃宏全															

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7：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註 8：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9：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1：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2：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J」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13：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之一。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8)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註9)
		報酬(A) (註2)		酬勞(B) (註3)		業務執行費用(C) (註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5)			
監察人	林泗杉	60	120	0	0	36	66	0.03%	0.05%	無
監察人	曾正堅	60	120	0	0	12	24	0.02%	0.04%	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註 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D
低於 2,000,000 元	林泗杉、曾正堅	林泗杉、曾正堅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2	2

註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
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D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C) (註3)		員工金額(D) (註4)				A、B、C及D 等四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 例(%) (註9)		取得員工認 股權憑證數 額(註5)		取得限制員 工權利新股 股數(註 11)		有無 領取 來自 子公 司以 外轉 投資 事業 酬金 (註 10)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6)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註 6)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6)	
副總裁	高鼎																	
薄膜事業處 執行長	謝強																	
執行長	李書緯																	
萬洲石化 總經理	黃義豐	4899	8489	246	436	219	767	278	0	278	0	1.55%	2.74%	0	0	0	0	無
副執行長	曾耀毅																	
財務長	林建羽																	

*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7)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E
低於 2,000,000 元	黃義豐、李書緯、曾耀義、謝強、林建羽、高鼎	黃義豐、李書緯、曾耀義、謝強、林建羽、高鼎
2,000,000 元 (含)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6	6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5：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註6：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7：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9：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0：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11：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之一。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仟元

	職稱 (註1)	姓名 (註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副總裁	高鼎	0	282	282	0.08%
	薄膜事業 處執行長	謝強				
	執行長	李書瑋				
	萬洲石化 總經理	黃義豐				
	副執行長	曾耀毅				
	財務長	林建羽				
	會計主管	鄭延中				
	會計主管	賴亭甫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5、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職 稱	103 年度酬金總額占 稅後純益比例		104 年度酬金總額占 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所有公司
董事	7.10%	5.06%	3.41%	4.91%
監察人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2)本公司對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按章程之規定，係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另，本公司對支付總經理之酬金分為薪資、年終獎金並無盈餘配股之員工酬勞。本公司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酬金標準或結構與制度將依據未來風險因素而調整，因現行酬金皆採固定制，且酬金水準為國內外業界最低，故經營績效與追求酬金之未來風險之關聯性較低。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註 1)	實際出(列) 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 率(%) (註 2)	備註
董事長	李志賢	6	—	100%	102/6/28 改選連任
董事	英全國際有限公司代表人： 黃宏全	4	1	67%	102/6/28 改選連任
董事	亞朔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李書緯/林建羽	6	—	100%	102/6/28 改選新任、104/7/30 改派代表人
獨立董事	張順教	2	—	100%	102/6/28 改選連任、104/6/26 請辭解任
獨立董事	李丁文	6	—	100%	102/6/28 改選連任
監察人	林泗杉	6	—	100%	102/6/28 改選新任
監察人	曾正堅	2	—	33%	102/6/28 改選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 (1) 104 年 11 月 12 日董事會案由八，討論出售泰山廠辦大樓予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作為物流中心案，李志賢董事長為本公司指派於新洲公司之董事代表，故利益迴避不參與此案的討論與表決。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無。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 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6次，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監察人	林泗杉	6	100%	102/6/28 改選新任
監察人	曾正堅	2	33%	102/6/28 改選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監察人認為必要時得與公司員工及股東直接聯絡對談。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列席公司定期性董事會，向董事及監察人作稽核業務報告，並定期向監察人呈報稽核報告。

監察人監督公司財務業務，於必要時再與會計師面對面或以書面方式進行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註：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3.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於105年制訂及揭露。	無。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 本公司已制訂並實施中。	(一) 無。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 本公司與股務代理機構定期掌握公司主要股東及其控制者之名單。	(二) 無。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 關係企業的資產、財務會計皆為獨立作業，公司相關部門定期與不定期稽核掌握有控制權的關係企業，以避免關係企業產生弊端造成公司之風險。	(三) 無。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 本公司已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四) 無。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一) 本公司已制訂並執行中。	(一) 無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 本公司已設置。	(二) 無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		✓	(三) 本公司將制訂績效評估辦法並定期進	(三) 尚未制訂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行績效評估。 (四) 本公司參照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制定評估項目，每年定期提報董事會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經評估其獨立性及適任性均符合無虞。
四、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一)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建立利害關係人專區，有專人可即時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相關議題。 (二) 公司對往來金融機構、債權人皆提供充足的資訊，對於員工亦有順暢的溝通管道，並依規定揭露相關資產取得與處分、背書保證...等於交易所網站，讓利害關係人可查詢足夠的資訊作判斷以維護其權益。
五、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已委任專業之股務代理辦理股東會相關事務
六、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 本公司已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揭露公司財務業務等相關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設立股東意見聯絡人及發言人，可即時回應及揭露影響股東及利害關係人之資訊。
七、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	✓		本公司一向以誠信對待員工，並依相關法令保障員工合法權益，已建立完善之員工福利制度及良好之教育訓練制度，與員工建立良好關係。 本公司即時提供證券主管機關增修之相關法規予董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事及監察人參閱，使董事及監察人即時了解最新之法令規範，並定期安排董事及監察人進修。目前之董事及監察人於104年度進修情形如註1	
八、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若有，請敘明其董事會意見、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		本公司有進行公司治理評鑑指標自評，並交証基會評分，針對評鑑指標缺失項目由管理處執行相關單位改善與定期追蹤改善進度。	無。

註1：董事及監察人104年度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是否符合規定
董事	李志賢	104年10月20日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成本抑減策略思維模式	3小時	是
法人董事代表人	林建羽					
法人董事代表人	黃宏全					
獨立董事	李丁文					
監察人	林泗杉					
監察人	曾正堅					

4.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其成員由董事會決議委任之，主要職責為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薪資 報酬委 員會成 員家數	備註 (註3)
		商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 業務所 需相關 料系之 公私立 大專院 校講師 以上	法官、檢 察官、律 師、會計 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 國家考試 及格領 有證書 之專門 職業及 技術人 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務 所需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李丁文	✓			✓	✓	✓	✓	✓	✓	✓	✓	2	-
其他	張順教	✓		✓	✓	✓	✓	✓	✓	✓	✓	✓	2	-
其他	楊美華	✓			✓	✓	✓	✓	✓	✓	✓	✓	2	-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02年08月13日至105年06月27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註：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李丁文	2	0	100	102/08/13 改選連任
委員	張順教	2	0	100	102/08/13 改選連任
委員	楊美華	2	0	100	102/08/13 改選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5.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摘要說明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		(一) 1. 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不定期舉辦環保與職安衛相關教育訓練、並由職安衛單位負責推動與宣導(如：工安、防火、防震、緊急應變等資訊)。 2. 104年12月~105年2月將總部B4停車位(22個)免費出借鄰居以善盡敦睦鄰良好關係。 3. 105年元月有辦理兩稅合一稅制講座，並邀請客戶一併參加學習。 4. 集團事業群各建築案均認養建地周邊人行道(種樹綠化與鋪面)，其中「旺洲極品」建築更榮獲鑽石級綠建築等級候選證書(有效期限：自 105.4.22 至 110.4.21)，符合指標項目含節能減量、綠化量、保水、污水垃圾改善。	無。
(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		(二) 公司透過內部教育訓練機會，適時與員工溝通公司政策及社會責任訊息。	無。
(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		(三) 由管理處統籌規劃企業社會責任之推行工作，今年起會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摘要說明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		(四) 員工工作規則中有明確規範員工獎懲制度，透過勞資會議、不定期會議、教育訓練、E-mail等管道宣導並建置完善之員工績效管理辦法，以獎勵優秀員工。	無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一) 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例如投入成本購置PP粒再製機，在薄膜生產時，產生之薄膜產品，若尚可利用，均回收重製後再生產，以降低對環境衝擊及資源使用量。	無。
(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二) 依事業單位不同屬性訂定有合適環境管理制度及執行中。	無。
(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		(三) 每月檢討用水、用電、用油及原料耗損情形，有制定年度節能減碳目標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無。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	✓		(一) 公司各項管理規章及辦法皆遵循政府、勞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摘要說明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動相關法規之規定，落實各項勞動條件及福利政策。	
(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		(二) 公司於工作規則中訂有員工申訴制度；另人資處與勞工代表不定時針對員工反應之問題進行溝通與討論，必要時召開相關會議或以專案議題呈報公司，維護勞資雙方充份溝通管道。	無。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 公司重視員工健康及安全，並由職安衛人員定期舉辦安全與健康教育，提升全員工職安衛認知。	無。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		(四) 公司每月有定期舉辦之例會，假E-mail或會中臨時動議，通知員工了解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狀況。另會透過員工大會或勞資會議讓員工知悉營運狀況。	無。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五) 公司人資部門每年皆有安排員工教育訓練，藉以強化員工職能、增加個人競爭力，以利員工未來職涯發展。另針對基層及中階主管規劃一系列管理能力暨實務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演練培訓計畫，並鼓勵各單位同仁參與創新成長營隊活動，鼓勵創新思維，並將創新運用在工作、生活中。除了舉辦工作職能相關訓練課程外，為促進同仁身心健康，公司亦積極推動「員工協助方案」各項培訓計畫。 (六) 公司與客戶簽訂銷售合約時，即會約定消費者權益條款，產品外箱也有附有品質問題之客服專線。	無。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	(七) (1) 本公司一向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無違反商品與服務行銷及資訊標示等事宜。 (2) 對於自願性規範事項方面，銷售予客戶之商品自主提供 SGS 報告以符合 RoHS/REACH 規範外，也配合客戶進行 RoHS、REACH 及其他特定有害物質調查，定期提供 PVC 產品符合 REACH SVHC 改善進度。另外與客戶簽署品質保證、品質管理內容提供有關產品品質保證、品質管理及配合客戶定期工廠稽核與定期提供改善進度。同時，也自我約束，不將客戶商標產品提供給其他客戶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	及不透露客戶資訊給其他客戶。 (八) 目前原物料均先經R&D研究測試，選用符合HSF無有害物質規範；採購依據有害物質管理不定期發調查表(含REACH、RoHS)詢問廠商	無。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	(九) 若發現廠商原料含有有害物質時，會要求採購立即發函請廠商改善；廠商無法配合改善將立即研究改用非有害物質或終止合約。	無。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	(一) 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並已揭露於公司網站	無。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運作，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定之「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運作，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已依公司所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 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公益、投資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本公司歷經金融風暴並未裁員，對於國家與社會貢獻穩定力量，也保障員工受到憲法保障之工作權，並積極配合行政院青年輔導委員會所主辦的「青年職場體驗計畫」，為剛踏入社會之新鮮人提供更多就業機會。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本公司穩健經營，每年皆有穩定之獲利，使股東及投資人之權益得以確保、安心。			
(三) 本公司本身每年均投入經費於污染防治及安全防護設備之增設、改善，不斷在生產製程減廢、廢棄物資源回收，為這塊土地環保不遺餘力。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不適用。			

6.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本公司所屬集團已明訂「誠信經營守則」，而「誠信」二字是公司從上到下一貫的特質，也是最引以為傲的特點。在此企業文化中成長的每一份子，皆能以一顆真誠的心去看待周遭一切事物，無論對自己或他人、產品或客戶，無不恪守此一誠信原則，而這也是本公司在人才教育上最大的成就，更是本公司贏得客戶信賴的根本原因。

另本公司亦於服務守則中要求員工不得利用職務上之關係要求他人餽贈及邀請，及員工皆應遵守執行業務範疇中所應用之相關法令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無。
(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		無。
(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 ✓ ✓ ✓		(一)公司對於交易對象均有進行徵信及信用額度管控，契約中亦載明須遵守誠信原則。 (二)管理處為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單位，舉辦董事會時皆邀請稽核室列席。 (三)利益衝突發生時，集團總部可接受陳述並介入協調。 (四)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採不定期專案查核。 (五)本公司人資部每年均有定期舉辦誠信經營相關教育訓練。	無。 無。 無。 無。 無。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 ✓		(一) 本公司所屬集團已制訂「防貪機制實施要點」，明訂稽核室為受理檢舉單位，並揭露於公司網站。 (二) 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訂定於「防貪機制實施要點」。 (三)「防貪機制實施要點」有明文強調調保護檢舉人之責任。	無。 無。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1. 本公司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已揭露於公司網站。 2. 人資部每季舉辦新人教育訓練時會做宣導及要求新人閱讀，定期會針對內容符合性做檢討	無。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公司已制訂防貪機制實施要點及員工行為準則，以落實誠信經營之決心。				

7、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本公司及子公司有制訂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依規定定期及不定期揭露於公司網站，本公司網址：[http://www.ycgroup. tw/](http://www.ycgroup.tw/)

8、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9、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民國105年3月24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 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05 年 3 月 24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四人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李 志 賢 簽章

總經理：謝 強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10、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104年1月至105年5月止，公司被依法處罰共計0件。

1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04年6月26日股東常會重要決議

(1) 承認本公司103年度營業報告與財務報表。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2) 通過本公司103年度盈餘分配案，配發股東現金股利128,181仟元。

執行情形：現金股利已於104年8月25日發放。

(3) 通過公司修正公司章程案

執行情形：依修正後之公司章程辦理公司相關事務

(4) 通過本公司辦理現金減資案

執行情形：減資後普通股股本為4,590,021仟元，現金減資退還股款已於104年12月15日發放。

104年度及截至105年5月12日止董事會重要決議

召開日期	重要決議
104年3月26日	一、通過103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 二、通過103年度盈餘分配案，配發股東現金股利128,181仟元。 三、通過向金融機構申請貸款額度案。 四、通過子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貸款額度由本公司背書保證案。 五、通過資金貸與旺洲建設擬辦理借款到期日展延申請案。 六、通過103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七、通過修正「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八、通過總經理改派案。 九、於104年6月26日召開104年度股東常會案。 十、通過第九次買回本公司普通股(庫藏股)案。 十一、通過處分林口區建林段土地及建物案。
104年5月14日	一、通過本公司辦理現金減資案。 二、子公司YEM CHIO (BVI)CO.,LTD. 出售所持有ASIA PLASTICS (BVI)CO.,LTD. 6 %股權予萬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Achem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案。 三、通過向金融機構申請貸款額度案。 四、通過子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貸款額度由本公司背書保證案。 五、通過資金貸與子公司-旺洲建設案。
104年6月26日	一、通過訂定104年8月3日為配發現金股息基準日，104年8月25日為發放日。 二、通過訂定本公司第九次買回公司股份(庫藏股)之減資基準日為104年6月26日。 三、通過向金融機構申請貸款額度案。 四、通過子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貸款額度由本公司背書保證案。 五、資金貸與子公司-旺洲建設案。
104年8月13日	一、通過訂定現金減資基準日、減資換股基準日即減資換股作業計畫相關事宜案。 二、通過本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貸款額度案。 三、通過子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貸款額度由本公司背書保證案。 四、資金貸與子公司-創益投資案。

104年8月19日	一、通過本公司與「旺洲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案。 二、通過訂定合併基準日案。 三、通過第十次買回本公司普通股(庫藏股)案。
104年11月12日	一、通過本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貸款額度案。 二、通過子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貸款額度擬由本公司背書保證案。 三、通過資金貸與子公司-悠逸旅館案。 四、通過增資子公司-旺洲開發案。 五、通過訂定本公司第十次買回公司股份(庫藏股)之減資基準日案。 六、通過訂定「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計畫書」，提請審議。 七、通過民國105年度稽核計畫。 八、通過出售泰山廠辦大樓予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作為物流中心案。 九、訂定「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案。 十、修正「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 十一、通過檢討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十二、通過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105年3月24日	一、變更會計政策案。 二、通過104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 三、通過104年度盈餘分配案，配發股東現金股利162,462仟元。 四、通過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股利案，配發股東現金股利63,179仟元。 五、通過向金融機構申請貸款額度案。 六、通過向金融機構申請貸款額度擬由本公司背書保證案。 七、通過增資子公司-悠逸旅館案。 八、通過預付萬洲石化(江蘇)有限公司(簡稱萬洲石化)購料款項，改用資金貸與方式貸予萬洲石化案。 九、通過104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十、通過民國104年度員工酬勞分派案。 - 十一、通過會計主管改派案。 - 十二、通過稽核主管改派案。 - 十三、通過民國105年股東會董事及監察人選舉席次案。 - 十四、通過董事會提名董事(含獨立董事)及監察人候選人名單案。 - 十五、通過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 十六、召開本公司民國105年股東常會案。
105年5月12日	一、通過向金融機構申請貸款額度案。 二、通過子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貸款額度擬由本公司背書保證案。 三、通過增資子公司-旺洲開發案。 四、通過資金貸與子公司-旺洲開發案。 五、通過增資子公司-創益投資案。 六、通過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七、修正本公司民國104年度投資性不動產之後續衡量由成本模式改採公允價值模式評價，原民國104年1月1日起適用改為自民國104年度第四季起適用。 八、通過董事(含獨立董事)及監察人候選人提名名單案。

- 1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 13、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05年4月30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總經理	李書緯	103.03.28	104.04.01	職務調動
會計主管	鄭延中	102.04.01	105.03.24	職務調動
稽核主管	劉學儒	99.09.01	105.03.24	職務調動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1.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輝賢	翁世榮	1040101-1041231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公費項目 金額級距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2	2,000 千元 (含) ~ 4,000 千元			
3	4,000 千元 (含) ~ 6,000 千元	√		
4	6,000 千元 (含) ~ 8,000 千元			√
5	8,000 千元 (含) ~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註：非審計公費係支付兼營營業人營業稅查核及其他等費用。

-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無此情形。
-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此情形。
-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形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之：無。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10%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 名	104 年度 (已解任者之增減變動數係截至解任時止)		當年度截至 4 月 30 日止 (已解任者之增減變動數係截至解任時止)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董事長	李志賢	(3,482,751)	(582,784)	—	3,805,000
獨立董事	張順教(104.06.26 請辭卸任)	—	—	—	—
獨立董事	李丁文	—	—	—	—
董 事	亞朔股份有限公司	(1,792,220)	—	—	—
董事代表人	李書緯(104.07.30 改派卸任)	(215,089)	—	—	—
董事代表人	林建羽(104.07.30 改派新任)	—	—	—	—
董 事	英全國際有限公司	1,212,453	(251,200)	1,730,000	—
董事代表人	黃宏全	0	—	—	—
監察人	林泗杉	(223,900)	(203,454)	—	—
監察人	曾正堅	(194,147)	(100,480)	—	—
副總裁	高鼎	(36)	—	—	—
薄膜事業處 執行長	謝強	(13,486)	—	—	—
執行長	李書緯	(215,089)	—	697,000	—
萬洲石化 總經理	黃義豐	(8,132)	—	—	—
副執行長	曾耀毅	0	—	—	—
財務長	林建羽	0	—	—	—
會計主管	鄭 延 中 (105.03.24 卸任)	(12,126)	—	—	—
會計主管	賴 亭 甫 (105.03.24 新任)	—	—	—	—

註：總經理李書緯自 103 年 3 月 28 日接任、104 年 4 月 1 日卸任、總經理謝強自 104 年 4 月 1 日接任，高鼎於 105 年 02 月 17 日卸任集團副總裁，會計主管鄭延中自 105 年 3 月 24 日卸任、賴亭甫自 105 年 3 月 24 日接任，獨立董事張順教自 104 年 6 月 26 日請辭卸任，亞朔股份公司董事代表人李書緯自 104 年 7 月 30 日卸任、林建羽自 104 年 7 月 30 日接任。

股權移轉及質押資訊：不適用。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姓名（註1）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 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 具有關係人或為配 偶、二親等以內之親 屬關係者，其名稱或 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名稱 （或姓 名）	關係	
英群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玉娟	40,475,555	8.97%	—	—	—	—	註4	註4	
	4,500,687	1.00%	31,178,385	6.91%	—	—			
英全國際有限公 司 代表人：李志賢	36,706,703	8.13%	—	—	—	—	註4	註4	
	31,178,385	6.97%	4,500,687	1.00%	—	—			
李志賢	31,178,385	6.91%	4,500,687	1.00%	—	—	註4	註4	
鄭文成	29,000,000	6.43%	—	—	—	—	—	—	
亞朔股份有限公 司 代表人：王玉娟	28,470,050	6.31%	—	—	—	—	註4	註4	
	4,500,687	1.00%	31,178,385	6.91%	—	—			
和協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 代表人：吳昆泰	11,920,520	2.64%	—	—	—	—	—	—	
	1,306	0.00%	—	—	—	—			
花旗託管次元新 興市場評估基金 投資專戶	5,121,978	1.13%	—	—	—	—	—	—	
匯豐銀行託管摩 根士丹利亞太服 務有限公司	4,908,253	1.09%	—	—	—	—	—	—	
趙光夫	4,785,000	1.06%	—	—	—	—	—	—	
王玉娟	4,500,687	1.00%	31,178,385	6.91%	—	—	註4	註4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註4：李志賢與王玉娟之關係為配偶，分別擔任英群有限公司、英全國際有限公司及亞朔股份有
限公司之負責人與董事。

九、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 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YEM CHIO (BVI) CO., LTD.	32,117,523	100%	0	0	32,117,523	100%
萬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197,325,015	48.18%	26,499,689	6.47%	223,824,704	54.65%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	24,473,120	41.34%	14,677,000	25.00%	39,150,120	66.34%
創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	54.95%	16,400,000	45.05%	36,400,000	100%
旺洲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0	100%	0	0	9,000,000	100%

註：係公司 104 年 12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股 本 來 源

年月	發行 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 財產抵充股 款者	其他
88.08	10	40,000	400,000	30,240	302,400	盈餘轉增資 14,400 仟元	無	註 1
88.11	10	40,000	400,000	34,500	345,000	現金增資 42,600 仟元	無	註 2
89.08	10	40,000	400,000	36,225	362,250	盈餘轉增資 17,250 仟元	無	註 3
91.01	10	56,000	560,000	44,036	440,363	盈餘轉增資 18,113 仟元 現金增資 60,000 仟元	無	註 4
91.12	19.5	60,000	600,000	55,738	557,381	盈餘轉增資 22,018 仟元 現金增資 95,000 仟元	無	註 5
92.12	10	95,000	950,000	62,427	624,266	盈餘轉增資 66,885 仟元	無	註 6
92.12	—	95,000	950,000	72,161	721,607	國內第一次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 股 9,734,035 元	無	註 7
93.03	—	95,000	950,000	72,661	726,606	國內第一次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 股 4,998,990 元	無	註 7
93.06	10	125,000	1,250,000	77,928	779,283	盈餘轉增資 5,267,728 仟元	無	註 8
93.12	—	125,000	1,250,000	78,111	781,107	國內第一次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 股 1,824,300 元	無	註 9
94.08	10	125,000	1,250,000	84,845	848,446	盈餘轉增資 67,339 仟元	無	註 10
94.12	—	125,000	1,250,000	91,668	916,677	國內第一次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 股 68,230,750 元	無	註 11
95.07	10	150,000	1,500,000	92,898	928,984	國內第一次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 股 12,307 仟元	無	註 12
95.08	10	150,000	1,500,000	95,584	955,844	盈餘轉增資 37,000 仟元及員工紅利 4,000 仟元 減資 14,140 仟元	無	註 13
95.10	10	150,000	1,500,000	108,963	1,089,633	現金增資 100,000 仟元及國內第一 次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33,789 仟元	無	註 14
95.12	10	150,000	1,500,000	112,195	1,121,958	國內第一次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 股 2,258 仟元及國內第二次可轉換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30,066 仟元	無	註 15
96.04	10	150,000	1,500,000	112,229	1,122,294	國內第二次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 股 336 仟元	無	註 16
96.08	10	150,000	1,500,000	114,920	1,149,206	國內第二次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 股 26,912 仟元	無	註 17
96.09	10	180,000	1,800,000	134,920	1,349,206	現金增資 200,000 仟元	無	註 18
96.10	10	180,000	1,800,000	146,179	1,461,796	盈餘轉增資 111,180 仟元及國內第 二次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409 仟元	無	註 19
97.04	10	180,000	1,800,000	143,953	1,439,534	國內第二次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 股 8,623 仟元及國內第三次可轉換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31,005 仟元 // 註銷第四次庫藏股 3,293 仟股與第 五次庫藏股 2,896 仟股	無	註 20
97.08	10	300,000	3,000,000	146,919	1,469,199	國內第二次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 股 434 仟元及國內第三次可轉換公 司債轉換普通股 29,230 仟元	無	註 21
97.11	10	300,000	3,000,000	142,506	1,425,065	國內第三次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 股 295 仟元 // 註銷第六次庫藏股 4,443 仟股	無	註 22
97.12	10	300,000	3,000,000	151,728	1,517,281	分配股票股利 92,215 仟元	無	註 23
98.01	10	300,000	3,000,000	150,379	1,503,793	註銷第一、二次庫藏股 1,016 仟股及 註銷第七次庫藏股 333 仟股	無	註 24
98.02	10	300,000	3,000,000	162,319	1,623,195	國內第四次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 股 119,401 仟元	無	註 25
98.04	10	300,000	3,000,000	162,365	1,623,658	國內第四次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 股 1,793 仟元 // 註銷第八次庫藏股 133 仟股	無	註 26

98.07	10	300,000	3,000,000	162,365	1,623,658	修正章程	無	註 27
98.08	10	300,000	3,000,000	175,861	1,758,616	國內第三次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774 仟元及國內第四次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34,184 仟元	無	註 28
98.08	10	300,000	3,000,000	203,433	2,034,333	盈餘轉增資 275,716 仟元	無	註 29
98.10	10	300,000	3,000,000	212,688	2,126,886	國內第三次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820 仟元及國內第四次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91,732 仟元	無	註 30
99.02	10	300,000	3,000,000	230,416	2,304,163	國內第三次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33,880 仟元及國內第四次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43,396 仟元	無	註 31
99.04	10	300,000	3,000,000	230,932	2,309,320	國內第四次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5,157 仟元	無	註 32
99.07	10	300,000	3,000,000	231,265	2,312,654	國內第四次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3,333 仟元	無	註 33
99.10	10	300,000	3,000,000	232,799	2,327,999	國內第四次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5,345 仟元	無	註 34
99.11	10	400,000	4,000,000	267,799	2,677,999	分配股票股利 350,000 仟元	無	註 35
100.01	10	400,000	4,000,000	273,863	2,738,635	國內第五次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60,635 仟元	無	註 36
100.04	10	400,000	4,000,000	277,014	2,770,144	國內第五次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31,509 仟元	無	註 37
100.07	10	400,000	4,000,000	279,185	2,791,856	國內第五次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21,712 仟元	無	註 38
100.10	10	400,000	4,000,000	280,571	2,805,713	國內第五次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3,856 仟元	無	註 39
100.11	10	400,000	4,000,000	294,302	2,943,024	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	無	註 40
100.11	10	500,000	5,000,000	294,302	2,943,024	修正章程、增加額定資本額、調整保留公司債可轉換股份股數	無	註 41
100.12	10	500,000	5,000,000	296,569	2,965,690	國內第五次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22,666 仟元	無	註 42
101.03	10	500,000	5,000,000	296,569	2,965,690	監察人解任、法人股東指派代表人為監察人變更登記	無	註 43
101.04	10	500,000	5,000,000	297,488	2,974,888	國內第五次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9,198 仟元	無	註 44
101.07	10	500,000	5,000,000	297,725	2,977,259	國內第五次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2,370 仟元	無	註 45
101.08	10	500,000	5,000,000	297,725	2,977,259	監察人解任、法人股東改派代表人為董事變更登記	無	註 46
101.09	10	500,000	5,000,000	357,223	3,572,237	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	無	註 47
101.10	10	500,000	5,000,000	361,416	3,614,169	國內第五次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41,931 仟元	無	註 48
101.12	10	500,000	5,000,000	394,416	3,944,169	現金增資 330,000 仟元	無	註 49
102.04	10	500,000	5,000,000	395,594	3,955,933	國內第五次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1,764 仟元	無	註 50
102.05	10	500,000	5,000,000	395,969	3,959,698	國內第五次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3,764 仟元	無	註 51
102.07	10	500,000	5,000,000	395,969	3,959,698	改選董事、監察人、修正章程變更登記	無	註 52
102.09	10	500,000	5,000,000	396,122	3,961,227	國內第五次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529 仟元	無	註 53
102.10	10	500,000	5,000,000	444,054	4,440,548	國內第五、六、七次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83,615 仟元及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	無	註 54
103.01	10	500,000	5,000,000	450,677	4,506,770	國內第五、六、七次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66,221 仟元	無	註 55
103.04	10	500,000	5,000,000	464,960	4,649,609	國內第六、七次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42,839 仟元及經理人變更登記	無	註 56
103.07	10	500,000	5,000,000	466,406	4,664,063	國內第六、七次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 14,453 仟元	無	註 57
103.09	10	600,000	6,000,000	512,696	5,126,964	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增加額定資本額	無	註 58
103.12	10	600,000	6,000,000	512,724	5,127,245	國內第六、七次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 281 仟元	無	註 59

104.04	10	600,000	6,000,000	512,724	5,127,245	國內第六、七次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及申請經理人變更登記	無	註 60
104.07	10	600,000	6,000,000	510,274	5,102,745	註銷第九次庫藏股 2,450 仟股	無	註 61
104.10	10	600,000	6,000,000	459,002	4,590,021	現金減資 51,272 仟股	無	註 62
105.01	10	600,000	6,000,000	451,284	4,512,842	註銷第十次庫藏股 7,717 仟股	無	註 63

註 01：經 088 年 07 月 08 日(88)台財(一)第 62988 號函核准。
 註 02：經 088 年 10 月 15 日(88)台財(一)第 90480 號函核准。
 註 03：經 089 年 07 月 11 日(89)台財(一)第 60110 號函核准。
 註 04：經 090 年 10 月 07 日(90)台財(一)第 161621 號函核准。
 註 05：經 091 年 09 月 10 日台財證一字第 0910148102 號函及
 091 年 09 月 02 日台財證一字第 0910148101 號函核准。
 註 06：經 092 年 07 月 01 日(92)台財(一)第 129121 號函核准。
 註 07：經 092 年 07 月 24 日(92)台財(一)第 129630 號函核准。
 註 08：經 093 年 06 月 24 日台財(一)第 0930128021 號函核准。
 註 09：經 094 年 01 月 31 日經授商字第 09401018430 號函核准。
 註 10：經 094 年 09 月 30 日 經授商字第 09401194970 號函核准。
 註 11：經 095 年 02 月 21 日 經授商字第 09501031750 號函核准。
 註 12：經 095 年 08 月 01 日 經授商字第 09501164630 號函核准。
 註 13：經 095 年 09 月 04 日 經授商字第 09501197240 號函核准。
 註 14：經 095 年 10 月 14 日 經授商字第 09501226150 號函核准。
 註 15：經 096 年 01 月 19 日 經授商字第 09601012030 號函核准。
 註 16：經 096 年 04 月 14 日 經授商字第 09601076330 號函核准。
 註 17：經 096 年 08 月 02 日 經授商字第 09601185220 號函核准。
 註 18：經 096 年 09 月 29 日 經授商字第 09601238680 號函核准。
 註 19：經 096 年 10 月 24 日 經授商字第 09601261240 號函核准。
 註 20：經 097 年 04 月 28 日 經授商字第 09701100570 號函核准。
 註 21：經 097 年 08 月 11 日 經授商字第 09701197980 號函核准。
 註 22：經 097 年 11 月 14 日 經授商字第 09701292890 號函核准。
 註 23：經 097 年 12 月 03 日 經授商字第 09701306980 號函核准。
 註 24：經 098 年 01 月 08 日 經授商字第 09701325220 號函核准。
 註 25：經 098 年 02 月 16 日 經授商字第 09801025070 號函核准。
 註 26：經 098 年 04 月 16 日 經授商字第 09801070960 號函核准。
 註 27：經 098 年 07 月 17 日 經授商字第 09801157390 號函核准。
 註 28：經 098 年 08 月 13 日 經授商字第 09801181510 號函核准。
 註 29：經 098 年 08 月 26 日 經授商字第 09801193720 號函核准。
 註 30：經 098 年 10 月 20 日 經授商字第 09801239650 號函核准。
 註 31：經 099 年 02 月 06 日 經授商字第 09901027440 號函核准。
 註 32：經 099 年 04 月 20 日 經授商字第 09901078010 號函核准。
 註 33：經 099 年 07 月 15 日 經授商字第 09901149260 號函核准。
 註 34：經 099 年 10 月 14 日 經授商字第 09901230210 號函核准。
 註 35：經 099 年 11 月 26 日 經授商字第 09901264520 號函核准。
 註 36：經 100 年 01 月 17 日 經授商字第 10001009480 號函核准。
 註 37：經 100 年 04 月 19 日 經授商字第 10001078150 號函核准。
 註 38：經 100 年 07 月 07 日 經授商字第 10001149320 號函核准。
 註 39：經 100 年 10 月 12 日 經授商字第 10001233390 號函核准。
 註 40：經 100 年 11 月 11 日 經授商字第 10001255420 號函核准。
 註 41：經 100 年 11 月 28 日 經授商字第 10001271220 號函核准。
 註 42：經 100 年 12 月 30 日 經授商字第 10001292910 號函核准。
 註 43：經 101 年 03 月 23 日 經授商字第 10101050780 號函核准。
 註 44：經 101 年 04 月 10 日 經授商字第 10101062970 號函核准。
 註 45：經 101 年 07 月 16 日 經授商字第 10101140690 號函核准。
 註 46：經 101 年 08 月 09 日 經授商字第 10101164240 號函核准。
 註 47：經 101 年 09 月 19 日 經授商字第 10101192510 號函核准。
 註 48：經 101 年 10 月 09 日 經授商字第 10101208870 號函核准。
 註 49：經 101 年 12 月 19 日 經授商字第 10101258430 號函核准。
 註 50：經 102 年 04 月 10 日 經授商字第 10201062450 號函核准。
 註 51：經 102 年 05 月 23 日 經授商字第 10201096730 號函核准。
 註 52：經 102 年 07 月 15 日 經授商字第 10201137350 號函核准。
 註 53：經 102 年 09 月 05 日 經授商字第 10201176240 號函核准。
 註 54：經 102 年 10 月 08 日 經授商字第 10201207670 號函核准。
 註 55：經 103 年 01 月 13 日 經授商字第 10301003380 號函核准。
 註 56：經 103 年 04 月 14 日 經授商字第 10301065560 號函核准。
 註 57：經 103 年 07 月 15 日 經授商字第 10301141160 號函核准。
 註 58：經 103 年 09 月 05 日 經授商字第 10301185380 號函核准。
 註 59：經 103 年 11 月 28 日 經授商字第 10301247640 號函核准。

註 60：經 104 年 04 月 09 日 經授商字第 10401065780 號函核准。
 註 61：經 104 年 07 月 09 日 經授商字第 10401139460 號函核准。
 註 62：經 104 年 10 月 22 日 經授商字第 10401219330 號函核准。
 註 63：經 105 年 01 月 05 日 經授商字第 10401277240 號函核准。

105 年 04 月 30 日

股份 種類	核定股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 普通股	451,284,226 股	148,715,774 股	600,000,000 股	

註：屬上市股票

(二) 股東結構

105 年 04 月 30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 計
人 數	0	7	62	28,359	78	28,506
持 有 股 數	0	932,560	128,295,983	301,831,002	20,224,681	451,284,226
持 股 比 例	0.00%	0.21%	28.43%	66.88%	4.48%	100.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十元)

105 年 04 月 30 日

持 股 分 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3,772	3,275,547	0.73%
1,000 至 5,000	7,757	19,381,520	4.29%
5,001 至 10,000	2,888	21,704,526	4.81%
10,001 至 15,000	1,224	15,176,221	3.36%
15,001 至 20,000	767	13,638,125	3.02%
20,001 至 30,000	747	18,540,062	4.11%
30,001 至 40,000	327	11,402,977	2.53%
40,001 至 50,000	255	11,445,663	2.54%
50,001 至 100,000	433	29,974,605	6.64%
100,001 至 200,000	197	26,526,563	5.88%
200,001 至 400,000	73	20,209,681	4.48%
400,001 至 600,000	15	7,456,067	1.65%
600,001 至 800,000	14	9,856,724	2.18%
800,001 至 1,000,000	7	6,627,530	1.47%
1,000,001 以上	30	236,068,415	52.31%
合 計	28,506	451,284,226	100.00%

本公司無發行特別股。

(四) 主要股東名單

105 年 04 月 30 日

主要股東名稱\股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英群有限公司	40,475,555	8.97%
英全國際有限公司	36,706,703	8.13%
李志賢	31,178,385	6.91%
鄭文成	29,000,000	6.43%
亞朔股份有限公司	28,470,050	6.31%
和協投資	11,920,520	2.64%
花旗託管次元新興市場 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5,121,978	1.13%
匯豐銀行託管摩根士丹 利亞太服務有限公司	4,908,253	1.09%
趙光夫	4,785,000	1.06%
王玉娟	4,500,687	1.00%

(五) 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 年度		一 〇 三 年		當年度截至 105 年 4 月 30 日
		一 〇 四 年		
每股 市價 (註1)	最高	23.65	16.45	14.10
	最低	15.00	10.75	11.45
	平均	21.00	14.02	12.83
每股 淨值 (註2)	分配前	16.06	16.97	17.12
	分配後	15.81	(註 9)	-
每股 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510,364 仟股	495,309 仟股	451,284 仟股
	原列每股盈餘	0.28	0.73	0.15
	追溯調整每股盈餘 (註3)	0.28	(註 9)	-
每股 股利	現金股利		(註 9)	-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註 9)	-
		資本公積配股	(註 9)	-
	累積未付股利 (註4)		(註 9)	-

投資 報酬 分析	本益比 (註5)	70.39	18.68	-
	本利比 (註6)	78.84	(註 9)	-
	現金股利殖利率 (註7)	1.27%	(註 9)	-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9：104 年度盈餘分配尚未經股東會通過。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本公司產業發展成熟，獲利穩定且財務結構健全，適採穩定之股利政策。擬訂股東盈餘分配為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餘額以股票及現金股利分配之，惟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次盈餘分配之百分之十。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情形：

項目 年度	現金股利	無償配股
一〇四年	0.5 元	0 元

註：一〇四年度係依 105 年 3 月 24 日董事會決議擬配發情形填列。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本公司未公開個別財務預測，故無須揭露一〇五年度預估資訊。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章程第十九條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完納稅捐及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外，應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次就其餘額分派如下：

員工紅利分配不低於百分之零點五，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惟依民國 104 年 5 月 20 日公司法修訂後之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定額或比率，分派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

本公司已於民國104年11月12日經董事會通過章程修正議案，依修正後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零點五。此章程修正案將提民國105年股東會決議。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05年3月24日董事會決議配發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係於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致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3、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酬勞等資訊：

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於105年3月24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之擬議盈餘分派情形如下：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分派員工現金酬勞 5,053,751 元；無分派董事、監察人酬勞。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

(3)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董監酬勞同104年帳列數，員工酬勞較104年帳上估列數多5,053千元，俟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後，與帳列數之差異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105年度損益。

4、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03年度董監酬勞計新台幣0千元，其實際配發情形與原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情形並無不同，盈餘實際配發員工現金紅利則較103年度帳上估列數少99千元，差異數將視為估計變動列為104年度損益調整項目。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05 年 5 月 31 日

買回期次	第 9 次 (期)	第 10 次 (期)
買回目的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買回期間	104/3/27~104/04/23	104/08/20~104/10/19
買回區間價格	14 元~20 元	11.5 元~17.8 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2,450,000 股	普通股 8,580,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36,637,815 元	108,159,366 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2,450,000 股 註：104/07/09 辦理註銷	8,580,000 股 註：105/01/05 辦理註銷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0 股	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	0%	0%

二、公司債

(一)公司債之辦理情形：

公司債種類 (註2)	第六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註5)	第七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註5)
發行(辦理)日期	100年03月14日	102年03月13日
面額	壹拾萬元整	壹拾萬元整
發行及交易地點(註3)	不適用	不適用
發行價格	依面額100%發行	依面額100%發行
總額	新台幣壹拾億元整	新台幣參億元整
利率	0%	0%
期限	5年期 到期日：105年03月14日	5年期 到期日：107年03月13日
保證機構	無	無
受託人	元大商業銀行信託部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
承銷機構	凱基證券(股)公司	元大寶來證券(股)公司
簽證律師	現代法律事務所 郭惠吉律師	現代法律事務所 郭惠吉律師
簽證會計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照明、林均堯會計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照明、林均堯會計師
償還方法	除依轉換辦法轉換或贖回外， 餘到期時以現金一次還本	除依轉換辦法轉換或贖回 外，餘到期時以現金一次還本
未償還本金	0元(105.3.15到期下櫃)	5,000,000元
贖回或提前 清償之條款	(一)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30%(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債券持有人(已寄發前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使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債券收回通知書」，且函請證券交易所公告。 (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尚未轉換之債券總	(一)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30%(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債券持有人(已寄發前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使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債券收回通知書」，且函請證券交易所公告。 (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

		金額低於發行總額之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其間，以掛號寄發債券持有人(以寄發前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使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債券收回通知書」，且函請證券交易所公告。 (三)若債權人於「債務回收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者，本公司得按當時之轉換價格，以通知期間屆滿日為轉換基準日，將其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換公司債尚未轉換之債券總金額低於發行總額之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其間，以掛號寄發債券持有人(以寄發前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使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債券收回通知書」，且函請證券交易所公告。 (三)若債權人於「債務回收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者，本公司得按當時之轉換價格，以通知期間屆滿日為轉換基準日，將其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限制條款(註4)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金額占股本之比率若有超過1.5%者，應按所佔每股時價之比率逾除息基準日等幅調降轉換價格。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金額占股本之比率若有超過1.5%者，應按所佔每股時價之比率逾除息基準日等幅調降轉換價格。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無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截至105年3月14日，已轉換為普通股之金額為156,574,870元(轉換3,326張、15,657,487股)	截至105年4月30日，已轉換為普通股之金額為137,968,420元(轉換2,677張、13,796,842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詳國內第六次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詳國內第七次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方法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依現行轉換價格估算，預計可再轉換之股數約佔流通在外總股數之6.9%，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尚屬有限。	依現行轉換價格估算，預計可再轉換之股數約佔流通在外總股數之0.4%，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尚屬有限。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不適用

註1：公司債辦理情形含辦理中之公募及私募公司債。辦理中之公募公司債係指已經本會生效(核准)者；辦理中之私募公司債係指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者。

註 2：欄位多寡視實際辦理次數調整。

註 3：屬海外公司債者填列。

註 4：如限制發放現金股利、對外投資或要求維持一定資產比例等。

註 5：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註 6：屬轉換公司債、交換公司債、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或附認股權公司債，應依性質按表列格式再揭露轉換公司債資料、交換公司債資料、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情形及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

(二)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司債種類 (註 1)		第 六 次 無 擔 保 轉 換 公 司 債 (105 年 3 月 15 日到期下櫃)	
年 項 目		104 年	當 年 度 截 至 105 年 3 月 14 日 (註 4)
轉債 換市 公價 司 (註 2)	最 高	99.90	99.80
	最 低	95.20	99.00
	平 均	98.71	99.58
轉 換 價 格		20.65	20.65
發行日期		100 年 3 月 14 日	
發行(辦理)日期及發行時轉 換價格		32.50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註 3)		發行新股	
公司債種類 (註 1)		第 七 次 無 擔 保 轉 換 公 司 債	
年 項 目		104 年	當 年 度 截 至 105 年 4 月 30 日 (註 4)
轉債 換市 公價 司 (註 2)	最 高	105	101.90
	最 低	100.25	101.60
	平 均	102.23	101.80
轉 換 價 格		17.69	17.69
發行日期		102 年 03 月 13 日	
發行(辦理)日期及發行時轉 換價格		20.40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註 3)		發行新股	

註 1：欄位多寡視實際辦理次數調整。

註 2：海外公司債如有多處交易地點者，按交易地點分別列示。

註 3：交付已發行股份或發行新股。

註 4：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三)交換公司債資料:無。

(四)總括申報方式募集與發行普通公司債:無。

(五)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1.計畫內容:無。

2.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a. 各種膠帶(包裝用膠帶、文具用膠帶、雙面膠帶、特殊膠帶、電子用膠帶、印刷用膠帶、商標類用紙膠帶、醫療用膠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 b. 打包帶、打包機、包裝機、封箱機、鐵扣、封箱針等五金機具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 c. 各種塑膠袋、塑膠繩、伸縮膠膜、橡皮圈、氣泡墊、塑膠手套、塑膠桶、塑膠籃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 d. 紙張、紙板、紙袋、紙箱、紙杯、紙筒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 e. BOPP 薄膜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 f. 前各項產品之進出口買賣業務。
- g. 住宅及大樓開發出售與不動產買賣業務。

(2)營業比重：

主 要 產 品	104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 (仟元)	營 業 比 重
膠 帶	10,279,909	59%
薄 膜	5,172,245	29%
包裝材料	1,672,422	10%
建 設	0	0%
其 他	434,189	2%
合 計	17,558,765	100%

(3)公司目前之產品

(A)BOPP 薄膜

- (B)a. 包裝膠帶類、b. 文具膠帶類、c. 保護膠帶類、d. 雙面膠帶類、
e. 泡棉膠帶類、f. 其他膠帶類、g. 水性黏著劑(樹脂)

(C)塑膠袋、打包帶、各種包裝材料

(4)計劃開發之新產品

- a. 電子用薄膜、b. 醫療用薄膜

(二)產業概況

(1)包裝材料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BOPP 薄膜產業屬於包裝材料上游行業，為一種非常重要的軟性包

裝材料，應用十分廣泛，其具有高拉伸度、衝擊強度、剛性、強韌性和良好的透明性。經電暈處理後，可有良好的印刷適應性，可以套色印刷得到精美的外觀效果，因而常作為複合薄膜的材料。

黏性膠帶屬於包裝材料中游行業，係指在基材上塗佈黏著劑，藉由黏著劑之流動與被黏著體結合而產生黏著效果之產品，其種類相當繁多，依黏著劑之不同概分為溶劑活化型、熱活化型及感壓性膠帶三種。目前商品化之膠帶種類逾萬種，其使用便利、功能優越及價格便宜等特性，在日常生活中、工作上具有無可取代之重要性。

目前國內生產 BOPP 薄膜與黏性膠帶之原料來源主要集中於台塑台化及南亞等幾家塑化大廠，故為保有產業競爭優勢，除採用自動化生產設備大量投產使產量達經濟規模外，上游原料供應廠商之配合亦為關鍵因素。在下游廠商方面，因下游各行業所需薄膜與膠帶特性不同，因此生產廠商需具備成熟之生產技術以及多樣生產規格，方能即時提供客戶完整之產品組合，符合客戶一次購足之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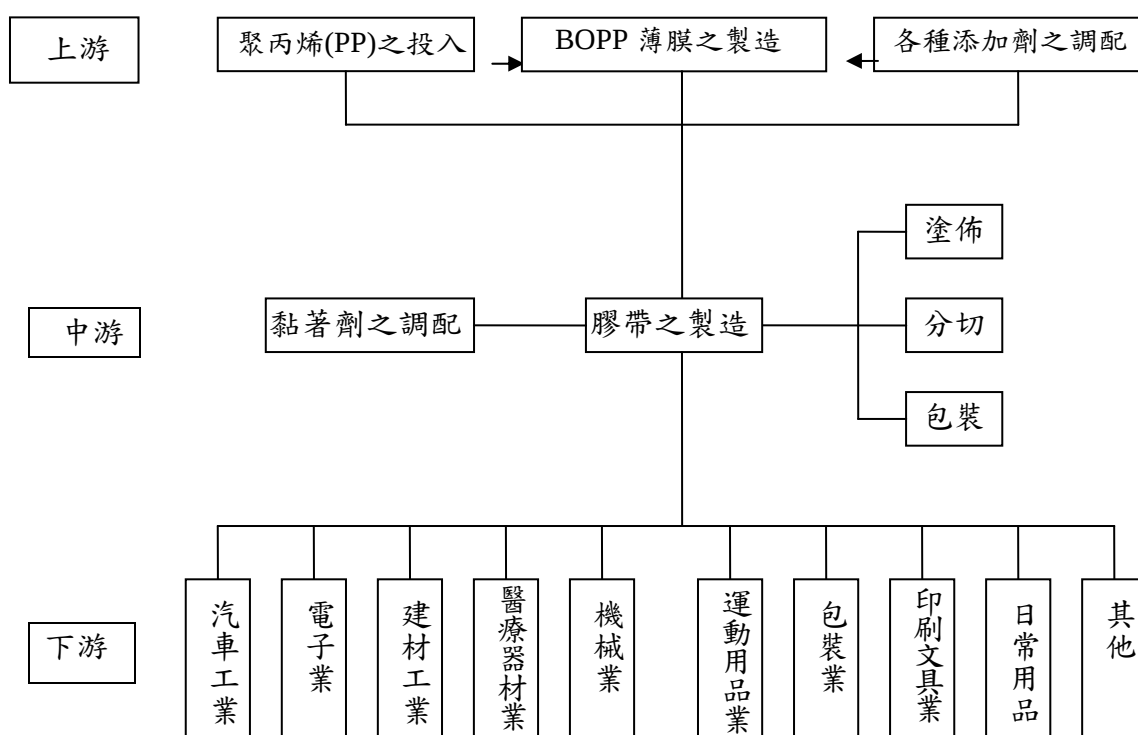
近年來，隨著對於包裝材料的要求日益提高，薄膜的需求量逐年攀升，且應用的產業更加廣泛，諸如應用在面膜及標籤用的珍珠膜、生鮮蔬菜包裝的防霧膜，海報與印刷使用的上光膜以及應用在各式各樣民生用品包裝的製袋膜；膠帶產品部分因應國內電子資訊工業之快速成長，諸如變壓器線圈絕緣用、印刷電路板電鍍保護用、半導體晶圓切割、研磨及清磁線圈用等各式膠帶需求日益殷切，其中基於環保要求之 OPP 膠帶系列更漸成為市場主流，此外，膠帶產品具有使用便利、功能優越及價格便宜等特性，加上新產品及技術不斷開發完成，目前尚無其他產品可完全替代其在各產業中之輔助性地位，是以，薄膜與膠帶產品並不會受單一產業景氣榮枯影響，係隨國內外整體經濟景氣成長而存在一定的需求。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薄膜產業上游原料包括聚丙烯（PP）與各種添加劑，下游則為各類膠帶加工製造廠商、彩藝印刷與食品包裝廠。薄膜可廣泛應用於：麵包、蔬果、香煙、餅乾等食品包裝，以及衣服、鞋襪、書籍、化妝品等民生用品包裝。

黏性膠帶產業屬上游原料包括紙、布、橡膠、塑膠類薄膜或金屬箔等基材製造廠以及製造各種接著劑之樹脂廠，中游則為各類膠帶加工製造廠商，其進行混膠、塗佈、烘乾、切割、分條、包裝等作業為主，產製完成之膠帶，其可應用之產業範圍相當廣泛，諸如汽車業、電子業、機械製造業、建材業、印刷文具業、醫療器材業乃至一般家庭消費等均有使用，更因黏性膠帶大量運用於包裝用途，故幾乎涵蓋所有行業。本公司係屬包裝材料產業上中游之薄膜與膠帶加工製造廠商，其產業上、中、下游結構如下圖所示。

包裝材料產業上、中、下游關聯圖



(3)產品發展趨勢

薄膜產品發展之趨勢趨向於產品環保、多樣化與差異化等方向。由於 BOPP 薄膜環保無毒，故 BOPP 薄膜取代其他種類包裝材料之替代性高，應用於新的領域與產業面也逐漸擴大。另外差異化方面，薄膜產品也朝向厚度更加輕薄的趨勢，可以有效減少下游成本，也建立了產業的門檻。

膠帶產品薄膜產品發展之趨勢趨向於產品功能應用與環保等方向。隨著全球產業的快速成長與升級以及需求不斷變化，各膠帶大廠均為客戶不同需求而開發各種特殊膠帶或調整膠水配方以符合客戶對產品的期望。

故綜觀上述，產品符合環保標準與差異化是未來包裝材料的發展趨勢。

(4)產品競爭情形

黏性膠帶產業在台灣發展至今四十多年，以前 BOPP 薄膜生產廠商僅有一家，為南亞塑膠，目前有三家分別為炎洲、南亞塑膠及寶燕，而膠帶生產廠商約有 70 餘家，為頗具規模之產業，主要以 OPP 及 SPVC 膠帶技術發展最為成熟，並極具外銷競爭力，約佔膠帶總產量八成，各類膠帶產品主要生產廠商如下表。

產品種類	生產廠商
BOPP 薄膜	炎洲、南亞塑膠、寶燕
OPP 膠帶	炎洲、萬洲化學、四維精密、晉通、地球、虹牌、農家、菊水、群益、王牌、好加、光益、名皓
SPVC 膠帶	四維精密、萬洲化學、晉通、地球、日東、高冠、農家、弘威、光益
玻璃紙膠帶	四維精密、地球
水性牛皮紙膠帶	富大、四維精密、家駒
感壓性牛皮紙膠帶	炎洲、菊水、四維精密、聲豐
雙面膠帶	炎洲、四維精密、萬洲化學、高冠、地球、大揚、群益、擁立、菊水、虹牌、王佳、好加、眾安、寶麥、冠郝、聲豐、弘威、慧迅、永煜上佳
PET 膠帶	四維精密、群益、高冠、地球、全科、日東、3M、好加、祐鼎、永煜
PE 膠帶	四維精密、萬洲化學、王佳、聲豐、高冠
綢紋紙膠帶	四維精密、萬洲化學、高冠、地球、群益、大揚、寶麥、眾安、名皓
醫藥、醫療膠帶	四維精密、全新、富邦
綠色矽酮膠帶	高冠、好加、聲豐、冠郝
聚亞胺薄膜膠帶	高冠、四維精密、好加、聲豐、冠郝、群益、全科、四維創新
商標膠帶	高冠、四維精密、寶麥、合眾、好加、大揚、冠郝、眾安、淞暘
其他特殊膠帶	四維精密、王佳、大揚、全科、擁立、聚和、慧迅、丞貫、好加、群益、弘威、家巧、菊水、富邦、上佳

資料來源：台灣區黏性膠帶工業同業公會整理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04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與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合併研發費用(仟元)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04	49,488	1. 強黏耐高溫PET雙面膠帶。 2. 環保型電氣膠帶。 3. 耐候佳之保護膠帶。 4. 熱熔膠相關技術。
105年1月1日至105年3月31日	10,619	

研發投資計畫及進度

最近年度計畫	目前進度	應再投入之研發費用	完成量產時間	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主要影響因素
環保型電氣膠帶	部份產品已接單生產	500 萬元	2015-2016	市場接受度
汽車線束用 PVC 膜與膠帶(含絨布)	部份產品已接單生產	800 萬元	2016-2017	市場接受度
環保型 UV 特殊膠帶	部份產品已接單生產	100 萬元	2015-2015	市場接受度
保護膠帶相關	部份產品已接單生產	600 萬元	2015-2016	市場接受度
熱熔膠相關	部份產品已接單生產	600 萬元	2015-2016	市場接受度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105 年強化市場開發，增加東協/日本消費包裝(食品包裝)及歐美火焰膜比率，估計年銷售數量增加 7200 噸薄膜。
2. 105 年推廣新產品銷售如防霧膜，防霧抗菌膜等，估計增加年銷售數量 3600 噸。
3. 105 年調整產品組合，增加消費包裝膜佔比 40%，預估可提高更多附加價值之產品銷售，進一步提升營收。(目前工業包裝膜佔比 70%，消費包裝膜佔比 30%)
4. 建立更多國內外合約客戶，穩定訂單及生產計劃。

中、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1. 開發功能性食品包裝薄膜(改善水氣滲透/氧氣滲透)，研發薄膜素材二次加工提升產品附加價值。
2. 因應增加食品包裝膜(尤其近來食品安全意識提高)，投入檢驗設備，提升產品品質。
3. 降低人力依賴，規劃自動化生產線及作業流程系統化。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 市場分析

(一)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主要產品為各類膠帶及薄膜類產品，市場分佈以外銷為主，104 年度外銷佔總銷售額約 77%，並以美洲及亞洲地區為最大市場。目前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主要產品內外銷售比例估約如下：

產品	銷售額(仟元)	內銷比重	外銷比重
膠帶	10,279,909	10%	90%
包材	5,172,245	78%	22%
薄膜	1,672,422	24%	76%
建設	0	0%	0%
其他	434,189	100%	0%
合計	17,558,765	23%	77%

(二)市場占有率及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膠帶業雖然面臨中國大陸及東南亞等開發中國家膠帶業之產能及供給量大，但也由於膠帶產品不斷更新且已被廣泛應用至各行業，因此其需求量仍保有穩定之成長。

薄膜業脫離產業景氣谷底，寧波炎洲除了三條生產線全能生產外，並計畫擴大資本支出增設生產線，集團第六條生產線已於 100 年第四季底量產，第七條生產線已在 102 年第三季量產，隨著中國持續高度經濟成長，十二五計畫強力拉動中國內需消費力道，以及 100 年度開始銷售 BOPP 給國際膠帶品牌，總上所述，預期薄膜的需求狀況將持續成長，成長性可期；但由於 103 年下半年原物料價格異常波動，導致銷售單價亦也隨著下降進而影響薄膜成長。

(三)競爭利基

A. 銷售方面：1. 薄膜事業部與膠帶事業部每年定期規劃國際參展，並佈局半成品市場。

2. 調整產品組合，追求獲利極大化。

3. 以「包大師」為品牌，強化包材事業部零售業務營收占比(目前營收主要來自公司行號批發)。

B. 生產方面：垂直整合膠帶上、中、下游方向全力邁進；協調整合炎洲與萬洲化學之原料採購與生產銷售，目標成為全球膠帶最大製造廠商。

C. 研發方面：薄膜事業部持續開發附加價值較高之薄膜。

- D. 管理方面：1. 統合全球性資源，建立以台灣為營運中心之架構。
2. 整合集團內部企業管理資源整合（ERP）系統，以提升決策及管理績效。

（四）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有利因素：

- ①政策開放陸客自由行，帶動各行各業對膠帶及包裝材料的需求提升，且用途不斷地開發故需求仍穩定成長中。
- ②薄膜與膠帶列入 ECFA 開放清單，2012 年一月起出口中國零關稅。
- ③薄膜產品應用產業廣，且環保無毒性，未來應用層面不斷擴展。

b. 不利因素：

- ①中國及東南亞地區供給量大，國際市場競爭激烈。
- ②原料價格波動異常，市場維持觀察影響接單。
- ③勞力密集產業外流嚴重，影響國內市場需求。

c. 因應對策：

- ①開發新產品及提昇品質，提高附加價值。
- ②分析總體經濟局勢，完善庫存管理。
- ③掌握陸客自由行所帶來國內市場需求提升的商機。

2.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 A、雙軸延伸薄膜(BOPP)-廣泛運用於膠帶、食品、藥妝百貨、紡織品、冷藏保鮮品及文具用品等包裝用途。
- B、OPP 包裝膠帶類-適用於封箱固定、紙箱包裝、要求拉力強度之包裝。
- C、文具膠帶類-用於美術、勞作、禮品、髮飾、會場佈置及工廠或辦公室用之各式膠帶。
- D、保護膠帶類-用於鋁門窗框、塑膠窗框、不銹鋼板、化粧合板及屋牆管路油漆補修等用途。
- E、雙面膠帶-因應各種用途採用棉紙、泡棉、聚酯薄膜等不同基材；適用於一般與特定用途。
- F、貼合膠帶類-適用黏性標籤、商標等特定用途。

3.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產品為膠黏產品，其最近兩年度主要供應商如下所示：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原料名稱	主要供應商	主要供應商
聚丙烯(PP)	沙伯亞太、詠長順、台塑、住友、台灣化學、伊藤忠(美國)、伊藤忠(新加坡)、三菱	沙伯亞太、詠長順、台塑、住友、台灣化學、伊藤忠(美國)、伊藤忠(新加坡)、三菱
聚丙烯薄膜 BOPP 原布	南亞、炎洲、寧波炎洲、紹興華東、無錫環宇	南亞、炎洲、寧波炎洲
聚氯乙烯薄膜 SPVC 原布	南亞、華夏、南亞、盈泰、天進	南亞、華夏、盈泰、天進
醋酸乙烯	大連、育騰、紅塔塑膠成 都、河南現代包裝	大連、育騰、瑞商
丙烯酸異辛酯	台塑、巴斯夫、華誼、中海油、謙信	台塑、巴斯夫、平湖、謙信、萬洲石化
醋酸乙酯	李長榮、育騰、佳美、穩鼎、老豐利、應飛化工	李長榮、育騰、佳美、穩鼎、華泰、永聖、成曜、成太

4.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二年度及 105 年前一季並無個別供應商進貨金額達合併進貨總額 10%以上之情事。

主要差異增減變動原因：無。

5.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二年度及 105 年前一季並無個別銷售客戶銷售金額達合併銷貨總額 10%以上之情事。

主要差異增減變動原因：無。

6.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年度 生產量值	104 年度			103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主要商品	(仟 m ² /噸)	(仟 m ² /噸)	(仟元)	(仟 m ² /噸)	(仟 m ² /噸)	(仟元)
膠 帶	2,933,156	2,550,797	8,936,464	2,072,353	1,613,717	8,035,467
薄 膜	136,831	129,372	5,862,301	139,200	136,276	7,584,230
合計	3,069,987	2,680,169	14,798,765	2,211,553	1,749,993	15,619,697

7.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年度 銷售量值	104 年度				103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主要商品	(仟 m ² /噸)	(仟元)	(仟 m ² /噸)	(仟元)	(仟 m ² /噸)	(仟元)	(仟 m ² /噸)	(仟元)
膠帶	133,210	1,029,114	1,637,170	9,250,795	142,463	794,516	1,698,028	11,219,148
包材	-	1,306,657	-	365,765	-	1,410,327	-	283,097
薄膜	24,470	1,259,064	106,833	3,913,181	24,777	1,571,010	78,995	4,310,517
建設	-	-	-	-	-	-	-	-
其他	-	434,189	-	-	-	405,495	-	-
合計	157,680	4,029,024	1,741,003	13,529,741	167,240	4,181,348	1,777,023	15,812,762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從業員工資料：

105 年 04 月 30 日

年 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註)
員工人數	直接人工	1,743	1,710	1,813
	間接人工	1,345	1,247	1,218
	合 計	3,088	2,957	3,028
平均年歲		34.83	35.51	35.08
平均服務年資		5.75	3.82	3.65
學歷分佈 比 率	博士	0.01%	0.10%	0.09%
	碩士	0.91%	2.43%	3.20%
	大專	22.86%	30.54%	45.23%
	高中	35.32%	42.04%	57.45%
	高中以下	40.9%	24.89%	36.30%

註：截至 105/4/30 之資料。

四、環保支出訊息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因應對策

(一)本公司及子公司 104 年度及 105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

本公司及子公司 104 年度及 105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

(二)104 年重點污染防治措施如下，合計支出金額 10448 萬元。

空氣污染防治

主辦單位	執行計劃	計劃金額
一廠	製膠上膠環境通風改善	700 萬元
	VIC#4 與 VIC#7 回收機週邊工程	1350 萬元
PE 廠	PE 廠回收設備週邊零星工程	330 萬元
	PE 廠-熱熔膠回收機	2000 萬元
	PE 廠鍋爐設備	1200 萬元
二廠	製膠回收 VOC 專案改善	1100 萬元
	鍋爐瓦斯燃燒機修改週邊工程	52 萬元
三廠	爐膛熱煤油管線修改	25 萬元
	燃燒機燃燒頭更換瓦斯燃燒頭	26 萬元

水污染防治

主辦單位	執行計劃	計劃金額
一廠	回收場水管水塔修繕	87 萬元
二廠	回收場水管水塔修繕	71 萬元
PE 廠	廢水管線增設與修繕	700 萬元
特化廠	新增製程水前處理系統	1050 萬元
環保	廢水處理單元與管線修繕	248 萬元
	新增一套廢水處理系統	998 萬元

廢棄物防制

主辦單位	執行計劃	計劃金額
一廠	廠房修繕，避免成品淋雨變廢棄物	52 萬元
二廠	廠房修繕，避免成品淋雨變廢棄物	38 萬元
三廠	廠房修繕，避免成品淋雨變廢棄物	20 萬元
環保組	資源回收場鐵皮屋頂修繕	50 萬元

環保許可證

主辦單位	執行計劃	計劃金額
環保組	三廠空污許可證(M01)異動	4 萬元
	一廠空污許可證(M02)變更	15 萬元
	二廠空污許可證(M02)設置變更	7 萬元
	一二廠水污許可證變更	19 萬元
	M01 與 M04 鍋爐空污許可證異動	6 萬元
	環保相關檢測	300 萬元

(三)未來三年預計環保資本支出及改善後之影響

	105 年度	106~107 年度
擬購置之污染防(治)制設備或支出內容	1. 一廠油槽強制集氣工程與無軸封幫浦 2. 添購活性碳 3. 一廠蒸餾塔修繕 4. 一廠回收區熱交換器與排風管架改善 5. 一廠 VIC#2 與 VIC6 增加碳床 6. 二廠上膠機排風管更新 7. 二廠倉庫屋頂破損漏水檢修 8. 二廠回收機 VIC#8 新增碳槽與修繕 9. 二廠回收設備維護修改 10. 冷凝器設備與活性碳更新 11. 三廠 A 機高效能進氣濾網更換 12. PE 廠回收機冷卻水塔增設 13. 廢水場電控盤線路整理 14. 環保相關檢測費	1. 一廠添購活性碳 2. 二廠添購活性碳 3. 三廠添購活性碳 4. PE 廠添購活性碳 5. 三廠 A 機高效能進氣濾網更換 6. 環保相關檢測費 7. 廢水調勻槽 FRP 包覆 8. 廠區水回收再利用改善
預計改善情形	1. 符合環保法規 2. 提升污染防制效率 3. 提升產業競爭力	1. 符合環保法令要求 2. 降低環境污染成本 3. 維持產品競爭力
資本支出金額	5,000~5,500 萬元。	3,000~4,000 萬元
改善後對淨利之影響	減少污染排放，降低污染費，避免罰款。	減少污染排放，降低污染費用，避免罰款。
改善後對競爭地位之影響	1. 企業永續經營 2. 提升企業形象及增加股東與客戶信心。	1. 產品符合環保潮流 2. 降低污染及相關防制成本。

五、勞資關係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一)員工福利措施

A. 由公司辦理之福利措施

1. 員工認股：員工參與認購，依員工職務、績效及年資考量。
2. 勞工保險：員工從到職日當日起，即辦理勞工保險。
3. 全民健保：員工從到職日當日起，即辦理全民健康保險。
4. 訓練課程：為有效協助員工提昇工作知能，完成公司付與之任務，定期舉行各類訓練及講習活動。
5. 年終獎金：依員工績效及公司營運狀況，酌發一個月基本薪資。

B. 由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之福利措施

福利金來源主要由公司提撥營業額之 0.05%及下腳收入之 20%及員工自付薪資 0.5%，主要辦理福利措施有下列：

1. 國內外旅遊：每年辦理
2. 端午節、中秋節及五一勞動節禮券
3. 婚喪喜慶等得依規定申領禮金或奠儀。

(二)員工進修及訓練情形

本公司定期安排員工教育訓練，並對線上員工舉行技能檢定，以提昇員工素質。

(三)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及相關辦法訂定退休制度，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同時由公司委請精算師經算後，按月提列退休準備金負債，且按月依薪資總額 2%提存中央信託局退休基金專戶。另，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所提撥新制退休金，則存入勞保局勞工之退休金專戶管理。

(四)勞資間之協議情形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情形

本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對員工福利措施和資方廣泛深入討論，以增進勞資和諧氣氛。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

六、重要契約

目前仍有效存續及最近一年度到期之供銷，技術合作、工程及其他足以影響投資人效益之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件
中長期借款	本公司及台新銀行等(聯貸)	100.12.19-105.12.19	中期營運週轉用途	彰濱廠土地廠房抵押
中長期借款	萬洲化學及第一銀行等(聯貸)	101.12.27-106.12.27	中期營運週轉用途	楊梅廠土地廠房抵押
中長期借款	萬洲石化及兆豐國際商印銀行等	103.12.12-108.12.11	中期營運週轉用途	本公司擔任連帶保證人
中長期借款	Achem Technology Holding Ltd. 與兆豐銀行等 4 家(聯貸)	103.09.25~109.03.12	中期投資及營運週轉用途	萬洲化學公司背書保證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簡明資產負債表-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5年03月31 日財務資料
		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調整後)	104年	
流動資產		—	2,130,898	2,467,256	9,781,699	9,470,010	不適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642,012	3,997,099	3,858,174	4,147,089	
無形資產		—	—	—	—	—	
其他資產		—	5,922,363	7,973,271	6,852,128	6,271,096	
資產總額		—	11,695,273	14,437,626	20,492,001	19,888,19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	1,292,567	3,743,498	7,539,304	9,747,123	
	分配後	—	1,490,420	3,947,174	7,411,123	(註2)	
非流動負債		—	3,687,975	2,780,603	4,804,370	2,481,71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	4,980,542	6,524,101	12,343,674	12,228,836	
	分配後	—	5,178,395	6,727,777	12,215,493	(註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	—	—	—	—	
股本		—	3,955,934	4,506,825	5,127,246	4,512,842	
資本公積		—	1,434,694	1,683,127	1,816,232	1,859,638	
保留盈餘	分配前	—	1,438,020	1,598,151	915,275	1,143,653	
	分配後	—	844,462	931,574	787,094	(註2)	
其他權益		—	-114	125,422	289,574	143,226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	6,714,731	7,913,525	8,148,327	7,659,359	
	分配後	—	6,516,878	7,709,849	8,020,146	(註2)	

註1：年度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4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常會決議。

簡明資產負債表-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105年03月31日財務資料(註2)
		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調整後)	104年	
流動資產		—	12,658,298	14,636,224	18,249,806	16,708,845	17,471,25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0,450,614	13,401,180	14,370,567	17,043,595	16,822,635
無形資產		—	190,560	196,094	207,189	286,316	288,778
其他資產		—	2,039,194	1,925,552	2,694,935	2,231,791	2,269,140
資產總額		—	25,338,666	30,159,050	35,522,497	36,270,547	36,851,80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	8,120,536	10,850,373	13,100,830	16,035,255	16,608,775
	分配後	—	8,318,389	11,054,049	12,972,649	(註3)	—
非流動負債		—	7,630,189	8,115,219	10,004,624	8,596,711	8,570,69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	15,750,725	18,965,592	23,105,454	24,631,966	25,179,470
	分配後	—	15,948,578	19,169,268	22,977,273	(註3)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	6,714,731	7,913,525	8,148,327	7,659,359	7,726,339
股本		—	3,955,934	4,506,825	5,127,246	4,512,842	4,512,842
資本公積		—	1,434,694	1,683,127	1,816,232	1,859,638	1,874,82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	1,438,020	1,598,151	915,275	1,143,653	1,209,855
	分配後	—	844,462	931,574	787,094	(註3)	—
其他權益		—	-113,917	125,422	289,574	143,226	128,821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	2,873,210	3,279,933	4,268,716	3,979,222	3,945,995
權益總額	分配前	—	9,587,941	11,193,458	12,417,043	11,638,581	11,672,334
	分配後	—	9,390,088	10,989,782	12,288,862	(註3)	—

註1：年度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截至105年3月31日止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註3：104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常會決議。

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流動資產		1,738,449	2,140,599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基金及投資		5,888,439	6,410,990			
固定資產		3,249,186	3,642,012			
無形資產		178	-			
其他資產		44,535	106,300			
資產總額		10,920,787	12,299,90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928,121	1,292,173			
	分配後	1,225,610	1,490,026			
長期負債		3,253,742	3,616,709			
其他負債		240,072	247,61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421,935	5,156,501			
	分配後	4,719,424	5,354,354			
股本		2,965,690	3,955,934			
資本公積		1,359,302	1,625,44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950,394	1,447,835			
	分配後	1,057,927	854,277			
金融商品未實現 損益		(3,016)	(2,594)			
累積換算調整數		85,828	(25,495)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30,115)	(28,489)			
股東權益 總 額	分配前	6,498,852	7,143,400			
	分配後	6,201,363	6,945,547			

註1:上開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流動資產	12,277,975	13,124,826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基金及投資	858,140	811,765			
固定資產	9,741,266	10,976,119			
無形資產	403,587	650,116			
其他資產	217,395	90,746			
資產總額	23,498,363	25,653,57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6,751,137			
	分配後	6,453,648			
長期負債	6,593,213	6,884,573			
其他負債	365,218	361,88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3,938,543			
	分配後	13,641,054			
股本	2,965,690	3,955,934			
資本公積	1,359,302	1,625,44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950,394			
	分配後	1,057,927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3,016)	(2,594)			
累積換算調整數	85,828	(25,495)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30,115)	(28,489)			
股東權益 總額	分配前	9,559,820			
	分配後	9,262,331			

註1：上開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簡明綜合損益表-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當年度截至 105年03月31日 財務資料
	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調整後)	104年	不適用
營業收入	—	5,908,819	6,281,381	5,729,801	5,519,388	
營業毛利	—	649,438	708,042	374,649	365,326	
營業損益	—	228,995	287,571	71,644	89,23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42,728	489,815	8,383	416,138	
稅前淨利	—	271,723	777,386	80,027	505,374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	189,301	740,914	59,619	363,251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	189,301	740,914	59,619	363,25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	(120,162)	252,114	167,571	(153,04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9,139	993,028	227,190	210,211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	—	—	—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	0.48	1.53	0.12	0.73	

註：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簡明綜合損益表-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 年 度 截 至 105 年 03 月 31 日 財 務 資 料 (註 2)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調整後)	104 年	
營 業 收 入	—	18,193,194	19,618,480	19,994,110	17,558,765	3,967,962
營 業 毛 利	—	2,270,943	2,718,389	2,075,769	2,128,871	571,674
營 業 損 益	—	686,132	1,078,874	343,312	400,772	162,77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133,356)	91,968	240,162	315,419	(27,306)
稅 前 淨 利	—	552,776	1,170,842	583,474	716,191	135,470
繼續營業單位 本 期 淨 利	—	372,206	986,170	408,302	459,792	112,862
停業單位損失	—					
本期淨利(損)	—	372,206	986,170	408,302	459,792	112,86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	(193,134)	357,23	271,311	(168,518)	(29,85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79,072	1,344,093	679,613	291,274	83,007
淨利歸屬於 母 公 司 業 主	—	189,301	740,914	59,619	363,251	66,202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 益	—	182,905	245,256	348,683	96,541	46,66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	69,139	993,028	227,190	210,211	51,79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109,933	351,065	452,423	81,063	31,210
每 股 盈 餘	—	0.48	1.53	0.12	0.73	0.15

註1：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截至105年3月31日止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1)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營 業 收 入		5,293,843	5,908,819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營 業 毛 利		615,393	649,438			
營 業 損 益		271,215	227,37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193,762	331,467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50,442	86,786			
本 期 損 益		1,370,631	389,908			
基本每 股盈餘 (註 2)	追 溯 前	4.68	1.09			
	追 溯 後	3.90	0.99			

註 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四號規定計算之基本及完全稀釋每股盈餘。

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1)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營 業 收 入		19,552,541	18,545,99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營 業 毛 利		3,216,007	2,442,977			
營 業 損 益		1,784,915	866,987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41,636	215,71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324,234	332,286			
本 期 損 益		1,551,659	564,457			
基本每股盈餘 (註2)	追 溯 前	4.68	1.09			
	追 溯 後	3.90	0.99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四號規定計算之基本及完全稀釋每股盈餘。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104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輝賢、翁世榮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3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輝賢、翁世榮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2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輝賢、翁世榮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1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輝賢、翁世榮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0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輝賢、王照明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二、財務分析

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 年 度 截 至 105 年 3 月 31 日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調整後)	104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	42.58	45.18	60.24	61.4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285.63	267.54	335.72	244.53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	164.85	65.90	129.74	97.16	
	速動比率	—	127.54	47.50	34.17	22.30	
	利息保障倍數	—	4.12	8.62	1.02	2.6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	5.87	5.68	5.37	6.78	
	平均收現日數	—	62.18	64.26	67.97	53.83	
	存貨週轉率（次）	—	12.54	9.51	0.89	0.6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14.00	14.52	9.75	9.39	
	平均銷貨日數	—	29.10	38.38	410.51	529.1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	1.71	1.64	1.49	1.33	
	總資產週轉率（次）	—	0.53	0.48	0.30	0.2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2.34	6.32	0.90	2.29	
	權益報酬率（%）	—	2.92	10.13	0.74	4.60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6.87	17.25	1.56	11.20	
	純益率（%）	—	3.20	11.80	1.04	6.58	
	每股盈餘（元）	—	0.48	1.68	0.12	0.7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29.01	3.77	-17.43	2.6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36.45	31.76	-6.97	-2.46	
	現金再投資比率（%）	—	0.70	-0.49	-12.48	1.3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	1.62	1.54	3.53	5.90	
	財務槓桿度	—	1.58	1.54	-1.15	-2.88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分析增減變動達20%以上者) (一)財務結構：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下降：主係本期股東權益及非流動負債減少共計2,811,625千元所致。 (二)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和速動比率下降：主係本期流動資產減少311,689千元且流動負債增加2,207,819千元所致。 2. 利息保障倍數上升：主係104年稅前淨利增加425,347千元，致整體償還利息能力上升。 (三)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週轉率上升及平均收現日數下降：主係本期應收款項減少102,070千元所致。 2. 存貨週轉率下降及平均銷貨日數上升：主係104年營業成本減少447,315千元所致。 (四)獲利能力各相關比率上升：主係104年稅前淨利增加425,347千元，致整體獲利能力上升。 (五)現金流量各相關比率上升：主係104年相較於103年營業活動之淨現金由流出1,313,838千元轉為流入254,788千元所致。 (六)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上升：主係104年營業利益增加17,592千元，致營運風險下降。 2. 財務槓桿度下降：主係104年利息費用減少13,991千元所致。
--	---

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5年3月31日 (註)
		年	101年	102年	103 (調整後)	104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	62.16	62.88	65.04	67.91	68.3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164.75	144.08	156.02	118.73	120.33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	155.88	134.89	139.30	104.20	105.19
	速動比率	—	79.81	66.20	66.01	47.72	46.82
	利息保障倍數	—	2.73	4.55	1.92	1.94	1.5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	6.44	6.22	5.80	5.41	5.30
	平均收現日數	—	56.67	58.68	62.93	67.46	68.87
	存貨週轉率(次)	—	2.70	2.65	2.27	1.81	1.5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11.22	10.74	10.60	9.67	9.70
	平均銷貨日數	—	135.18	137.73	160.55	201.65	230.5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	1.80	1.64	1.39	1.03	0.94
	總資產週轉率(次)	—	0.74	0.70	0.61	0.49	0.4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2.52	4.32	1.94	1.94	0.46
	權益報酬率(%)	—	3.95	9.49	3.46	3.82	0.9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13.97	25.98	11.38	15.87	3.00
	純益率(%)	—	2.05	5.03	2.04	2.62	2.84
	每股盈餘(元)	—	0.48	1.68	0.12	0.73	0.1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12.59	6.05	-3.18	2.92	-1.3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3.72	13.93	18.13	24.80	10.96
	現金再投資比率(%)	—	3.34	1.88	-2.29	1.35	-0.9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	1.64	1.47	2.61	2.51	2.02
	財務槓桿度	—	1.73	1.31	4.94	3.49	1.68

	註：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止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分析增減變動達 20%以上者) (一) 財務結構：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下降：主係本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 2,673,028 仟元所致。 (二)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和速動比率下降：主係本期流動資產減少 1,540,961 仟元且流動負債增加 2,934,425 仟元所致。 (三) 經營能力： 1. 存貨週轉率下降及平均銷貨日數上升：主係 104 年合併營業成本減少 2,488,447 仟元所致。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下降：主係本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 2,673,028 仟元所致。 (四) 獲利能力：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上升：主係 104 年合併稅前淨利增加 132,717 仟元，致整體獲利能力上升。 (五) 現金流量各相關比率上升：主係 104 年相較於 103 年合併營業活動之淨現金由流出 417,121 仟元轉為流入 468,998 仟元所致。 (六) 槓桿度： 財務槓桿度下降：主係 104 年合併營業利益增加 57,460 仟元，致整體財務風險下降。
--	---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年 度 (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分析項目 (註 2)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0.49	41.9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300.15	295.44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87.31	165.66			
	速動比率		141.73	122.60			
	利息保障倍數		25.89	6.4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5.22	5.46			
	平均收現日數		70.06	66.85			
	存貨週轉率 (次)		13.23	11.64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11.75	14.01			
	平均銷貨日數		27.60	31.35			
	固定資產週轉率 (次)		1.93	1.62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54	0.4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14.37	3.96			
	股東權益報酬率 (%)		24.665	5.72			
	占實收資本比率 (%)	營業利益	9.15	5.75			
		稅前純益	47.70	11.93			
	純益率 (%)		25.89	6.60			
	每股盈餘 (元)	追溯前	4.68	1.09			
		追溯後	3.90	1.0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37.74	28.8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22.17	20.48			
	現金再投資比率 (%)		1.62	0.6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4	1.66			
	財務槓桿度		1.18	1.59			

100 年度及 101 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分析增減變動達 20%以上者)

(一)償債能力：

1. 利息保障倍數下降：主係因充實營運資金及償還長短期負債而增加長短期借款，致利息支出提高，因而降低利息保障倍數。

(二)獲利能力各相關比率降低：主係 101 年稅前淨利減少所致。

(三)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下降，主係本期舉債增建新廠，使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2. 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主係本期持續增資轉投資公司及增建新廠，使得比率隨之減少。

(四)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比率增加，主係因本期營業利益下降所致。
2. 財務槓桿度比率增加，主係因舉債增加，利息支出隨之增加所致。

1. 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 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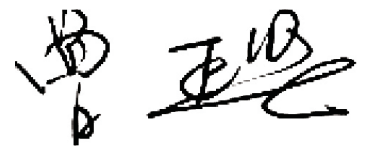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之議案，復經本監察人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繕具報告。

敬請鑒核

此致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五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曾 正 堅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三 月 二 十 四 日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 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之議案，復經本監察人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繕具報告。

敬請鑒核

此致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五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林泗杉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三 月 二 十 九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及附註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04 年度（自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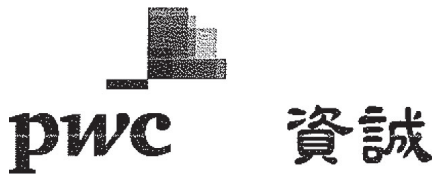
公司名稱：炎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負 責 人：李志賢



中華民國 105 年 3 月 29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5)財審報字第 15004578 號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子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子公司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114,635 仟元及 1,131,191 仟元、991,963 仟元，占合併資產總額皆為 3%，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新台幣 1,270,696 仟元及 1,011,510 仟元，各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7%及 5%。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炎洲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pwc

資誠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十二)所述，炎洲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 104 年第四季起改變對投資性不動產之會計政策，其後續衡量改採公允價值模式，因此追溯適用該會計政策並調整前期財務報表受影響之項目。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王輝賢

王輝賢



會計師

翁世榮

翁世榮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1)台財證(六)第 33095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3 月 2 9 日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12月31日及民國103年12月31日、1月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調 整 後)			(調 整 後)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 月 1 日		
資 產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142,110	9	\$ 3,523,060	10	\$ 2,903,826	1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六(二)									
	金融資產－流動		11,930	-	23,443	-	37,098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	236,849	1	30,516	-	39,840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六(五)									
	－流動		-	-	178,014	-	255,436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六)及									
		八	507,208	1	986,983	3	591,561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七)	2,535,773	7	2,786,702	8	2,799,149	9			
1200	其他應收款		96,414	-	241,800	1	118,777	1			
130X	存貨	六(八)及									
		八	8,121,549	22	8,677,871	24	6,834,218	23			
1410	預付款項		935,411	3	924,013	3	617,984	2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淨額	六(十三)	-	-	2,803	-	26,001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1,121,601	3	874,601	2	412,334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6,708,845	46	18,249,806	51	14,636,224	49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六(四)									
	流動		174,108	1	174,108	1	187,044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九)	523,815	1	559,223	2	541,177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十)(二									
		十)及八	17,043,595	47	14,370,567	40	13,401,180	44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一)									
		及八	535,988	2	849,447	2	2,417	-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二)	286,316	1	207,189	1	196,094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三十									
		一)	166,151	-	130,052	-	89,052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四)									
		及八	831,729	2	982,105	3	1,105,862	4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9,561,702	54	17,272,691	49	15,522,826	51			
1XXX	資產總計		\$ 36,270,547	100	\$ 35,522,497	100	\$ 30,159,050	100			

(續次頁)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4 年 12 月 31 日			(調 整 後)			(調 整 後)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五)及八	\$ 5,592,458	16	\$ 4,845,842	14	\$ 4,139,254	14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六)	500,000	1	760,000	2	480,000	2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二)	61,284	-	852	-	9,699	-			
2150 應付票據		634,573	2	672,262	2	615,157	2			
2170 應付帳款		783,975	2	1,100,671	3	993,663	3			
2200 其他應付款		621,921	2	629,613	2	572,349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三十一)	86,893	-	35,849	-	98,497	-			
2260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六(十三)	-	-	-	-	8,600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七)及八	7,754,151	21	5,055,741	14	3,933,154	13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6,035,255	44	13,100,830	37	10,850,373	36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八)及八	1,013,254	3	1,106,481	3	683,258	2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九)及八	6,568,689	18	7,902,244	22	6,353,682	2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三十一)	328,632	1	295,804	1	272,829	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二十)(二十一)	686,136	2	700,095	2	805,450	3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8,596,711	24	10,004,624	28	8,115,219	27			
2XXX 負債總計		24,631,966	68	23,105,454	65	18,965,592	6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二十二)									
3110 普通股股本		4,512,842	12	5,127,246	14	4,506,825	15			
資本公積	六(二十三)									
3200 資本公積		1,859,638	5	1,816,232	5	1,683,127	5			
保留盈餘	六(二十四)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31,738	1	517,252	1	443,161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63,766	1	200,053	1	200,053	1			
3350 未分配盈餘	六(三十一)	248,149	1	197,970	1	954,937	3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143,226	1	289,574	1	125,422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7,659,359	21	8,148,327	23	7,913,525	26			
36XX 非控制權益		3,979,222	11	4,268,716	12	3,279,933	11			
3XXX 權益總計		11,638,581	32	12,417,043	35	11,193,458	37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6,270,547	100	\$ 35,522,497	100	\$ 30,159,050	1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輝賢、翁世榮會計師民國 105 年 3 月 29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志賢

經理人：謝強

會計主管：鄭延中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4 金	年 額	度 %	(103 金	調 整 年 額	後 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五)	\$	17,558,765	100	\$	19,994,11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八)(二十九)(三十)及七	(	15,429,894)	(88)	(	17,918,341)	(89)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2,128,871	12		2,075,769	11
營業費用	六(二十九)(三十)						
6100 推銷費用		(	1,057,449)	(6)	(	976,215)	(5)
6200 管理費用		(	621,162)	(4)	(	710,856)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49,488)	-	(	45,386)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1,728,099)	(10)	(	1,732,457)	(9)
6900 營業利益			400,772	2		343,312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六)		132,999	1		233,353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七)		441,044	3		218,107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八)	(	285,930)	(2)	(	273,793)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九)		27,306	-		62,495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15,419	2		240,162	1
7900 稅前淨利			716,191	4		583,474	3
7950 所得稅費用		(	256,399)	(1)	(	175,172)	(1)
8200 本期淨利		\$	459,792	3	\$	408,302	2

(續次頁)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4 金	年 額	度 %	(調 整 後) 103 金	年 額	度 %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二十一)	(\$	14,864)	-	\$	8,601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			2,527	-		-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總額		(	12,337)	-		8,601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	107,845)	(1)		258,463	1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評價損益	六(三)	(	38,326)	-	(	14,710)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 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 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	10,010)	-		18,957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總額		(	156,181)	(1)		262,710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68,518)	(1)	\$	271,311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91,274	2	\$	679,613	3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63,251	2	\$	59,619	-
8620 非控制權益			96,541	1		348,683	2
合計		\$	459,792	3	\$	408,302	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10,211	2	\$	227,190	1
8720 非控制權益			81,063	-		452,423	2
合計		\$	291,274	2	\$	679,613	3
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三十二)	\$		0.73	\$		0.1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67	\$		0.08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輝賢、翁世榮會計師民國105年3月29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志賢

經理人：謝強

會計主管：鄭延中



英洲聯合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公佈償還變動表



謝金

經理人：謝強

會計主管：鄭延中

鄭延中

請參閱後附表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輝賢、翁世榮會計師民國 105 年 3 月 29 日查核報告。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稅前淨利		\$ 716,191	\$ 583,47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六(二十七)	(2,982)	(9,81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損失 (利益)	六(二十七)	13,490	(6,579)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	六(二十七)	(1,432)	-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利益	六(二十七)	(3,841)	(2,901)
呆帳費用提列數	六(七)	38,099	16,479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六(二十七)	(330,390)	(231,08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 份額		(27,306)	(62,495)
折舊費用	六(二十九)	590,789	538,956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8,799	4,887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利益(損失)	六(二十七)	(185,336)	79,569
攤銷費用		1,598	881
租金費用		14,615	13,535
利息收入		(25,751)	(19,043)
股利收入		(12,244)	(1,574)
利息費用	六(二十八)	285,930	273,79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14,495	23,472
應收票據淨額		134,443	24,790
應收帳款淨額		215,761	(4,746)
其他應收款		145,386	(117,417)
存貨		(1,013,204)	(939,238)
預付款項		(11,398)	(306,029)
其他流動資產		(14,885)	(89,84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37,689)	57,105
應付帳款		(316,696)	107,008
其他應付款		329,300	(232,632)
其他流動負債		343,315	295,62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869,057	(3,830)
收取之利息		25,751	19,043
收取之股利		75,471	83,901
支付之利息		(280,741)	(248,737)
支付之所得稅		(220,540)	(267,49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68,998	(417,121)

(續次頁)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52,749)	\$ -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1,987	-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843,176)	(1,203,926)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2,019,436	1,284,249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六(十三)	455,191	488,781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241,066)	(372,42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減資退回股款		-	7,33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三十四)	(1,505,650)	(2,554,73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63	4,483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	(649,438)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35,761	(167,02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08,503)	(3,162,71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746,616	706,588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增加		(260,000)	280,000
發行公司債	六(十八)	900,000	200,000
舉借長期借款		4,271,143	5,814,192
償還長期借款		(3,976,466)	(2,477,680)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12,715)	(13,111)
現金減資	六(二十二)	(504,103)	-
買回庫藏股	六(二十二)	(144,797)	-
發放現金股利	六(二十四)	(128,181)	(203,676)
發放現金股利予非控制權益		(325,178)	(249,070)
非控制權益變動		(124,313)	42,53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42,006	4,099,780
匯率影響數		(83,451)	99,28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380,950)	619,23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523,060	2,903,82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142,110	\$ 3,523,06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輝賢、翁世榮會計師民國105年3月29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志賢



經理人：謝強



會計主管：鄭延中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炎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薄膜、樹脂、膠帶等各種包裝材料之研發設計、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以及委託營造廠商興建大樓出售。
- (二)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89 年 4 月起以第二類股票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於民國 90 年 4 月起改為一般類股掛牌交易；自民國 97 年 1 月 21 日起改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交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5 年 3 月 24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 103 年 4 月 3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 104 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及民國 104 年起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統稱「2013 年版 IFRSs」)編製財務報告，本集團適用上述 2013 年版 IFRSs 之影響如下：

1.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集團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整合各號準則對企業所持有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並要求揭露相關資訊。本集團依該準則增加有關合併個體及未合併個體之資訊揭露。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為：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須支付之價格。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須以市場參與者之觀點；對於非金融資產之衡量須基於最高及最佳使用狀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經評估該準則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

結果無重大影響，並依規定增加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 2013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例外之適用」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折舊及攤銷可接受方法之釐清」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下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集團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及簡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英洲股份有限公司	YEM CHIO (BVI)CO.,LTD. (YEM CHIO)	樹脂、各種膠帶之產銷業務及一般投資業	100	100	100		
	旺洲建設(股)有限公司 (旺洲建設)	住宅、大樓及工業廠房開發租售業務	-	100	100	註一	
	萬洲化學(股)公司 (萬洲化學) (原名：亞洲化學(股)公司)	樹脂、各種膠帶之產銷業務及一般投資業	48.18	44.43	49.69	註一	
	新洲全球(股)公司 (新洲全球)	包裝材料、雲端服務之電腦硬體軟體及其週邊設備之製造、進出口買賣業務及前項有關產品之設計研究開發、經銷代理業務	41.34	41.15	44		
	創益投資(股)公司 (創益投資)	一般投資業	54.95	-	-	註二	
YEM CHIO	悠逸旅館有限公司(悠逸旅館) (原名：優館精品休閒旅館有限公司)	經營旅館相關業務	100	-	-	註三	
	旺洲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旺洲開發) (原名：裕洲營造有限公司)	土木建設水利工程之承攬	100	-	-	註一	
	WONG CHIO (SAMOA) CO.,LTD. (WONG CHIO)	一般投資業	-	-	-	註一	
	ASIA PLASTICS (BVI) CO.,LTD. (ASIA PLASTICS)	樹脂、各種膠帶之產銷業務及一般投資業	45	100	100	註四	
	WAN CHIO (BVI) CO.,LTD. (WAN CHIO)	經營原料之產銷業務及一般投資業	52.79	52.79	79.8		
旺洲建設	萬洲化學(股)公司 (萬洲化學) (原名：亞洲化學(股)公司)	樹脂、各種膠帶之產銷業務及一般投資業	6.47	6.74	5.6		
	悠逸旅館有限公司(悠逸旅館) (原名：優館精品休閒旅館有限公司)	經營旅館相關業務	-	100	100	註三	
	旺洲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旺洲開發) (原名：裕洲營造有限公司)	土木建設水利工程之承攬	-	100	100	註一	
	WONG CHIO (SAMOA) CO.,LTD. (WONG CHIO)	一般投資業	-	-	-	註一	
	萬洲化學(股)公司 (萬洲化學) (原名：亞洲化學(股)公司)	樹脂、各種膠帶之產銷業務及一般投資業	-	1.26	1.42	註一	
萬洲化學	亞化國際(股)公司 (亞化國際)	專業投資公司	100	100	100		
	亞洲化學(股)公司 (亞洲化學) (原名：亞化光電(股)公司)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等	78.48	78.48	78.48		
	香港依聯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依聯)	-	100	100	100	註五	
	創富投資(股)公司 (創富投資)	專業投資公司業務	99.99	99.99	99.99		
	英屬維京群島亞化科技控股(股)公司 (亞化控股)	高科技事業之投資經營	100	100	100		
	創益投資(股)公司 (創益投資)	一般投資業	45.05	-	-	註二	
	新洲全球(股)公司 (新洲全球)	包裝材料、雲端服務之電腦硬體軟體及其週邊設備之製造、進出口買賣業務及前項有關產品之設計研究開發、經銷代理業務	24.79	24.35	23.98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及簡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新洲全球	包大師(上海)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包大師(上海)) (原名：包大師(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各種包材、電腦軟硬體及相關設備批發及進出口	100	100	100	
	萬洲(天津)膠黏製品有限公司(萬洲(天津)) (原名：亞化(天津)膠黏製品有限公司)	產銷各類膠黏製品	100	100	100	
	亞化科技(武漢)有限公司(亞化科技(武漢))	產銷各類膠黏製品	100	100	100	
	寧波英洲膠黏製品有限公司(寧波英洲) (原名：寧波英洲(股)公司)	樹脂、各種膠帶之產銷業務	100	99.93	99.93	
ASIA PLASTICS	萬洲石化(江蘇)有限公司(萬洲石化)	各種膠料之產銷業務	100	100	100	
	福州福達塑膠製品有限公司(福州福達)	停止營業中	100	100	100	註六
	萬洲科技膠黏製品(渭南)有限公司(萬洲科技(渭南)) (原名：陝西合亞達膠黏製品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各類膠黏製品、原料、包裝材料及紙製品	100	100	100	
	英屬開曼群島亞化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亞化科技(中國))	高科技事業之投資經營	100	100	100	
亞化控股	英屬開曼群島商亞化科技美洲有限公司 (亞化科技(美洲))	高科技事業之投資經營	100	100	100	
	亞化科技(馬來西亞)(股)公司(亞化科技(馬來西亞))	進出口及配銷業務	90	90	90	
	萬洲科技(越南)責任有限公司(萬洲科技(越南)) (原名：亞化科技(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產銷各類膠黏製品	100	100	100	
	WAN CHIO (BVI) CO., LTD. (WAN CHIO)	經營原料之產銷業務及一般投資業	27.21	27.21	20.2	
	WANG LIH (VIETNAM) CO., LTD. (WANG LIH)	樹脂、各種膠帶之產銷業務	100	100	100	
	亞化科技(印度)私人有限公司(亞化科技(印度))	銷售各類膠黏製品	100	100	100	
	ASIA PLASTICS (BVI) CO., LTD. (ASIA PLASTICS)	樹脂、各種膠帶之產銷業務及一般投資業	55	-	-	註四
	亞化科技(惠州)膠黏製品有限公司(亞化科技(惠州))	停止營業中	100	100	100	註六
	萬洲科技(成都)有限公司(萬洲科技(成都)) (原名：亞化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產銷各類膠黏製品	100	100	100	
	萬洲(上海)膠黏製品有限公司(萬洲(上海)) (原名：亞化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產銷各類膠黏製品	100	100	100	
亞化科技(中國)	東莞市億洲膠黏製品有限公司(東莞億洲) (原名：亞化科技(東莞)膠黏製品有限公司)	產銷各類膠黏製品	100	100	100	
	佛山市億達膠黏製品有限公司(佛山億達)	產銷各類膠黏製品	62.3	62.3	62.3	
	萬洲膠黏製品(江蘇)有限公司(萬洲(江蘇))	產銷各類膠黏製品	100	100	100	
亞化科技(美洲)	亞化工業美國(股)公司(亞化工業美國)	產銷各類膠黏製品	100	100	100	
亞洲化學	BVI 亞化光電控股有限公司(BVI 亞化光電)	高科技事業之投資經營	100	100	100	

註一：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8 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採吸收合併方式與子公司旺洲建設進行合併，合併基準日訂於民國 104 年 9 月 20 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旺洲建設為消滅公司。此案業由經濟部於民國 104 年 10 月核准，並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註二：創益投資於民國 104 年 3 月核准設立。

註三：旺洲建設於民國 104 年 4 月以帳面價值出售優館精品 100%股權予本公司，價款共計\$1,298。

註四：YEM CHIO 於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及 7 月 1 日分別以帳面價值出售 ASIA PLASTICS 49%及 6%股權予亞化控股，價款分別為美金\$15,712 仟元及美金\$1,756 仟元。

註五：香港依聯於民國 103 年 6 月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清算，相關程序刻正辦理中。

註六：福州福達及亞化科技(惠州)已停業中。

註七：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亞化控股之轉投資亞化科技(馬來西亞)、亞化科技(越南)、WANG LIH 及亞化科技美洲之轉投資亞化工業美國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並依其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認列損益。

3. 關係人名稱、關係及簡稱：

關 係 人 名 稱 及 關 係	簡 稱
關聯企業	
佛山緯達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緯達光電
德宏工業(股)公司	德宏工業
其他關係人-對WAN CHIO具重大影響力之公司	
豐田通商株式會社	豐田通商
關係人	
李志賢	-
李書緯	-

4.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5.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6.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7.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本集團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1 月 1 日非控制權益總額分別為\$3,979,222、\$4,268,716 及\$3,279,933，下列為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及所屬子公司之資訊：

子公司 名 稱	主要 營業場所	非控制權益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額	持股百分比	金額	持股百分比
萬洲化學	臺灣	\$3,871,358	45.35	\$3,771,382	47.57
子公司 名 稱	主要 營業場所	非控制權益			
		103年1月1日		金額	持股百分比
萬洲化學	臺灣			\$3,112,419	43.29

子公司彙總性財務資訊：

資產負債表

	萬洲化學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流動資產	\$ 6,599,617	\$ 6,751,098	\$ 6,824,338
非流動資產	8,192,854	7,615,808	8,151,749
流動負債	(3,903,209)	(3,591,521)	(3,923,247)
非流動負債	(3,334,772)	(2,329,850)	(3,250,729)
淨資產總額	<u>\$ 7,554,490</u>	<u>\$ 8,445,535</u>	<u>\$ 7,802,111</u>

綜合損益表

	萬洲化學	
	104年度	103年度
收入	\$ 11,966,506	\$ 13,641,226
稅前淨利	288,447	695,173
所得稅費用	(142,256)	(144,779)
本期淨利	146,191	550,394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1,503	255,51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57,694</u>	<u>\$ 805,906</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u>(\$ 23,358)</u>	<u>\$ 51,296</u>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股利	<u>\$ 24,359</u>	<u>\$ 21,220</u>

現金流量表

	萬洲化學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1,237,608	\$ 488,78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2,083,711)	526,36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915,451	(1,181,595)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8,244	162,79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77,592	(3,64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989,648	1,993,29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067,240</u>	<u>\$ 1,989,648</u>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集團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3. 因建屋出售營業週期通常長於一年，故與營建及長期工程合約相關之資產與負債，按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與非流動標準。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集團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3)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集團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八)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集團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九) 放款及應收款

1. 應收帳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2.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1) 係屬非原始產生之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債券投資，且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A. 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B. 未指定為備供出售。
 - C. 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回收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3)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於原始認列時按交易日之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有效利息法之折溢價攤銷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4)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 (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

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二) 應收租賃款/租賃(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三) 存貨

1.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2. 除依全部完工法認列之損益者外，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在建房地並依 IFRSs 將其有關利息資本化。

(十四)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當非流動資產之帳面金額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來回收，且高度很有可能出售時，分類為待出售資產，以其帳面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

(十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集團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6.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十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耐用年限如下：

房 屋 及 建 築	3 年 ～ 60 年
機 器 設 備	2 年 ～ 25 年
運 輸 設 備	3 年 ～ 10 年
辦 公 設 備	3 年 ～ 15 年
租 賃 資 產	5 年 ～ 20 年

(十七) 租賃資產/租賃(承租人)

1. 依據租賃契約之條件，當租賃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由本集團承擔時，分類為融資租賃。
 - (1) 於租賃開始時，按租賃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最低租金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認列為資產及負債。
 - (2) 後續最低租賃給付分配予財務成本及降低尚未支付之負債，財務成本於租賃期間逐期分攤，以使按負債餘額計算之期間利率固定。
 - (3) 融資租賃下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按資產之耐用年限提列折舊。若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間屆滿時本集團將取得所有權，按該資產之耐用年限與租賃期間兩者孰短者提列折舊。
2.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公允價值模式。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九) 無形資產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商譽每年進行減損測試，並按成本減累計減損列報。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為減損測試目的，商譽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二十)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無形資產，應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二十一)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

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於取得時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本集團於金融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3)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政策，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工具。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二十三)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或取消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四)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本集團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集團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賣回權及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權益(「資本公積－認股權」)，其處理如下：

1. 嵌入本集團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賣回權與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或損失」。

2.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債券流通期間內認列為當期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3. 嵌入本集團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係符合權益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及「應付公司債淨額」後之剩餘價值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後續不再重新衡量。

4. 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負債和權益之組成部分。

5.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加計「資本公積－認

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二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集團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

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七）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八）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九）收入認列

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三十)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三十一)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三十二) 會計政策變動

本公司主要之投資性不動產炎洲集團總部辦公大樓於民國 104 年 11 月正式開幕啟用，為使財務報表能提供更可靠且攸關之資訊，故於民國 104 年第四季起變更會計政策，將投資性不動產之後續衡量由成本模式改為公允價值模式。

於編製民國 104 年度財務報告時，本集團追溯適用該項會計政策並調整前期財務報告受影響之項目。此會計政策變動對財務報告之影響項目及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投資性不動產增加(減少)	\$ 113,976	(\$ 75,643)	\$ -
遞延所得稅負債增加	\$ 31,943	\$ 9,593	\$ -
未分配盈餘增加(減少)(註)	\$ 82,033	(\$ 85,236)	\$ -

	104年度	103年度
折舊費用減少	\$ 4,283	\$ 3,926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		
利益增加(減少)	\$ 185,336	(\$ 79,569)
所得稅費用增加	(\$ 22,350)	(\$ 9,593)
本期淨利增加(減少)	\$ 167,269	(\$ 85,236)
基本每股盈餘(元)增加(減少)	\$ 0.34	(\$ 0.17)
稀釋每股盈餘(元)增加(減少)	\$ 0.32	(\$ 0.17)

註：未分配盈餘增加數依民國 103 年 3 月 18 日金管證簽字第 1030006451 號函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63,713。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

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此情形。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6,090	\$ 3,549	\$ 3,925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2,956,177	3,265,517	2,468,986
定期存款	179,843	253,994	430,915
	<u>\$ 3,142,110</u>	<u>\$ 3,523,060</u>	<u>\$ 2,903,826</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者已轉列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流動

1.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及相關交易認列損益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上市櫃公司股票	\$ 9	\$ 51,738	\$ 83,181
金融債券	2,000	2,000	12,000
受益憑證	10,000	-	-
	12,009	53,738	95,181
評價調整	(79)	(30,295)	(58,083)
	<u>\$ 11,930</u>	<u>\$ 23,443</u>	<u>\$ 37,098</u>
	104年度	103年度	
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u>\$ 2,982</u>	<u>\$ 9,817</u>	

2.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相關交易認列損益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103年1月1日</u>
衍生性金融商品-			
應付公司債	\$ 59,225	\$ 13,460	\$ 12,578
評價調整-			
應付公司債	2,059	(12,608)	(2,879)
	<u>\$ 61,284</u>	<u>\$ 852</u>	<u>\$ 9,699</u>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 13,490)	\$ 6,579	

3. 本集團投資債務工具之對象的信用品質良好。

4.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之情形。

(三)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103年1月1日</u>
受益憑證	\$ 94,733	\$ 91,270	\$ 85,904
上市櫃公司股票	232,196	-	-
評價調整	(90,080)	(60,754)	(46,064)
	<u>\$ 236,849</u>	<u>\$ 30,516</u>	<u>\$ 39,840</u>

1. 本集團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含帳列其他流動資產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分別為(\$39,758)及(\$14,710)，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自權益重分類至當期利益之金額為\$1,432 及\$0。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提供質押者已轉列其他流動資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四)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103年1月1日</u>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253,912	\$ 253,912	\$ 266,848
減：累計減損	(79,804)	(79,804)	(79,804)
	<u>\$ 174,108</u>	<u>\$ 174,108</u>	<u>\$ 187,044</u>

1. 本集團持有之股票投資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未有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五)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103年1月1日</u>
理財商品	\$ <u> -</u>	\$ <u> 178,014</u>	\$ <u> 255,436</u>

1. 本集團投資之對象之信用品質良好。
2. 本集團未有將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提供質押之情形。

(六) 應收票據淨額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103年1月1日</u>
應收票據	\$ 433,952	\$ 568,395	\$ 593,185
其他應收票據	77,097	419,498	-
減:備抵呆帳	(3,841)	(910)	(1,624)
	\$ <u> 507,208</u>	\$ <u> 986,983</u>	\$ <u> 591,561</u>

1.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計有 \$44,966 及 \$444,672 之其他應收票據貼現在外，該等票據所有權及幾乎所有風險和報酬已移轉，本集團將該貼現之應收票據直接自其他應收票據減除。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無此情形。
2. 本公司部分應收票據提供銀行開立信用狀擔保，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七) 應收帳款淨額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103年1月1日</u>
應收帳款	\$ 2,631,874	\$ 2,858,473	\$ 2,877,796
減:備抵呆帳	(95,995)	(71,384)	(75,905)
備抵銷售退回及折讓	(106)	(387)	(2,742)
	\$ <u> 2,535,773</u>	\$ <u> 2,786,702</u>	\$ <u> 2,799,149</u>

1.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集團之授信標準之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103年1月1日</u>
群組1	\$ 802,800	\$ 1,048,321	\$ 870,323
群組2	562,321	558,081	759,753
群組3	490,142	542,540	558,138
	\$ <u> 1,855,263</u>	\$ <u> 2,148,942</u>	\$ <u> 2,188,214</u>

群組 1：授信條件於 \$5,000 以下者。

群組 2：授信條件超過 \$5,001 至 \$50,000 者。

群組 3：授信條件於 \$50,001 以上者。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30天內	\$ 268,555	\$ 342,483	\$ 405,357
31-90天	297,208	210,141	175,289
91-180天	61,683	59,988	25,531
181天以上	53,170	25,535	7,500
	<u>\$ 680,616</u>	<u>\$ 638,147</u>	<u>\$ 613,677</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於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1 月 1 日止，
本集團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99,005、\$71,384 及\$75,905。

(2)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4年度	103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1月1日	\$ 71,384	\$ 75,905
提列減損損失	35,144	16,479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	10,945) (	21,737)
匯率影響數	412	737
12月31日	<u>\$ 95,995</u>	<u>\$ 71,384</u>

4.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5. 以應收帳款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說明。

(八) 存貨

1. 存貨明細如下：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包裝材料事業部：				
原	料	\$ 855,366	(\$ 39,827)	\$ 815,539
在	製	302,748	(20,162)	282,586
製	成	459,249	(46,885)	412,364
商	品	378,347	(39,002)	339,345
在	途	28,389	-	28,389
		2,024,099	(145,876)	1,878,223
房產事業部：				
在	建	5,133,104	-	5,133,104
待	建	726,262	-	726,262
待	售	383,608	-	383,608
		6,242,974	-	6,242,974
其	他：	407	(55)	352
合	計	\$ 8,267,480	(\$ 145,931)	\$ 8,121,549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包裝材料事業部：				
原	料	\$ 910,909	(\$ 38,390)	\$ 872,519
在	製	330,024	(29,553)	300,471
製	成	625,364	(47,663)	577,701
商	品	267,410	(31,143)	236,267
在	途	183,166	-	183,166
		2,316,873	(146,749)	2,170,124
房產事業部：				
在	建	3,215,260	-	3,215,260
待	建	3,285,850	-	3,285,850
待	售	6,415	-	6,415
		6,507,525	-	6,507,525
其	他：	321	(99)	222
合	計	\$ 8,824,719	(\$ 146,848)	\$ 8,677,871

		103年1月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包裝材料事業部：				
原料		\$ 1,239,063	(\$ 27,121)	\$ 1,211,942
在製品		352,033	(15,701)	336,332
製成品		632,789	(37,357)	595,432
商品存貨		267,457	(24,127)	243,330
在途存貨		118,464	-	118,464
		<u>2,609,806</u>	<u>(104,306)</u>	<u>2,505,500</u>
房產事業部：				
在建房地(含工程)		2,555,079	-	2,555,079
待建土地		1,765,063	-	1,765,063
待售房地		7,575	-	7,575
		<u>4,327,717</u>	<u>-</u>	<u>4,327,717</u>
其他：		1,185	(184)	1,001
合計		<u>\$ 6,938,708</u>	<u>(\$ 104,490)</u>	<u>\$ 6,834,218</u>

2.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4年度	103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5,326,502	\$ 17,847,973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104,118	31,965
(回升利益)跌價損失	(726)	38,403
	<u>\$ 15,429,894</u>	<u>\$ 17,918,341</u>

3. 民國 104 年度產生回升利益，係本集團因原物料價格波動調整售價及積極處理呆滯存貨所致。

4. 存貨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

	104年度	103年度
資本化金額	\$ 118,801	\$ 80,559
資本化利率區間	2.23%~3.31%	2.23%~3.15%

5. 本公司位於台北市內湖區之建案-炎洲集團總部辦公大樓，於民國 104 年 8 月及 9 月分別出售 5 樓、6 樓及部分車位予新洲全球及萬洲化學。各樓層依其用途，部分轉列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項下，請詳附註六(十)及(十一)之說明。

6. 旺洲建設於民國 104 年 4 月取得台北市北投區三合段 57 地號土地，價款為\$476,700，帳列「存貨-待建土地」。

7. 以存貨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說明。

(九)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明細如下：

關聯企業名稱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緯達光電	\$ 388,540	\$ 377,837	\$ 352,360
德宏工業	135,275	181,386	188,817
	<u>\$ 523,815</u>	<u>\$ 559,223</u>	<u>\$ 541,177</u>

2.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如下：

被投資公司	104年度	103年度
緯達光電	\$ 77,046	\$ 79,217
德宏工業	(49,740)	(16,722)
	<u>\$ 27,306</u>	<u>\$ 62,495</u>

3. (1)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基本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持股比率		關係之性質	衡量方法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緯達光電	中國	41.85%	41.85%	具重大影響力	權益法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持股比率		關係之性質	衡量方法
		103年1月1日			
緯達光電	中國	41.85%		具重大影響力	權益法

(2)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資產負債表

	緯達光電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流動資產	\$ 1,277,896	\$ 1,096,791	\$ 753,273
非流動資產	302,930	381,710	455,113
流動負債	(543,637)	(452,992)	(212,332)
非流動負債	(27,745)	(30,525)	(27,894)
淨資產總額	<u>\$ 1,009,444</u>	<u>\$ 994,984</u>	<u>\$ 968,160</u>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 422,669	\$ 416,401	\$ 405,174
負商譽	(34,129)	(38,564)	(52,814)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u>\$ 388,540</u>	<u>\$ 377,837</u>	<u>\$ 352,360</u>

綜合損益表

緯達光電

	104年度	103年度
收入	\$ 984,254	\$ 942,753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84,101	189,31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84,101	\$ 189,310
自關聯企業收取之股利	\$ 63,227	\$ 82,327

(3) 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其經營結果之份額彙總如下：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1 月 1 日，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135,275、\$181,386 及 \$188,817。

經營結果	104年度	103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 651,364)	(\$ 231,835)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7,758)	54,95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79,122)	(\$ 176,885)

(4) 本集團之重大關聯企業無公開市場報價。

4. 創富投資擔任德宏工業之董事，具重大影響力，採用權益法評價。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資產	其他	未完工程	合計
104年1月1日									
成本	\$ 1,285,829	\$ 4,247,932	\$ 8,540,471	\$ 180,967	\$ 263,065	\$ 290,337	\$ 107,797	\$ 5,314,223	\$ 20,230,621
累計折舊及減損	(267)	(1,334,827)	(4,191,694)	(112,643)	(147,693)	-	(72,930)	-	(5,860,054)
	<u>\$ 1,285,562</u>	<u>\$ 2,913,105</u>	<u>\$ 4,348,777</u>	<u>\$ 68,324</u>	<u>\$ 115,372</u>	<u>\$ 290,337</u>	<u>\$ 34,867</u>	<u>\$ 5,314,223</u>	<u>\$ 14,370,567</u>
104年									
1月1日	\$ 1,285,562	\$ 2,913,105	\$ 4,348,777	\$ 68,324	\$ 115,372	\$ 290,337	\$ 34,867	\$ 5,314,223	\$ 14,370,567
增添	129	10,521	60,620	13,225	4,168	-	2,156	1,439,750	1,530,569
處分	-	(137)	(7,226)	(1,737)	(1,410)	-	(52)	-	(10,562)
移轉	-	129,462	616,610	8,550	41,446	-	3,998	(800,066)	-
重分類	1,364,796	578,513	-	(2,181)	-	-	1,629	(79,598)	1,863,159
折舊費用	(111)	(137,293)	(401,443)	(18,085)	(25,142)	-	(4,911)	(3,804)	(590,789)
淨兌換差額	5,113	7,786	(95,270)	(271)	(251)	-	(576)	(35,880)	(119,349)
12月31日	<u>\$ 2,655,489</u>	<u>\$ 3,501,957</u>	<u>\$ 4,522,068</u>	<u>\$ 67,825</u>	<u>\$ 134,183</u>	<u>\$ 290,337</u>	<u>\$ 37,111</u>	<u>\$ 5,834,625</u>	<u>\$ 17,043,595</u>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 2,655,866	\$ 4,872,694	\$ 8,776,759	\$ 180,694	\$ 300,231	\$ 290,337	\$ 111,084	\$ 5,834,625	\$ 23,022,290
累計折舊及減損	(377)	(1,370,737)	(4,254,691)	(112,869)	(166,048)	-	(73,973)	-	(5,978,695)
	<u>\$ 2,655,489</u>	<u>\$ 3,501,957</u>	<u>\$ 4,522,068</u>	<u>\$ 67,825</u>	<u>\$ 134,183</u>	<u>\$ 290,337</u>	<u>\$ 37,111</u>	<u>\$ 5,834,625</u>	<u>\$ 17,043,595</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資產	其他	未完工程	合計
103年1月1日									
成本	\$ 2,336,126	\$ 4,267,022	\$ 8,180,698	\$ 167,590	\$ 225,220	\$ 292,132	\$ 72,778	\$ 3,213,694	\$ 18,755,260
累計折舊及減損	(7,660)	(1,223,659)	(3,813,555)	(103,659)	(151,464)	(1,167)	(52,916)	-	(5,354,080)
	<u>\$ 2,328,466</u>	<u>\$ 3,043,363</u>	<u>\$ 4,367,143</u>	<u>\$ 63,931</u>	<u>\$ 73,756</u>	<u>\$ 290,965</u>	<u>\$ 19,862</u>	<u>\$ 3,213,694</u>	<u>\$ 13,401,180</u>
103年									
1月1日	\$ 2,328,466	\$ 3,043,363	\$ 4,367,143	\$ 63,931	\$ 73,756	\$ 290,965	\$ 19,862	\$ 3,213,694	\$ 13,401,180
增添	-	28,137	44,631	8,842	23,388	-	4,787	2,307,933	2,417,718
處分	(38)	(789)	(5,694)	(1,945)	(798)	-	(106)	-	(9,370)
移轉	8,614	51,285	271,585	14,425	37,819	-	1,045	(384,773)	-
重分類	(1,059,215)	(101,123)	(4,048)	-	(1,050)	(628)	11,095	13,279	(1,141,690)
折舊費用	(111)	(123,112)	(375,709)	(17,989)	(18,975)	-	(3,060)	-	(538,956)
淨兌換差額	7,846	15,344	50,869	1,060	1,232	-	1,244	164,090	241,685
12月31日	<u>\$ 1,285,562</u>	<u>\$ 2,913,105</u>	<u>\$ 4,348,777</u>	<u>\$ 68,324</u>	<u>\$ 115,372</u>	<u>\$ 290,337</u>	<u>\$ 34,867</u>	<u>\$ 5,314,223</u>	<u>\$ 14,370,567</u>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 1,285,829	\$ 4,247,932	\$ 8,540,471	\$ 180,967	\$ 263,065	\$ 290,337	\$ 107,797	\$ 5,314,223	\$ 20,230,621
累計折舊及減損	(267)	(1,334,827)	(4,191,694)	(112,643)	(147,693)	-	(72,930)	-	(5,860,054)
	<u>\$ 1,285,562</u>	<u>\$ 2,913,105</u>	<u>\$ 4,348,777</u>	<u>\$ 68,324</u>	<u>\$ 115,372</u>	<u>\$ 290,337</u>	<u>\$ 34,867</u>	<u>\$ 5,314,223</u>	<u>\$ 14,370,567</u>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

	104年度	103年度
資本化金額	\$ 112,344	\$ 92,775
資本化利率區間	1.85%~2.34%	1.90%~3.00%

2.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3. 萬洲化學於民國 100 年 6 月依法辦理土地重估價，重估增值總額計 \$569,967，減除重估時提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228,975 後之餘額 \$340,992。本公司因此依持股比例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金額計 \$170,769。

4. 萬洲化學於桃園市楊梅區瑞湖段 0392-0000 地號農地(約 311 平方公尺)，係以本公司員工名義登記持有，已辦理預告登記予萬洲化學。

5. 重分類：

(1) 本公司位於台北市內湖區之建案-炎洲集團總部辦公大樓，於民國 104 年 7 月將部分樓層供本集團營業使用，故由「存貨」轉列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金額共計 \$926,257。

(2) 本公司將位於台北市士林區承德路之大樓於民國 104 年 10 月轉供本集團營業使用，故由「投資性不動產」轉列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金額共計 \$824,525。

(3) 本公司將位於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之大樓於民國 104 年 10 月轉供本集團營業使用，故由「存貨」轉列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金額共計 \$317,328。

(4)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3 月經董事會通過，將林口區建林段土地及建物以不低於鑑價報告之金額 \$456,000 出售，故 104 年第一季予以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項下，金額共計 \$124,801，請詳附註六(十三)。

(5) 萬洲化學於民國 103 年 5 月經董事會決議，以不低於鑑價報告之金額出售位於台北市中山區敬業路一路之辦公室及車位，並於民國 103 年 5 月簽訂買賣契約出售該土地、房屋及建築物 \$246,340，故予以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項下，請詳附註六(十三)。

6. 租賃資產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之說明。

(十一) 投資性不動產

	104年度	103年度
1月1日	\$ 849,447	\$ 2,417
增添-源自購買	-	926,687
處分	-	-
重分類	(498,584)	-
公允價值調整利益(損失)	185,336	(79,569)
匯差	(211)	(88)
12月31日	<u>\$ 535,988</u>	<u>\$ 849,447</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04年度	103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u>\$ 7,301</u>	<u>\$ 15,888</u>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 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u>\$ 612</u>	<u>\$ 741</u>
當期末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 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u>\$ 310</u>	<u>\$ 90</u>

2.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價基礎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主要為辦公大樓，座落於台北市內湖區及士林區等地，主要用以出租賺取租金收入，租約期間約一至五年。民國104年12月31日、103年12月31日及103年1月1日之相關假設分別說明如下：

(1) 本集團主要投資性不動產所在地、估價方法、估價事務所、估價師姓名及估價日期列示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標的	辦公大樓	辦公大樓	-
所在地	台北市內湖區	台北市士林區	-
估價方法	收益法	收益法	-
估價事務所	泛亞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	中信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	-
估價師	鐘少佑估價師	江晨仰估價師	-
估價基準日	104年9月30日(註)	103年12月31日	-

註：已取得估價師就原估價報告於民國104年12月31日之有效性聲明。

(2) 本集團持有之辦公大樓於近一年之平均出租率、過去收益數額之變動狀態、當地租金及相似標的租金比較等相關資訊請詳下表。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103年1月1日</u>
本案推估租金(元/坪/月)	\$ 1,250	\$1,333 ~ 1,507	-
當地租金及市場相似標的 租金行情	與推估租金約當	與推估租金約當	-
過去一年收益數額	\$ 1,264	\$ 14,989	-
平均出租率	100%	89%	-

(3) 本集團持有之辦公大樓使用收益法之折現現金流量分析法評估公允價值，鑑價方法推估過程係參考當地租金及相似標的之租金比較資訊用以決定每年租金成長區間，並考量閒置損失等因素，推估未來十年(部分標的為五年)期租金淨收入，並加計該標的期末處分價值後為未來現金流入，以適當折現率折現後加總推算至估價日期。未來現金流出係與營運直接相關之支出，如地價稅、房屋稅、保險費、管理費及維修費用等，係以當年度實際發生之支出，參考公司目前營運情形及未來可能變化推估而得。

(4) 折現率區間請詳下表，係採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牌告二年期郵政定期儲金小額存款機動利率加三碼。另風險溢酬則依基準利率考慮流通性、風險性、增值性及管理上之難易程度等因素加以比較決定。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103年1月1日</u>
折現率	2.69%	2.13%	-

3.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4. 投資性不動產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無此情形。

5. 以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6. 重分類：

(1) 本公司將位於台北市士林區承德路之大樓於民國104年10月轉供本集團營業使用，故由「投資性不動產」轉列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金額共計\$824,525。

(2) 本公司位於台北市內湖區之建案-炎洲集團總部辦公大樓，部分樓層係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故由「存貨」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項下，金額共計\$325,941。

(十二) 無形資產

	商譽	其他	合計
104年1月1日	\$ 189,138	\$ 18,051	\$ 207,189
重分類	-	73,844	73,844
攤銷數	-	(1,598)	(1,598)
淨兌換差額	7,541	(660)	6,881
104年12月31日	<u>\$ 196,679</u>	<u>\$ 89,637</u>	<u>\$ 286,316</u>
103年1月1日	\$ 177,451	\$ 18,643	\$ 196,094
攤銷數	-	(881)	(881)
淨兌換差額	11,687	289	11,976
103年12月31日	<u>\$ 189,138</u>	<u>\$ 18,051</u>	<u>\$ 207,189</u>

1.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管理費用	<u>\$ 1,598</u>	<u>\$ 881</u>

2. 商譽分攤至包裝材料事業部下之現金產生單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亞化工業美國	\$ 112,144	\$ 105,430	\$ 95,025
寧波炎洲	13,815	12,988	11,706
新洲全球	70,720	70,720	70,720
	<u>\$ 196,679</u>	<u>\$ 189,138</u>	<u>\$ 177,451</u>

3. 商譽分攤至本集團所辨認之現金產生單位，可回收金額依據使用價值評估，而使用價值係依據管理階層已核准之五年度財務預算之稅前現金流量預測計算。

本集團依據使用價值計算之可回收金額超過帳面金額，故商譽並未產生減損，用於計算使用價值主要考慮毛利率、成長率及折現率。

管理階層依據以前的績效及其對市場發展之預期決定預算毛利率。所採用之加權平均成長率與產業報告之預測一致。所採用之折現率為稅前比率並反映相關營運部門之特定風險。

(十三)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1) 萬洲化學於民國 102 年 12 月及 103 年 5 月經董事會決議，出售桃園市楊梅區瑞湖段農地及位於台北市中山區敬業路一段之辦公室及車位，已於民國 103 年出售。
- (2)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3 月經董事會通過，出售林口區建林段土地及建物，已於民國 104 年第二季出售。

2. 待出售處分群組之資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 2,803	\$ 26,001

3.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直接相關之負債	\$ -	\$ -	\$ 8,600

4.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處分損益：

	104年度	103年度
	本公司	萬洲化學
出售價款(不含營業稅)	\$ 457,564	\$ 500,966
減：帳面價值	(124,801)	(280,059)
相關費用	(2,373)	(3,585)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 330,390	\$ 231,085

(十四)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長期預付租金(土地使用權)	\$ 595,599	\$ 613,900	\$ 476,988
預付款項			
- 預付設備款	-	7,032	-
- 長期預付租金	-	-	76,628
- 投資性不動產	-	-	277,249
存出保證金	110,284	83,842	89,317
其他金融資產			
- 非流動	51,635	122,459	61,681
其他	74,211	154,872	123,999
	\$ 831,729	\$ 982,105	\$ 1,105,862

1. 長期預付租金係本集團簽訂位於中國大陸及越南之設定土地使用權合約，租用年限為 44 至 50 年，於租約簽訂時業已全額支付(帳列長期預付租金)，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分別認列之租金費用為\$14,615 及 \$13,535。
2. 萬洲(上海)於民國 102 年 8 月協助萬洲(江蘇)與海安縣李堡鎮人民政府簽訂投資項目協議書，以及協助辦理向海安縣國土資源和房屋管理局購買江蘇海安縣李堡鎮鍛壓機械產業園區之土地使用權。萬洲(江蘇)並於民國 103 年 5 月取得國有土地使用證，合約金額為\$114,947(人民幣 23,900 仟元)。

3. 海安縣李堡鎮人民政府按簽訂投資協議書約定，補助萬洲(江蘇)人民幣 23,900 仟元使用於建設發展。萬洲(江蘇)已於民國 103 年度收到政府全額補助款(帳列其他收入)。

4. 以其他非流動資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十五) 短期借款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103年1月1日</u>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1,858,469	\$ 926,611	\$ 1,525,012
信用借款	<u>3,733,989</u>	<u>3,919,231</u>	<u>2,614,242</u>
	<u>\$ 5,592,458</u>	<u>\$ 4,845,842</u>	<u>\$ 4,139,254</u>
利率區間	1.28%~6.60%	1.27%~7.84%	1.20%~6.72%

本集團為短期借款所提供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

(十六) 應付短期票券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103年1月1日</u>
商業本票	<u>\$ 500,000</u>	<u>\$ 760,000</u>	<u>\$ 480,000</u>
利率區間	1.38%~1.45%	1.36%~2.64%	1.36%~2.07%

(十七) 其他流動負債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103年1月1日</u>
長期借款-			
一年內到期	\$ 3,059,349	\$ 948,051	\$ 804,903
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2,722,979	3,306,750	1,548,315
應付公司債	826,824	-	1,079,379
應付租賃款	14,368	13,624	8,861
預收貨款	163,459	119,741	184,669
預收貨款-預售屋	878,107	613,511	213,251
其他	<u>89,065</u>	<u>54,064</u>	<u>93,776</u>
	<u>\$ 7,754,151</u>	<u>\$ 5,055,741</u>	<u>\$ 3,933,154</u>

(十八) 應付公司債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u>本公司</u>			
第六次可轉換公司債	\$ 667,400	\$ 667,400	\$ 970,8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3,731)	(18,654)	(48,841)
小計	663,669	648,746	921,959
第七次可轉換公司債	32,300	32,300	59,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1,167)	(1,695)	(4,062)
小計	31,133	30,605	54,938
	694,802	679,351	976,897
減：一年內到期或 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694,802)	-	(921,959)
	-	679,351	54,938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u>萬洲化學</u>			
第一次可轉換公司債	\$ 11,700	\$ 56,700	\$ 167,8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189)	(2,212)	(10,380)
小計	11,511	54,488	157,420
第二次可轉換公司債	128,400	190,900	700,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7,889)	(15,639)	(71,680)
小計	120,511	175,261	628,320
第三次可轉換公司債	700,000	-	-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57,770)	-	-
小計	642,230	-	-
第一次交換公司債	206,060	-	-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34,944)	-	-
小計	171,116	-	-
	945,368	229,749	785,740
減：一年內到期或 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132,022)	-	(157,420)
	813,346	229,749	628,320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新洲全球			
第一次可轉換公司債	\$ 204,540	\$ 204,540	\$ -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4,632)	(7,159)	-
小計	199,908	197,381	-
合計	\$ 1,013,254	\$ 1,106,481	\$ 683,258

1. 本公司發行之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其主要發行內容如下：

(1)	第六次	第七次
發行總額	\$1,000,000	\$300,000
票面利率	0%	0%
有效利率	2.4%	1.72%
發行期間	5年	5年
到期日	105年3月14日	107年3月13日
擔保品	無	無
贖回權	自發行滿一年翌日起(民國101年3月15日)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民國105年2月3日)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得依發行及轉換辦法之規定收回本轉換公司債：	自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民國102年4月14日)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民國107年2月1日)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得依發行及轉換辦法之規定收回本轉換公司債：
	(1)本公司普通股在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者。	(1)本公司普通股在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
	(2)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10%。	(2)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10%。
賣回權	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債券持有人得於發行滿三年之前四十日內以債券面額加計0.5%之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本公司債要求以現金贖回。	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債券持有人得於發行滿三年之前三十日內以債券面額加計0.75%之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本公司債要求以現金贖回。
轉換價格 (元/股) (調整後)	\$20.65	\$17.69
轉換期間	發行滿一個月之次日至到期日前十日止。	發行滿一個月之次日至到期日前十日止。
已轉換金額	\$332,600	\$267,700
已贖回金額	\$ -	\$ -
已買回金額	\$ -	\$ -

(2) 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規定，將第六次及第七次發行之無擔保公司債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分別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 \$97,100 及 \$20,700。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因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致「資本公積－認股權」之餘額分別為 \$64,804 及 \$2,229。另嵌入之買回權與賣回權，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 萬洲化學發行之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及國內有擔保交換公司債，其主要發行內容如下：

(1)	第一次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第二次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總額	\$1,000,000	\$700,000
票面利率	0%	0%
有效利率	2.45%	2.19%
發行期間	5年	5年
到期日	105年9月15日	107年12月20日
擔保品	無	無
贖回權	自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民國100年10月16日)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民國105年8月6日)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得依發行及轉換辦法之規定收回本轉換公司債：	自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民國103年1月21日)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民國107年11月11日)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得依發行及轉換辦法之規定收回本轉換公司債：
	(1) 萬洲化學普通股在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 時。	(1) 萬洲化學普通股在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 時。
	(2) 本轉換公司債其尚未轉換之債券總金額低於發行總額之 10% 者。	(2) 本轉換公司債其尚未轉換之債券總金額低於發行總額之 10% 者。
賣回權	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債券持有人得於發行滿三年之前三十日內以債券面額加計 0.5% 之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本公司債要求以現金贖回。	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債券持有人得於發行滿三年之前三十日內以債券面額加計 0.75% 之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本公司債要求以現金贖回。
轉換價格 (元/股) (調整後)	\$10.97	\$14.81
轉換期間	發行滿一個月之次日至到期日前十日止。	發行滿一個月之次日至到期日前十日止。
已轉換金額	\$988,300	\$571,600
已贖回金額	\$ -	\$ -
已買回金額	\$ -	\$ -

	第三次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第一次國內有擔保交換公司債
發行總額	\$700,000	\$200,000
票面利率	0%	0%
有效利率	1.95%	1.24%
發行期間	5年	3年
到期日	109年5月28日	107年5月13日
擔保品	無	保證票據 \$206,060
贖回權	自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民國104年6月29日)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民國109年4月18日)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得依發行及轉換辦法之規定收回本轉換公司債： (1)萬洲化學普通股在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30%時。 (2)本轉換公司債其尚未轉換之債券總金額低於發行總額之10%者。	自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民國104年6月14日)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民國107年4月4日)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得依發行及轉換辦法之規定收回本轉換公司債： (1)新洲全球普通股股票在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30%時。 (2)本交換公司債其尚未轉換之債券總金額低於發行總額之10%者。
賣回權	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債券持有人得於發行滿三年之前三十日內以債券面額加計1.15%之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本公司債要求以現金贖回。	無
轉(交)換價格(元/股) (調整後)	\$17.24	\$18.00
轉(交)換期間	發行滿一個月之次日至到期日前十日止。	發行滿一個月之次日至到期日前十日止。
已轉(交)換	\$ -	\$ -
已贖回金額	\$ -	\$ -
已買回金額	\$ -	\$ -
(2)萬洲化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216,860。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止，因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致「資本公積-認股權」之餘額為\$64,463。另嵌入之買回權與賣回權，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3)萬洲化學於民國 104 年 3 月 2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交換公司債，萬洲化學已於該交換公司債發行後，提存原持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新洲全球普通股計 11,200 仟股至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作為支應交換公司債之交換標的。
3. 新洲全球公司發行之國內可轉換公司債於民國 103 年 10 月發行之國內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其主要發行內容如下：

(1)	第一次國內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總額	\$200,000
票面利率	0%
有效利率	1.27%
發行期間	3年
到期日	106年10月31日
保證銀行	第一商業銀行
擔保品	銀行存款\$20,635
贖回權	自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民國103年12月1日)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民國106年9月22日)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得依發行及轉換辦法之規定收回本轉換公司：
	(1)新洲全球普通股在櫃檯買賣中心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
	(2)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10%。
轉換價格(元/股)	\$22.3
(調整後)	
轉換期間	發行滿一個月之次日至到期日止。
已轉換金額	\$ -
已賣回金額	\$ -

- (2)新洲全球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3,100。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有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之情形。另嵌入之買回權與賣回權，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

(十九)長期借款

借 款 性 質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中長期擔保借款	\$ 6,146,373	\$ 9,825,874	\$ 4,369,263
中長期無擔保借款	6,204,644	2,331,171	4,337,637
	12,351,017	12,157,045	8,706,9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3,059,349)	(948,051)	(804,903)
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部份	(2,722,979)	(3,306,750)	(1,548,315)
	<u>\$ 6,568,689</u>	<u>\$ 7,902,244</u>	<u>\$ 6,353,682</u>
利率區間	1.55%~6.33%	1.65%~6.33%	1.62%~6.33%

1.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12 月與台新國際商業銀行等聯合授信銀行團簽訂融資承諾合約書，合約期間為五年，於總金額不超過新台幣 33 億元之範圍內，得隨時依合約規定清償既有債務與使用營運週轉性資金。主要借款承諾如下：

(1) 甲項授信額度\$1,900,000，不得循環動用。

(2) 乙項授信額度\$1,400,000，得於授信期間內循環動用。

(3) 本公司主要承諾如下：

a. 本公司應提供彰濱工業區土地之地上權、廠房及附屬工程設施、機器設備及相關附屬設備為擔保品。

b. 本公司之半年度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須維持下列財務比例之限制：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不得低於 100%，負債比率[(負債+或有負債)除以有形淨值(股東權益扣除無形資產)]應不得高於 200%；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利息費用+折舊+攤銷)除以利息費用]不得低於 300%；有形淨值應不得低於新台幣 60 億元整。

(4) 上述授信額度動用金額於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1 月 1 日分別為\$2,026,788、\$2,376,588及\$2,773,188。

2. 萬洲化學於民國 101 年 12 月與第一商業銀行等聯合授信銀行團簽訂聯合授信合約，摘要如下：

(1) 甲項授信額度\$800,000，授信期間五年，以支應償還既有金融負債暨充實中期週轉金所需之資金，不得循環動用。

(2) 乙項授信額度\$1,100,000，授信期間五年，以支應償還既有金額負債暨充實中期營運週轉金所需之資金，得於授信期間內循環動用。

(3) 丙項授信額度\$600,000，授信期間五年，以支應楊梅廠擴廠計畫所需之資金，不得循環動用。

(4) 萬洲化學主要承諾如下：

a. 萬洲化學應提供桃園市楊梅區等 12 筆土地及桃園市楊梅區等 31 筆廠房做為擔保品。

b. 萬洲化學之半年度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須維持下列財務比例之限制：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不得低於 100%，負債比率[負債總額除以有形淨值(股東權益扣除無形資產)]不得高於 180%，

利息保障倍數 $[(\text{稅前淨利} + \text{利息費用} + \text{折舊} + \text{攤銷}) / \text{利息費用}]$ 不得低於 3 倍。

- (5) 上述授信額度動用金額於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1 月 1 日分別為 \$955,500、\$1,643,000 及 \$1,970,000。
3. 亞化控股於民國 103 年 9 月與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等聯合授信銀行團簽定聯合授信合約，連帶保證人為萬洲化學及關係人李志賢，主要合約內容摘要如下：
- (1) 甲項授信額度美金 35,000 仟元，授信期間五年，以支應萬洲(江蘇)投資興建膠黏製品廠所需之資金，不得循環動用。
- (2) 乙項授信額度美金 15,000 仟元，授信期間五年，以充實中期營運週轉金所需之資金，得於授信期間內循環動用。
- (3) 連帶保證人主要承諾如下：
- 萬洲化學之半年度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符合下列財務比率限制：
- a.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不得低於 100%。
- b. 負債比率[負債總額除以有形淨值(股東權益扣除無形資產)]不得高於 180%。
- c. 利息保障倍數 $[(\text{稅前淨利} + \text{利息費用} + \text{折舊} + \text{攤銷}) / \text{利息費用}]$ 不得低於 3 倍。
- (4) 上述授信額度動用金額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美金 18,500 仟元及 0 仟元。
4. WAN CHIO 於民國 101 年 9 月與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與第一商業銀行等聯合授信銀行團簽訂聯合授信合約，由本公司擔任連帶保證人，授信總額度為美金壹億元整(或等值人民幣)，摘要如下：
- (1) 甲項授信額度為美金 80,000 仟元，授信期間五年，以支應建廠所需資金暨充實中期週轉金所需之資金，不得循環動用。
- (2) 乙項授信額度為美金 20,000 仟元，授信期間五年，以支應建廠所需資金暨充實中期週轉金所需之資金；得於授信期間內循環動用。
- (3) WAN CHIO 及本公司主要承諾如下：
- a. 萬洲石化之土地使用權及廠房設備不得設質抵押與他人。
- b. 本公司之半年度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須維持下列財務比例之限制：
-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不得低於 100%；負債比率[負債及或有負債總額/有形淨值(股東權益-無形資產)]不得高於 200%；利息保障倍數 $[(\text{稅前淨利} + \text{利息費用} + \text{折舊} + \text{攤銷}) / \text{利息費用}]$ 不得低於 300%；有形淨值不得低於新台幣 60 億元。
- (4)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11 月董事會決議，由萬洲石化委請兆豐國際銀行籌組五年期美金 97,000 仟元之聯合授信案，代 WAN CHIO 償還既有銀行借款，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WAN CHIO 已無此項銀行借款。
- (5) 上述授信額度動用金額於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為美金 0 仟元。
5. 萬洲石化於民國 103 年 12 月與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等聯合授信銀行團簽訂聯合授信合約，由本公司擔任連帶保證人，授信總額度為美金 97,000 仟元整，摘要如下：

- (1) 本授信之授信總額度為美金 97,000 仟元，授信期間五年，以支應建廠所需資金暨充實中期週轉金所需之資金，限一次動用，不得循環動用。
- (2) 萬洲石化及本公司主要承諾如下：
- 萬洲石化之土地使用權及廠房設備不得設質抵押與他人。
 - 本公司之半年度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須維持下列財務比例之限制：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不得低於 100%；負債比率[負債及或有負債總額/有形淨值(股東權益-無形資產)]不得高於 250%；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利息費用+折舊+攤銷)/利息費用]不得低於 300%；有形淨值不得低於新台幣 60 億元。
- (3) 上述授信額度動用金額於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皆為美金 97,000 仟元。
6.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符合與台新國際商業銀行等聯合授信銀行團簽訂之融資承諾合約書中，要求之負債/權益比例，銀行有權要求提早償還尚未清償之金額計\$2,026,788，該尚未償還之金額已重分類至流動負債。惟截至 105 年 3 月 29 日止，銀行並未要求提早償還貸款。本公司已積極與銀行協商中。
7. 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為長短期借款及應付公司債所提供之擔保品除附註八所述者外，尚開立保證票據\$20,526,543。
8. 本集團未動用長期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103年1月1日</u>
浮動利率			
一年以上到期	<u>\$ 2,175,047</u>	<u>\$ 3,570,150</u>	<u>\$ 3,683,512</u>

未動用借款額度係為本集團償還既有金融負債暨充實中期週轉金及擴廠計畫所需。

9. 本集團借款依合約相關規定至遲於民國 119 年 9 月清償。

(二十) 應付租賃款

1.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95 年及 97 年與經濟部工業局彰濱工業區服務中心簽訂融資租賃合約，承租該單位之彰濱工業區之土地，合約約定於租期屆滿後，本公司可依簽約時之市價，將租期內所支付之租金轉為支付之價款，購買該土地。
2. (1) 有關民國 95 年簽訂之租賃合約，其租約之租期及支付方式如下：

<u>每季租金</u>	<u>期</u>	<u>間</u>	<u>支</u>	<u>付</u>	<u>方</u>	<u>式</u>
\$ 1,124	95.7.1~	96.6.30	每	季	預	付
1,499	96.7.1~	98.6.30	每	季	預	付
1,874	98.7.1~	112.6.30	每	季	預	付

(2)本集團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及其現值如下：

104年12月31日			
	融資租賃 負債總額	未來 財務費用	融資租賃 負債現值
<u>流動</u>			
不超過1年	\$ 7,497	\$ 3,118	\$ 4,379
<u>非流動</u>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29,988	10,223	19,765
超過5年	46,762	4,332	42,430
	76,750	14,555	62,195
	<u>\$ 84,247</u>	<u>\$ 17,673</u>	<u>\$ 66,574</u>
103年12月31日			
	融資租賃 負債總額	未來 財務費用	融資租賃 負債現值
<u>流動</u>			
不超過1年	\$ 7,497	\$ 3,322	\$ 4,175
<u>非流動</u>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29,988	11,144	18,844
超過5年	54,259	6,527	47,732
	84,247	17,671	66,576
	<u>\$ 91,744</u>	<u>\$ 20,993</u>	<u>\$ 70,751</u>
103年1月1日			
	融資租賃 負債總額	未來 財務費用	融資租賃 負債現值
<u>流動</u>			
不超過1年	\$ 7,497	\$ 3,516	\$ 3,981
<u>非流動</u>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29,988	12,022	17,966
超過5年	61,756	8,971	52,785
	91,744	20,993	70,751
	<u>\$ 99,241</u>	<u>\$ 24,509</u>	<u>\$ 74,732</u>

3.(1)有關民國 97 年 12 月簽訂之租賃合約，其租約之租期及支付方式如下：

每季租金	期 間	支 付 方 式
\$ -	98.1.1~ 99.12.31	前 兩 年 免 租 金
3,150	100.1.1~101.12.31	每 季 預 付
4,200	102.1.1~103.12.31	每 季 預 付
5,250	104.1.1~117.12.31	每 季 預 付

(2)應付租賃款餘額及其現值：

104年12月31日			
	融資租賃 負債總額	未來 財務費用	融資租賃 負債現值
<u>流動</u>			
不超過1年	\$ 20,999	\$ 11,010	\$ 9,989
<u>非流動</u>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83,997	37,993	46,004
超過5年	183,074	38,748	144,326
	267,071	76,741	190,330
	<u>\$ 288,070</u>	<u>\$ 87,751</u>	<u>\$ 200,319</u>
103年12月31日			
	融資租賃 負債總額	未來 財務費用	融資租賃 負債現值
<u>流動</u>			
不超過1年	\$ 20,999	\$ 11,551	\$ 9,448
<u>非流動</u>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83,997	40,482	43,515
超過5年	204,074	47,271	156,803
	288,071	87,753	200,318
	<u>\$ 309,070</u>	<u>\$ 99,304</u>	<u>\$ 209,766</u>
103年1月1日			
	融資租賃 負債總額	未來 財務費用	融資租賃 負債現值
<u>流動</u>			
不超過1年	\$ 16,799	\$ 11,919	\$ 4,880
<u>非流動</u>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83,997	42,836	41,161
超過5年	225,074	56,467	168,607
	309,071	99,303	209,768
	<u>\$ 325,870</u>	<u>\$ 111,222</u>	<u>\$ 214,648</u>

4. 融資租賃負債不超過1年者帳列「其他流動負債」，超過1年者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二十一)退休金

- (1)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

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69,193	\$ 467,044	\$ 491,061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45,117)	(44,076)	(64,902)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424,076</u>	<u>\$ 422,968</u>	<u>\$ 426,159</u>

(3)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4年度			
1月1日餘額	\$ 467,044	(\$ 44,076)	\$ 422,968
當期服務成本	7,460	-	7,460
利息(費用)收入	8,917	(838)	8,079
小計	<u>483,421</u>	<u>(44,914)</u>	<u>438,507</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不包括包含於			
利息收入或費用			
之金額)	-	(666)	(666)
財務假設變動			
影響數	8,487	-	8,487
經驗調整	7,043	-	7,043
小計	<u>15,530</u>	<u>(666)</u>	<u>14,864</u>
	<u>498,951</u>	<u>(45,580)</u>	<u>453,371</u>
提撥退休基金	-	(23,220)	(\$ 23,220)
支付退休金	(29,758)	23,683	(6,075)
12月31日餘額	<u>\$ 469,193</u>	<u>(\$ 45,117)</u>	<u>\$ 424,076</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3年度			
1月1日餘額	\$ 491,061	(\$ 64,902)	\$ 426,159
當期服務成本	7,943	-	7,943
利息(費用)收入	8,994	(1,256)	7,738
前期服務成本	6,963	-	6,963
小計	514,961	(66,158)	448,803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不包括包含於			
利息收入或費用			
之金額)	-	(446)	(446)
經驗調整	(8,156)	-	(8,156)
小計	(8,156)	(446)	(8,602)
	506,805	(66,604)	440,201
提撥退休基金	-	(14,350)	(14,350)
支付退休金	(39,761)	36,878	(2,883)
12月31日餘額	\$ 467,044	(\$ 44,076)	\$ 422,968

(4)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104年12月31日、103年12月31日及103年1月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折現率	1.70%	1.90%~2.00%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3.00%	2.00%~3.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未來死亡率係採用改善後之生命年金表。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1%	減少1%	增加1%	減少1%
104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38,796)	\$ 44,285	\$ 38,365	(\$ 34,516)
103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39,976)	\$ 45,845	\$ 39,969	(\$ 35,781)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 本集團於民國 105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11,715。

(7)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0~13 年。

2.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列入編製合併報表之大陸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3)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5,528 及 \$24,895。

(4)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國外子公司依據當地政府相關就業法令提撥之退休金分別為 \$46,106 及 \$42,518。

(二十二) 股本

1. 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全數為普通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額定股本為 \$6,000,000 (其中保留 \$40,000 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使用)，實收之資本額為 \$4,512,842。

2. 本公司為提昇股東權益報酬率及每股獲利能力，經民國 104 年 5 月股東會通過辦理現金減資退還股東股款，減資金額為 \$512,724，消除股份 51,272 仟股，預計減資比率約為 10%。上述減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 104 年 10 月 14 日為減資基準日，相關變更登記業已辦理完竣。

3.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6 月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以民國 102 年度未分配盈餘\$462,901 轉增資，發行新股 46,290 仟股，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4. 庫藏股

	股數	帳面金額
104年1月1日	-	\$ -
第九次買回庫藏股	2,450	36,638
註銷第九次買回之庫藏股	(2,450)	(36,638)
第十次買回庫藏股	8,580	108,159
減資退還股款依比例減少	(862)	(8,621)
註銷第十次買回之庫藏股	(7,718)	(99,538)
104年12月31日	-	\$ -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1 月 1 日無此情形。

- (1) 本公司為維護信用及股東權益，經民國 104 年 8 月 19 日董事會決議於民國 104 年 8 月 20 日至民國 104 年 10 月 19 日間，自台灣證券集中交易市場第十次買回本公司普通股股票 10,000 仟股，買回之價格區間為每股 11.5 元至 17.8 元。本公司已買回並註銷 8,580 仟股，共計\$108,160。
- (2) 本公司為維護信用及股東權益，經民國 104 年 3 月 26 日董事會決議於民國 104 年 3 月 27 日至民國 104 年 5 月 26 日間，自台灣證券集中交易市場第九次買回本公司普通股股票 10,000 仟股，買回之價格區間為每股 14 元至 20 元。本公司已買回並註銷 2,450 仟股，共計\$36,638。
- (3)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 (4)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 (5)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二十三)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04年度				
	發行溢價	認股權	其他	小計
1月1日	\$1,735,186	\$ 67,033	\$ 14,013	\$1,816,232
註銷庫藏股票	(37,328)	-	2,831	(34,497)
與非控制權益交易	-	-	18,545	18,545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				
權益變動	-	-	59,358	59,358
12月31日	<u>\$1,697,858</u>	<u>\$ 67,033</u>	<u>\$ 94,747</u>	<u>\$1,859,638</u>

103年度				
	發行溢價	認股權	其他	小計
1月1日	\$1,459,468	\$ 98,336	\$ 125,323	\$1,683,127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188,221	(31,303)	-	156,918
出售營運部門	87,497	-	-	87,497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				
權益變動	-	-	(111,310)	(111,310)
12月31日	<u>\$1,735,186</u>	<u>\$ 67,033</u>	<u>\$ 14,013</u>	<u>\$1,816,232</u>

(二十四) 保留盈餘/期後事項

-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年度決算後盈餘，除依法完納稅捐及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外，應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證交法第四十一條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次就其盈餘分派如下：
 - (1) 員工紅利不低於 0.5%。
 - (2) 董事、監察人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同業通常水準支給議定之，惟以不超過本公司當年稅後淨利之 1% 為限。
 - (3) 剩餘部份得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為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派議案送請股東會決議分派或保留之。
- 股利政策

本公司產業發展成熟，獲利穩定且財務結構健全，適採穩定之股利政策。擬訂股東盈餘分配為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餘額以股票及現金股利分配之，惟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次盈餘分配之百分之十。
-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

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

5. (1)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6 月 26 日及民國 103 年 6 月 26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4,486		\$ 74,091	
現金股利	128,181	\$ 0.25	203,676	\$ 0.44
股票股利	-	-	462,901	1.00
	<u>\$ 142,667</u>		<u>\$ 740,668</u>	

- (2) 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3 月 24 日董事會提議民國 104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4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特別盈餘公積	\$ 163,713	
法定盈餘公積	36,325	
現金股利	162,462	\$ 0.36
	<u>\$ 362,500</u>	

6. 有關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三十)。

(二十五) 營業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銷貨收入	\$ 17,124,576	\$ 19,588,615
其他收入	434,189	405,495
合計	<u>\$ 17,558,765</u>	<u>\$ 19,994,110</u>

(二十六) 其他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租金收入	\$ 9,871	\$ 19,403
利息收入	25,751	19,043
補助收入	-	117,540
股利收入	12,244	1,574
其他收入	85,133	75,793
合計	<u>\$ 132,999</u>	<u>\$ 233,353</u>

(二十七)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4年度	103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淨利益	\$ 2,982	\$ 9,81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淨(損失)利益	(13,490)	6,579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6,895)	85,817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利益	3,841	2,90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8,799)	(4,887)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330,390	231,085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 利益增加(減少)	185,336	(79,569)
其他	(52,321)	(33,636)
	<u>\$ 441,044</u>	<u>\$ 218,107</u>

(二十八) 財務成本

	104年度	103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468,539	\$ 408,335
轉(交)換公司債	38,324	26,501
應付租賃款	10,212	12,291
減：符合要件之 資產資本化金額	(231,145)	(173,334)
	<u>\$ 285,930</u>	<u>\$ 273,793</u>

(二十九)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4年度	103年度
商品存貨銷貨成本及相關費用	\$ 13,952,892	\$ 16,596,224
員工福利費用	1,565,622	1,523,6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590,789	538,956
運輸費用	313,676	304,501
其他費用	735,014	687,486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u>\$ 17,157,993</u>	<u>\$ 19,650,798</u>

(三十) 員工福利費用

	104年度	103年度
薪資費用	\$ 1,267,807	\$ 1,236,582
勞健保費用	63,203	65,456
退休金費用	87,173	90,057
其他用人費用	147,439	131,536
	<u>\$ 1,565,622</u>	<u>\$ 1,523,631</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於分派盈餘時，應分派員工紅利不低於 0.5%，董事監察人酬勞不超過 1%。

惟依民國 104 年 5 月 20 日公司法修訂後之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定額或比率，分派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另章程得訂明前項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已於 104 年 11 月 12 日經董事會通過章程修正議案，依修正後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0.5%。此章程修正案將提民國 105 年股東會決議。

2.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員工酬勞(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0 及 \$553；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04 年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估列。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為 \$5,054(以 1%為基礎估列)，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民國 103 年係依該年度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 0.5%為基礎估列，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 103 年度員工紅利\$652 與民國 103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紅利\$553 之差異\$99，已調整民國 104 年度之損益，業已實際發放。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業已實際發放。

(三十一)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205,790	\$ 187,133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	51,353	6,064
當期所得稅總額	257,143	193,197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744)	(18,025)
所得稅費用	\$ 256,399	\$ 175,172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4年度	103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2,527)	\$ -

3.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4年度	103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23,301	\$ 274,952
按稅法規定剔除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7,312 (	124,177)
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	(279) (	7,091)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51,353	6,064
五年免稅所得影響數	- (	835)
暫時性差異影響數	14,234	8,188
土地增值稅	59,917	17,997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561	74
所得稅費用	<u>\$ 256,399</u>	<u>\$ 175,172</u>

4. 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4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損失	\$ 18,170	(\$ 2,529)	\$ -	\$ 15,641
應計退休金負債	59,163	(914)	2,527	60,776
商譽攤提	-	6,515	-	6,515
土地增值稅預付	36,086	39,158	-	75,244
其他	16,633	(8,658)	-	7,975
小計	<u>130,052</u>	<u>33,572</u>	<u>2,527</u>	<u>166,151</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	(9,593)	(22,351)	-	(31,944)
未實現銷貨損失	-	(8,598)	-	(8,598)
土地增值稅準備	(228,975)	-	-	(228,97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收益	(40,940)	(351)	-	(41,291)
其他	(16,296)	(1,528)	-	(17,824)
小計	<u>(295,804)</u>	<u>(32,828)</u>	<u>-</u>	<u>(328,632)</u>
合計	<u>(\$ 165,752)</u>	<u>\$ 744</u>	<u>\$ 2,527</u>	<u>(\$ 162,481)</u>

103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損失	\$ 16,671	\$ 1,499	\$ -	\$ 18,170
應計退休金負債	57,436	1,727	-	59,163
課稅損失	8,326	(8,326)	-	-
土地增值稅預付	-	36,086	-	36,086
其他	6,619	10,014	-	16,633
小計	89,052	41,000	-	130,052
-遞延所得稅負債：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	-	(9,593)	-	(9,593)
土地增值稅準備	(228,975)	-	-	(228,97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收益	(38,792)	(2,148)	-	(40,940)
其他	(5,062)	(11,234)	-	(16,296)
小計	(272,829)	(22,975)	-	(295,804)
合計	(\$ 183,777)	\$ 18,025	\$ -	(\$ 165,752)

5. 本公司之子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 核定數	尚未抵減 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 扣抵年度
95-101	申報數/核定數	\$ 155,429	\$ 155,429	111年
103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 核定數	尚未抵減 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 扣抵年度
95-103	申報數/核定數/估計數	\$ 285,903	\$ 285,903	113年
103年1月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 核定數	尚未抵減 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 扣抵年度
95-102	申報數/核定數/估計數	\$ 318,682	\$ 318,682	112年

6.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121,753	\$ 94,980	\$ 93,047

7. 本公司並未就若干子公司投資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民國 104 年、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1 月 1 日之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金額分別為 \$27,128、\$77,060 及 \$115,876。

8. 本公司薄膜產品符合「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屬於製造業及技術服務業部分獎勵辦法」得享受連續5年(於民國105年12月到期)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獎勵
9. 萬洲石化係設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之生產性外商投資企業，依據當地相關規定，可享有自開始獲利年度起第一年及第二年免繳，第三年至第五年減半繳納所得稅之優惠，因尚未獲利，故尚未開始使用免稅權利。佛山億達於民國98年12月4日業經廣東省科學技術廳評定為最高新技術企業，故自民國98年至民國103年，得調降企業所得稅率為15%。
10.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核定情形如下：

	核定情形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103年度
旺洲開發、新洲全球、亞洲化學 悠逸旅館及創富投資	核定至民國102年度
萬洲化學	核定至民國101年度

11.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86年度以前	\$ -	\$ -	\$ 14,571
87年度以後	248,149	197,970	940,366
	<u>\$ 248,149</u>	<u>\$ 197,970</u>	<u>\$ 954,937</u>

12. 本公司有關股東可扣抵稅額及預計可扣抵稅額比率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59,667</u>	<u>\$ 30,273</u>	<u>\$ 43,400</u>
	104年度(預計)	103年度(實際)	102年度(實際)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23.46%</u>	<u>16.36%</u>	<u>8.36%</u>

稅額扣抵比率=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累積未分配盈餘帳戶餘額。

(三十二) 每股盈餘

	104年度		
	稅後金額	追溯調整加權 平均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	\$ 363,251	495,309	\$ 0.73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	\$ 363,251	495,30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第六次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14,923	32,320	
第七次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854	1,826	
子公司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25,401)	-	
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加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 353,627	529,455	\$ 0.67
	103年度		
	稅後金額	追溯調整加權 平均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	\$ 59,619	510,364	\$ 0.12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	\$ 59,619	510,36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子公司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17,335)	-	
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加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 42,284	510,364	\$ 0.08

(三十三) 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

1. 收購子公司額外權益

本集團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分別以現金\$244,264 及\$490,702，增加購入萬洲化學已發行股份 17,783 仟股及 24,411 仟股。

2. 處分子公司權益(未導致喪失控制)

(1)YEM CHIO 於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及 7 月 1 日分別以帳面價值出售 ASIA PLASTICS 49%及 6%股權予亞化控股，價款共計美金 17,468 仟元。

(2)為達集團垂直整合及包材通路事業專業分工之綜效，本集團於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進行組織重組，相關交易說明如下：

a.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11 月董事會決議出售包材部門予新洲全

球，價款計\$339,049(不含營業稅)。

b. 亞化科技(中國)經民國 102 年 11 月董事會決議出售其子公司萬洲(天津)及亞化科技(武漢)予新洲全球，價款計\$8,448。

c. 上述交易嗣經約定，交易基準日皆為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交易價款係依所取得之鑑價報告為參考依據。

(3)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1 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出售 YEM CHIO 持有 WAN CHIO 之 20%股權\$296,515(美金 9,800 仟元)予日本豐田通商株式會社，價款計\$355,818(美金 11,760 仟元)

3.(1)本集團於民國 103 年 11 月以現金\$76,759 購入新洲全球現金增資發行之股份，惟未依持股比例認購。

(2)本集團於民國 104 年 8 月以現金\$189,036 購入萬洲化學現金增資發行之股份，惟未依持股比例認購。

4. 萬洲化學發行之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轉換之股數，分別為 7,582 仟股及 38,491 仟股。

上述取得及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對本公司業主權益之影響請詳附註六(二十三)說明。

(三十四)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4年度	103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530,569	\$ 2,417,718
加：期初應付租賃款	280,517	289,380
期初應付設備及工程款	355,538	64,198
期末其他應收票據	77,097	419,498
減：期末應付租賃款	(266,893)	(280,517)
期末應付設備及工程款	(51,680)	(355,538)
期初其他應收票據	(419,498)	-
本期支付現金	\$ 1,505,650	\$ 2,554,739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籌資活動：

	104年度	103年度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含轉換溢價)	\$ -	\$ 314,438
盈餘轉增資	\$ -	\$ 462,901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關係及簡稱：請詳附註四(三)3.。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貨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商品購買：		
-其他關係人	\$ <u>84,870</u>	\$ <u>-</u>

本集團對關係人之進貨，係按雙方議定價格及條件辦理，該進貨主係供試產之用。

2. 關係人提供本集團背書保證情形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103年1月1日</u>
關係人	\$ <u>25,049,554</u>	\$ <u>26,075,246</u>	\$ <u>23,251,684</u>

3. 提供關係企業背書保證情形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103年1月1日</u>
關聯企業	\$ <u>166,448</u>	\$ <u>160,364</u>	\$ <u>150,934</u>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33,580	\$ 43,686
退職後福利	1,778	3,922
合計	\$ <u>35,358</u>	\$ <u>47,608</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項 目	帳 面 價 值			擔 保 用 途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其他流動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活期存款	\$ 521,228	\$ 501,387	\$ 120,044	存貨買賣價金信託等
-其他金融資產-定期存款	232,276	99,727	94,698	進貨及工程履約保證
-其他金融資產-應收帳款	134,434	94,056	93,268	短期借款
-其他金融資產-有價證券	39,346	-	14,736	短期借款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活期存款	40,856	107,414	50,981	長期借款擔保及公司債保證
-其他金融資產-定期存款	10,779	15,045	10,700	租賃土地擔保及工程履約保證
-存出保證金	110,284	83,842	89,317	假扣押擔保及履約保證
-長期預付租金	142,333	149,139	144,005	長、短期借款擔保
應收票據	6,000	12,000	20,000	履約保證
存貨	5,846,696	6,223,589	4,313,665	長、短期借款擔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697,198	6,009,101	7,285,196	長、短期借款擔保
投資性不動產	533,869	922,673	-	長、短期借款擔保
	<u>\$ 15,315,299</u>	<u>\$ 14,217,973</u>	<u>\$ 12,236,610</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附註六(十九)、(二十)及七(二)外：

- 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為購貨、購置機器設備及擔保之需，已開立未使用之銀行信用狀為\$136,448。
-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954,169	\$ 633,248	\$ 1,448,220
投資性不動產	-	-	646,914
委託營造廠商興建大樓	799,526	655,629	400,701
合計	<u>\$ 1,753,695</u>	<u>\$ 1,288,877</u>	<u>\$ 2,495,835</u>

3. 營業租賃協議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不超過1年	\$ 113,023	\$ 117,214	\$ 17,443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469,072	476,492	473,452
超過5年	362,209	449,862	537,438
	<u>\$ 944,304</u>	<u>\$ 1,043,568</u>	<u>\$ 1,028,333</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請詳附註六(二十四)。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例，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相關負債及資本化比例請詳各期資產負債表。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1)除下表所列者外，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部分)之利率因與市場利率接近，故其帳面金額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內到期或執行賣回全公司債)：

104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內 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1,840,078	\$ -	\$1,876,672	\$ -
103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內 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1,106,481	\$ -	\$1,113,501	\$ -
103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內 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1,762,637	\$ -	\$1,773,513	\$ -

(2)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應付可轉(交)換債券：係本集團發行之可轉(交)換公司債，其票面利率與市場利率約當，故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其公允價值，約當於其帳面金額。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為管理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及已認列資產與負債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透過集團財務部採用遠期外匯合約進行。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C. 本集團持有若干國外營運機構投資，其淨資產承受外幣換算風險。

D.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及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4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4,703	32.83	\$ 1,467,590
美金：人民幣(註)	29,470	6.57	967,48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6,309	32.83	\$ 207,140
美金：人民幣(註)	116,831	6.57	3,835,574
103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51,307	31.63	\$ 1,622,846
美金：人民幣(註)	30,750	6.22	972,61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3,885	31.63	\$ 439,185
美金：人民幣(註)	123,750	6.22	3,914,198
103年1月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9,817	29.77	\$ 1,483,052
美金：人民幣(註)	29,563	6.06	880,07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1,007	29.77	\$ 923,078
美金：人民幣(註)	74,567	6.06	2,219,877

註：由於合併個體中部分個體之功能性貨幣非為新台幣，因此於揭露時亦須予以考量，例如當某一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但有美金之外幣部位亦須列入考量。

E.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未實現兌換損益

104年度			
未實現兌換損益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	32.83	(\$ 12,480)
美金：人民幣(註)	8,724	6.57	43,47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	32.83	(\$ 9)
美金：人民幣(註)	(13,536)	6.57	(68,168)
103年度			
未實現兌換損益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	31.63	\$ 32,905
美金：人民幣(註)	2,256	6.22	11,09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	31.63	(\$ 4,735)
美金：人民幣(註)	1,624	6.22	7,989

F.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4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5%	\$ 73,379	\$ -
美金：人民幣(註)	5%	48,374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5%	10,357	-
美金：人民幣(註)	5%	191,779	-
103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5%	81,142	\$ -
美金：人民幣(註)	5%	48,631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5%	21,959	-
美金：人民幣(註)	5%	195,710	-

註：由於合併個體中部分個體之功能性貨幣非為新台幣，因此於揭露時亦須予以考量，例如當某一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但有美金之外幣部位亦須列入考量。

價格風險

-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來進行該項風險之控管。
-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04年及103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0及\$1,072；對於股東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利

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11,800及\$1,462。

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本集團之借款主係為浮動利率。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集團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於民國104年及103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美元及人民幣計價。
- B. 於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若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5%，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104年及103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19,272及\$16,031，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減少。

(2) 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衍生金融工具，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批發和零售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僅有信用評等良好之機構，才會被接納為交易對象。
- B. 於民國104年及103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資訊，請詳附註六(七)之說明。
- D. 本集團已逾期惟未減損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六(七)之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請詳附註六(十九)，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 B.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4年12月31日	一年以下	一年以上	小計
短期借款	\$5,731,358	\$ -	\$5,731,358
應付短期票券	500,000	-	500,000
應付票據	634,573	-	634,573
應付帳款	783,975	-	783,975
其他應付款	621,921	-	621,921
應付公司債	826,824	1,013,254	1,840,078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6,090,044	7,113,992	13,204,036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3年12月31日	一年以下	一年以上	小計
短期借款	\$4,997,824	\$ -	\$4,997,824
應付短期票券	760,000	-	760,000
應付票據	672,262	-	672,262
應付帳款	1,100,671	-	1,100,671
其他應付款	629,613	-	629,613
應付公司債	-	1,106,481	1,106,481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4,655,363	8,386,927	13,042,290

103年1月1日	一年以下	一年以上	小計
短期借款	\$4,242,199	\$ -	\$4,242,199
應付短期票券	480,000	-	480,000
應付票據	615,157	-	615,157
應付帳款	993,663	-	993,663
其他應付款	572,349	-	572,349
應付公司債	1,079,379	683,258	1,762,637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2,532,114	6,510,496	9,048,610

衍生金融負債：

民國 104 年、103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因金額不重大不予揭露。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1. 說明。

2.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

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投資之備供出售權益證券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3.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4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證券	\$ 2	\$ -	\$ -	\$ 2
金融債券	1,915	-	-	1,915
受益憑證	9,928	-	-	9,928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u>(含受限制資產)</u>				
權益證券	250,497	-	-	250,497
受益憑證	-	25,698	-	25,698
投資性不動產(註1)	-	-	535,988	535,988
合計	<u>\$ 262,342</u>	<u>\$ 25,698</u>	<u>\$ 535,988</u>	<u>\$ 824,028</u>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負債</u>				
可轉換公司債買賣回權	<u>\$ -</u>	<u>\$ -</u>	<u>\$ 61,284</u>	<u>\$ 61,284</u>

103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債券	\$ 2,000	\$ -	\$ -	\$ 2,000
權益證券	21,443	-	-	21,44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30,516	-	30,516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				
具投資	-	-	178,014	178,014
投資性不動產(註1)	-	-	849,447	849,447
合計	<u>\$ 23,443</u>	<u>\$ 30,516</u>	<u>\$1,027,461</u>	<u>\$1,081,420</u>

負債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買賣回權	<u>\$ -</u>	<u>\$ -</u>	<u>\$ 852</u>	<u>\$ 852</u>
------------	-------------	-------------	---------------	---------------

103年1月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債券	\$ 12,000	\$ -	\$ -	\$ 12,000
權益證券	25,098	-	-	25,09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39,840	-	39,84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				
具投資	-	-	255,436	255,436
投資性不動產(註1)	-	-	2,417	2,417
合計	<u>\$ 37,098</u>	<u>\$ 39,840</u>	<u>\$ 257,853</u>	<u>\$ 334,791</u>

負債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買賣回權	<u>\$ -</u>	<u>\$ -</u>	<u>\$ 9,699</u>	<u>\$ 9,699</u>
------------	-------------	-------------	-----------------	-----------------

註 1： 係採用公允價值模式之投資性不動產。

4.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1)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公司債	開放型基金
市場報價	收盤價	加權平均百元價	淨值

(2)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評價技術而得。

5.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第三級之變動情形，請詳附註六(十一)之說明。

7.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8. 本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投資性不動產之評價流程係由本公司財務處依金管會公告之評價方法及參數假設委由外部估價師鑑價。

本公司另訂定之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評價政策、評價程序及確認符合相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

9.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項目	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觀察 輸入值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投資性不動產	\$ 849,447	收益法	折現率	(註)	折現率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註：折現率及收益資本化率請詳附註六(十一)說明。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六。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七。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八。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本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請詳附註六(十八)。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九。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十。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十一。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七。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董事會於制訂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以產品別之角度經營業務；產品上，本集團目前著重於膠帶事業上，來自台灣特化廠之收入因未達揭露門檻而未包含於應報導部門中；專業投資公司之收入因未納入營運決策者之報告中，故未包含於應報導部門中。以上非應報導部門之經營結果合併表達於「其他營運部門」欄內。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1. 除部門海外營運部門退休金係採當地政府相關就業另提撥退休外，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
2. 本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淨利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財務資訊列示如下：

104 年 度					
	包裝材料事業部	房產事業部	其他營運部	調整沖銷	合併
外部收入	\$ 17,124,576	\$ 3,988	\$ 430,201	\$ -	\$17,558,765
內部部門收入	2,688,989	1,055,983	-	(3,744,972)	-
部門收入	<u>\$ 19,813,565</u>	<u>\$1,059,971</u>	<u>\$ 430,201</u>	<u>(\$3,744,972)</u>	<u>\$17,558,765</u>
部門損益	<u>\$ 306,168</u>	<u>\$ 34,511</u>	<u>\$ 80,146</u>	<u>(\$ 20,053)</u>	<u>\$ 400,772</u>

103 年 度					
	包裝材料事業部	房產事業部	其他營運部門	調整沖銷	合併
外部收入	\$ 19,588,615	\$ -	\$ 405,495		\$19,994,110
內部部門收入	3,244,740	512,971	-	(3,757,711)	-
部門收入	<u>\$ 22,833,355</u>	<u>\$ 512,971</u>	<u>\$ 405,495</u>	<u>(\$3,757,711)</u>	<u>\$19,994,110</u>
部門損益	<u>\$ 210,233</u>	<u>\$ 121,316</u>	<u>(\$ 54,705)</u>	<u>\$ 65,838</u>	<u>\$ 343,312</u>

本公司並未提供營運決策者部門資產與負債之資訊，故不擬揭露。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部門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應報導部門損益	\$ 400,772	\$ 343,3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15,419	240,162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u>\$ 716,191</u>	<u>\$ 583,474</u>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各種膠帶、黏著劑、房產事業及電腦設備之買賣業務。收入餘額明細組成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包裝材料	\$ 12,380,314	\$ 13,707,087
薄膜	4,744,262	5,881,528
其他	434,189	405,495
合計	<u>\$ 17,558,765</u>	<u>\$ 19,994,110</u>

(六)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9,445,048	\$ 9,313,920	\$10,911,085	\$ 7,753,010
中國大陸	6,817,345	7,175,492	8,032,126	7,999,909
美國	1,085,200	569,934	771,830	553,129
其他	211,172	1,651,021	279,069	178,903
合計	<u>\$17,558,765</u>	<u>\$18,710,367</u>	<u>\$19,994,110</u>	<u>\$16,484,951</u>

(七)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來自每一客戶之收入均未達損益表銷貨收入 10%以上，故不適用。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一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註2)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註3)	期末餘額 (註8)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4)	業務 往來金額 (註5)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註6)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名稱 價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 (註7)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7)	備註
0	本公司	寧波炎洲	其他應收款	Y	\$ 250,000	\$ -	\$ -	1.50	2	\$ -	營運週轉	\$ -	無	\$ 1,531,872	\$ 3,063,744	
0	本公司	創益投資	其他應收款	Y	200,000	200,000	-	2.50	2	-	營運週轉	-	無	1,531,872	3,063,744	
0	本公司	悠逸旅館	其他應收款	Y	170,000	170,000	50,000	1.7-3.2	2	-	營運週轉	-	無	1,531,872	3,063,744	
0	本公司	萬洲石化	其他應收款	Y	163,548	163,548	163,548	2.50	2	-	營業運用	-	無	1,531,872	3,063,744	
1	YEM CHIO	ASIA PLASTICS	其他應收款	Y	64,900	32,830	21,668	1.90	2	-	營業運用	-	無	606,996	606,996	
1	YEM CHIO	寧波炎洲	其他應收款	Y	328,600	328,300	164,150	2.00	2	-	營運週轉	-	無	606,996	606,996	
1	YEM CHIO	萬洲石化	其他應收款	Y	246,450	246,225	246,225	2.50	2	-	營業運用	-	無	242,798	485,597	
2	旺洲開發	悠逸旅館	其他應收款	Y	12,000	12,000	-	2.50	2	-	營業運用	-	無	12,979	25,957	
3	包大師(上海)	萬洲(天津)	其他應收款	Y	19,432	19,432	19,432	3.48-6.00	2	-	營運週轉	-	無	100,283	100,283	
3	包大師(上海)	亞化科技(武漢)	其他應收款	Y	10,349	7,553	7,553	3.68-6.00	2	-	營運週轉	-	無	100,283	100,283	
4	亞化控股	亞化科技(印度)	其他應收款	Y	4,918	4,913	4,913	2.50	2	-	營運週轉	-	無	4,519,307	4,519,307	
4	亞化控股	萬洲科技(越南)	其他應收款	Y	90,741	55,811	55,811	2.50	2	-	營運週轉	-	無	4,519,307	4,519,307	
4	亞化控股	萬洲(上海)	其他應收款	Y	328,600	328,300	328,300	2.75	2	-	營運週轉	-	無	4,519,307	4,519,307	
4	亞化控股	寧波炎洲	其他應收款	Y	657,200	656,600	328,300	2.75	2	-	營運週轉	-	無	4,519,307	4,519,307	
5	東莞德洲	萬洲科技(成都)	其他應收款	Y	12,936	-	-	5.00	2	-	逾期帳款	-	無	872,069	872,069	
5	東莞德洲	萬洲科技(渭南)	其他應收款	Y	25,873	24,978	24,978	5.31-6.06	2	-	營運週轉	-	無	872,069	872,069	
5	東莞德洲	萬洲(上海)	其他應收款	Y	181,108	124,888	109,901	3.00-5.00	2	-	營運週轉	-	無	872,069	872,069	
5	東莞德洲	萬洲石化	其他應收款	Y	149,865	149,865	149,865	4.35	2	-	營運週轉	-	無	348,828	348,828	
6	亞化國際	萬洲化學	其他應收款	Y	85,436	85,358	85,358	1.50	2	-	營運週轉	-	無	272,643	272,643	
6	亞化國際	亞化控股	其他應收款	Y	187,302	187,131	187,131	1.50	2	-	營運週轉	-	無	681,608	681,608	
7	萬洲(上海)	萬洲科技(成都)	其他應收款	Y	19,146	-	-	5.00	2	-	逾期帳款	-	無	1,054,394	1,054,394	
7	萬洲(上海)	亞化科技(武漢)	其他應收款	Y	41,396	39,964	1,820	5.00	2	-	逾期帳款	-	無	1,054,394	1,054,394	
7	萬洲(上海)	萬洲(天津)	其他應收款	Y	15,524	14,987	5,863	5.00	2	-	逾期帳款	-	無	1,054,394	1,054,394	
7	萬洲(上海)	萬洲科技(渭南)	其他應收款	Y	30,012	28,974	28,974	6.10-7.54	2	-	逾期帳款/營運週轉	-	無	1,054,394	1,054,394	
7	萬洲(上海)	萬洲石化	其他應收款	Y	121,391	121,391	121,391	4.35	2	-	營運週轉	-	無	421,758	421,758	
7	萬洲(上海)	寧波炎洲	其他應收款	Y	382,215	349,685	349,685	4.60-5.00	2	-	營運週轉	-	無	1,054,394	1,054,394	
8	萬洲科技 (渭南)	亞化國際	其他應收款	Y	56,920	54,951	54,951	3.50	2	-	營運週轉	-	無	92,118	92,118	
9	創富投資	萬洲化學	其他應收款	Y	130,000	130,000	130,000	1.50	2	-	營運週轉	-	無	131,609	131,609	
10	寧波炎洲	萬洲石化	其他應收款	Y	258,725	249,775	249,775	4.00-5.00	2	-	營運週轉	-	無	322,782	322,782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4：(1). 屬業障往來者。

(2). 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 註6：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 註7：應填列公司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總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資金貸與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 (1). 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不得超過淨值之40%，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不得超過淨值之20%。
 - (2). YEM CHIO 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不得超過淨值之40%，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不得超過淨值之20%，但若對象為最終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100%之國外公司間，融資金額不得超過淨值50%為限。
 - (3). 本公司(存續公司)與子公司旺洲建設公司(消滅公司)合併基準日為104/09/20，原本公司與旺洲建設公司之金額因合併而消滅。
 - (4). 旺洲建設公司與優飾精品公司之金額，則轉由本公司貸與；優飾精品休閒旅館有限公司於104/11/04更名為悠逸旅館有限公司。
 - (5). 旺洲開發貸與他人之總額不得超過淨值之40%，對每一貸與對象之限額不得超過淨值之20%。
 - (6). 包大師(上海)資金貸與他人之融資金額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金額，均不得超過淨值之40%。
 - (7). 若包大師(上海)對象為最終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100%國外公司間，則包大師(上海)貸與金額及總額以不超過公司淨值之100%為限。
 - (8). 若包大師(上海)對象為最終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100%國外公司間，但最終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100%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以不超過公司淨值之100%為限。
 - (9). 亞化國際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及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均不得超過淨值之40%。
 - (10). 惟亞化國際之母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以不超過亞化國際淨值之100%為限。
 - (11). 創富投資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及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均不得超過淨值之40%。
 - (12). 萬洲(上海)資金貸與他人之融資金額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金額以不超過萬洲(上海)淨值之40%為限。
 - (13). 但若對象為萬洲(上海)最終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100%國外公司間者，則萬洲(上海)貸與金額及總額以不超過萬洲(上海)淨值之50%為限。
 - (14). 東莞德洲資金貸與他人之融資金額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金額以不超過東莞德洲淨值之40%為限。
 - (15). 但若對象為東莞德洲最終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100%國外公司間者，則東莞德洲貸與金額及總額以不超過東莞德洲淨值之100%為限。
 - (16). 萬洲科技(渭南)資金貸與他人之融資金額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金額以不超過萬洲科技(渭南)淨值之40%為限。
 - (17). 但若對象為萬洲科技(渭南)最終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100%國外公司間者，則萬洲科技(渭南)貸與金額及總額以不超過萬洲科技(渭南)淨值之100%為限。
 - (18). 寧波英洲資金貸與他人之融資金額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金額以不超過寧波英洲淨值之40%為限。
 - (19). 但若對象為寧波英洲最終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100%者，則寧波英洲貸與金額及總額以不超過寧波英洲淨值之100%為限。
 - (20). YEM CHIO 資金貸與萬洲石化\$246,225，因YEM CHIO民國104年度減資致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242,798)超限，惟YEM CHIO已於民國105年3月董事會決議通過將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由20%修改為40%，修改後並未超限。
- 註8：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故仍應以可能再次撥貸，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關係		封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註4)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5)	實際動支 金額 (註6)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註7)	備註
		公司名稱	(註2)											
0	本公司	旺洲開發	(2)	\$ 7,659,359	\$ 900,000	\$ 50,000	\$ 50,000	\$ -	1	\$ 7,659,359	Y	N	N	-
0	本公司	WAN CHIO	(3)	7,659,359	1,059,120	738,675	124,754	-	10	7,659,359	Y	N	N	-
0	本公司	YEM CHIO	(2)	7,659,359	1,807,922	1,763,955	906,108	-	23	7,659,359	Y	N	N	-
0	本公司	寧波炎洲	(3)	7,659,359	543,948	543,451	-	-	7	7,659,359	Y	N	Y	-
0	本公司	萬洲石化	(3)	7,659,359	3,417,440	3,414,320	3,159,559	-	45	7,659,359	Y	N	Y	-
1	萬洲化學	香港依聯	(2)	6,739,491	17,087	17,072	-	-	-	6,739,491	Y	N	N	-
1	萬洲化學	亞化工業美國	(3)	6,739,491	131,440	131,320	-	-	2	6,739,491	Y	N	N	-
1	萬洲化學	亞化控股	(2)	6,739,491	3,187,420	3,184,510	1,401,841	-	47	6,739,491	Y	N	N	-
1	萬洲化學	東莞德洲	(3)	6,739,491	30,000	30,000	30,000	-	-	6,739,491	Y	N	Y	-
1	萬洲化學	萬洲(上海)	(3)	6,739,491	56,000	56,000	8,062	-	1	6,739,491	Y	N	Y	-
2	亞化國際	緯達光電	(6)	340,804	84,779	84,701	27,249	-	12	340,804	N	N	Y	-
3	BVI亞化光電	緯達光電	(6)	135,050	81,821	81,747	58,109	-	30	135,050	N	N	Y	-
4	亞洲化學	BVI亞化光電	(2)	161,195	85,436	85,358	58,109	59,176	26	161,195	N	N	N	-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 (3). 母子公司持有普通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 基於承擔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 直接持有普通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 母子公司持有普通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 基於承擔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背書保證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1). 本公司及萬洲化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按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之100%計算，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為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之100%計算。

(2). 亞化國際、BVI亞化光電及亞洲化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均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之50%。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截至年底舉凡公司向銀行簽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獲准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入計背書保證餘額中。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Y。

註8：本公司與旺洲建設合併，請詳附註四(三)之說明。原本公司為旺洲建設之背書保證因合併而消滅；另，原由旺洲建設為旺洲開發之背書保證則轉由本公司背書保證。

英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 末		
				股 數	帳面金額 (註3)	公允價值 (註4)
本公司	股票					
	群和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非流動	1,951	\$ 20	\$ 1.67%
	億品全球股份有限公司	"	"	171,900	1,719	17.19%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90,000	15,509	0.05%
旺洲開發	基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	"	971,000	15,342	0.22%
	特力股份有限公司	"	"	544,000	11,370	0.11%
	金融債券					
	台中商銀98年度第3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2,000	- 1.915
創益投資	股票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58,000	8,166	0.03%
	基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	"	1,235,000	19,513	0.29%
	特力股份有限公司	"	"	188,000	3,929	0.04%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	"	2,520,000	45,234	0.02%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789,000	33,966	0.08%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	811,750	65,589	0.01%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100,000	4,500	0.00%
	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1,210,780	25,729	0.01%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	37,000	1,650	0.02%
新洲全球	基金					
	野村全球美元投資總公司債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82,005	9,928	- 9.928
萬洲化學	股票					
	東元奈米應材(股)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流動 累計減損-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流動	4,166	\$ 9,800 (9,800)	- -
萬洲化學	股票					
	理成營造工程(股)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非流動	7,212,885	54,879	7.99%
	理成工業(股)公司	"	"	1,885,725	19,121	3.20%
	騰輝國際(股)公司(CAYMAN)	"	"	5,842,971	115,072	12.98%
	其他	"	"	-	15,004	-
	小計				204,076	
合計			累計減損-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非流動		(39,304)	
					\$ 164,772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 末			
				股 數	帳面金額 (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創富投資	股票						
	倚強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	\$	-	2
	萬洲化學	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504,139	28,422	0.61%	28,422
	台灣維爾科技(股)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00,000	-	10.00%	-
	亞泰金屬工業(股)公司	"	"	264,765	1,467	1.47%	-
亞化控股	環華證券金融(股)公司	"	"	640,564	6,130	0.16%	-
	聯格科技(股)公司	"	"	800,000	-	6.96%	-
	股票						
	萬洲化學	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849,409	32,341	0.70%	32,341
	受益憑證						
	奧古斯都多元策略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8,721	25,698	-	25,698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值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有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押股數、擔保或質押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英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註2)	關係 (註2)	期初		買入 (註3)		賣出 (註3)		本期其他增(減)		期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萬洲化學	亞化控股	採權益法之投資	亞化控股	子公司	65,076	\$ 4,799,758	15,848	\$ 503,625	-	\$ -	-	(\$ 809,386)	80,924	\$ 4,493,997
亞化控股	ASIA PLASTICS	採權益法之投資	YEM CHIO	兄弟公司	-	-	14,217,500	573,491	-	-	-	(128,654)	14,217,500	444,837
亞化控股	亞化科技(中國)	採權益法之投資	亞化科技(中國)	子公司	51,709,075	3,207,837	10,500,000	344,715	-	-	-	(44,053)	62,209,075	3,508,499
亞化科技(中國)	萬洲(江蘇)	採權益法之投資	萬洲(江蘇)	子公司	-	510,261	-	344,715	-	-	-	(31,000)	-	823,976
新洲全球	新光吉星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新光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無	-	-	26,220,888	400,000	26,220,888	400,148	-	-	-	-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者，須填寫該二欄，餘得免填。

註3：累計買進、賣出金額應按市價分開計算是否達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

註4：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英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 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新洲全球	內湖區辦公大樓5樓 及24個停車位	103. 8. 28	\$390,000 (含營業稅 \$4,643)	已支付完畢	旺洲建設	兄弟公司	藍氏祭祀公業	無	98. 1. 9	\$109,400 (素地) 泛亞不動產估價 師事務所之估價 金額\$395,981	營運總部	無
旺洲建設	台北市北投區三台 段57號土地	104. 4. 16	476,700	已支付完畢	自然人	無		(不適用)		泛亞不動產估價 師事務所之估價 金額\$479,350	公司未來開 發使用	無
萬洲化學	內湖區辦公大樓6樓 及22個停車位	104. 8. 13	360,000 (含營業稅 \$4,404)	已支付完畢	旺洲建設	兄弟公司	藍氏祭祀公業	無	98. 1. 9	99,590 (素地) 泛亞不動產估價 師事務所之估價 金額\$363,790	營運總部	無
新洲全球	泰山區廠辦大樓	104. 11. 12	318,000 (含營業稅 \$3,455)	已支付完畢	本公司	最終母公司	葉志雄	無	84. 5. 29	46,118 (素地) 依華晟不動產估 價師事務所鑑價 報告之估價金額 \$320,512	物流中心	無

註1：所取得之資產依規定應鑑價者，應於「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欄中註明鑑價結果。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3：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

英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處分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原取得日期	帳面金額	交易金額 (含營業稅 \$4,643)	價款收取情形 已收到全 部價款	處分損益 \$154,333	交易對象 新洲全球	關係 兄弟公司	處分目的 增加公司獲利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依華盛不動產估價師 事務所鑑價報告之估 價金額\$389,873	其他約定事項 -
旺洲建設	內湖區辦公大樓5 樓及24個停車位	103.8.28	98.1.9	\$231,024	\$390,000 (含營業稅 \$4,643)	已收到全 部價款	\$154,333	新洲全球	兄弟公司	增加公司獲利	依華盛不動產估價師 事務所鑑價報告之估 價金額\$389,873	-
本公司	新北市林口區建林 段3198-3200等地 號土地	104.3.26	97.6.1	124,801	\$458,000 (含營業稅 \$436)	已收到全 部價款	330,390	自然人	無	為使公司資金更 有效率的運用	依泛亞不動產估價師 事務所之估價金額為 \$456,000	-
旺洲建設	內湖區辦公大樓6 樓及22個停車位	104.8.13	98.1.9	210,419	\$360,000 (含營業稅 \$4,404)	已收到全 部價款	145,177	萬洲化學	兄弟公司	增加公司獲利	依華盛不動產估價師 事務所鑑價報告之估 價金額\$358,235	-
本公司	泰山區廠辦大樓	104.11.12	84.5.29	134,347	\$318,000 (含營業稅 \$3,455)	已收到全 部價款	180,198	新洲全球	子公司	活化公司資產	依泛亞不動產估價師 事務所之估價金額為 \$312,419	-

註1：處分資產依規定應鑑價者，應於「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欄中註明鑑價結果。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3：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註1)				應收 (付) 票據、帳款		備註 (註2)	
進 (銷) 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 (銷) 貨	金額	佔總進 (銷) 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估總應收 (付) 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萬洲化學	子公司	銷貨	399,364	2%	月結15-30天	雙方議定	雙方議定	\$ 29,859	4%
本公司	新洲全球	子公司	銷貨	152,041	1%	月結90天	雙方議定	雙方議定	50,882	7%
本公司(註6)	萬洲化學	子公司	銷貨 (營建收入)	355,596	2%	預收貨款	雙方議定	雙方議定	-	-
本公司(註6)	新洲全球	子公司	銷貨 (營建收入)	385,357	2%	預收貨款	雙方議定	雙方議定	-	-
本公司	寧波炎洲 本公司(註7)	子公司 母公司	進貨 銷貨 (營建收入)	113,882 288,469	1% 2%	月結30天 即期票據	註4 雙方議定	註4 雙方議定	1,261 211,222	- 100%
萬洲化學	亞化工業美國	子公司	銷貨	122,000	2.73%	月結60天	註4	註4	51,623	6%
佛山德達	萬洲石化	兄弟公司	進貨	358,516	18.55%	預付貨款	註4	註4	-	-
佛山德達	萬洲化學	母公司	銷貨	347,023	14.31%	月結60天	註4	註4	73,778	30%
萬洲(上海)	亞化工業美國	兄弟公司	銷貨	124,946	7.85%	月結60天	註4	註4	2,501	1%
萬洲(上海)	東莞德洲	兄弟公司	銷貨	186,839	11.73%	月結90天	註4	註4	54,124	12%
寧波炎洲	亞化工業美國	兄弟公司	銷貨	297,237	12.24%	月結90天	註4	註4	91,645	23%
寧波炎洲	萬洲(上海)	兄弟公司	銷貨	119,325	4.87%	月結90天	註4	註4	4,144	1%
寧波炎洲	萬洲石化	兄弟公司	進貨	127,638	7.16%	預付貨款	註4	註4	-	-
										註5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3：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百計算之。

註4：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相同，無須揭露。

註5：對關係人萬洲石化係預付70%訂金；一般供應商係預付50%訂金。

註6：本公司與旺洲建設合併，請詳附註四(三)之說明。此關係人交易原係列旺洲建設民國104年前三季之營建收入，旺洲建設合併消滅後全數併入本公司民國104年度銷貨收入。

註7：本公司與旺洲建設合併，請詳附註四(三)之說明。此關係人交易原係旺洲開發銷貨予旺洲建設，旺洲建設合併消滅後，銷貨及應收帳款對象改為本公司。

英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4年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註1)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本公司	萬洲石化	孫公司	\$ 163,608	-	\$ -	-	\$ -	-	-
YEM CHIO	寧波英洲	孫公司	164,150	-	-	-	-	-	-
YEM CHIO	萬洲石化	孫公司	246,225	-	-	-	-	-	-
萬洲(上海)	寧波英洲	兄弟公司	359,027	-	-	-	-	-	-
萬洲(上海)	萬洲石化	兄弟公司	121,493	-	-	-	-	-	-
旺洲開發	本公司(註3)	母公司	211,222	-	-	-	-	-	-
東莞德洲	萬洲(上海)	兄弟公司	117,916	-	-	-	-	-	-
亞化控股	萬洲石化	兄弟公司	150,281	-	-	-	-	-	-
亞化控股	萬洲(上海)	孫公司	334,521	-	-	-	-	-	-
亞化國際	寧波英洲	兄弟公司	332,183	-	-	-	-	-	-
香港依聯	亞化控股	兄弟公司	189,665	-	-	-	-	-	-
創富投資	萬洲化學	子公司	211,059	-	-	-	-	-	-
寧波英洲	萬洲石化	子公司	130,429	-	-	-	-	-	-
		兄弟公司	256,668	-	-	-	-	-	-

註1：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3：本公司與旺洲建設合併，請詳附註四(三)之說明。此應收款項對象原為旺洲建設，應收款項對象改為本公司。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3)
0	本公司	旺洲開發	(1)	進貨	288,469	依雙方議定	1.64%
0	本公司	萬洲化學	(1)	銷貨	399,364	月結15-30天	2.27%
0	本公司(註6)	萬洲化學	(1)	銷貨(營建收入)	355,596	預收貨款	2.03%
0	本公司(註6)	新洲全球	(1)	銷貨(營建收入)	385,357	預收貨款	2.19%
0	本公司	新洲全球	(1)	營業外收入	314,545	預收貨款	1.79%
1	萬洲(上海)	東莞德洲	(3)	銷貨	186,839	月結60天	1.06%
2	佛山德達	萬洲化學	(3)	銷貨	347,023	月結60天	1.98%
3	寧波炎洲	亞化工業美國	(3)	銷貨	297,237	月結90天	1.69%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註5：個別交易金額未達合併總資產或合併總營收之1%者，不予揭露；或以資產面及收入面為揭露方式。

註6：請詳附表七註6及註7之說明。

英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		本期認列之投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期損益	資損益	備註
本公司	YEM CHIO	英屬維京群島	樹脂、各種膠帶之產銷業務及一般投資業務	\$ 1,054,418	\$ 1,627,908	32,117,523	100	\$ 1,213,993	\$ 204,420	(\$ 204,420)	子公司
本公司	旺洲建設	台灣	住宅、大樓及工業廠房開發、租賃業務	-	880,000	-	-	-	-	-	註3
本公司	創益投資	台灣	專業投資公司	200,000	-	20,000,000	54.95	190,957	9,316	7,629	子公司
本公司	悠逸旅館	台灣	經營旅館相關業務	500	-	-	100	(16,104)	(793)	(28,091)	子公司
本公司	旺洲開發	台灣	土木建設水利工程之承攬	93,969	-	9,000,000	100	52,129	(3,248)	(11,227)	子公司
本公司	萬洲化學	台灣	樹脂、各種膠帶之產銷業務及一般投資業務	2,055,147	1,809,398	197,325,015	48.18	2,862,746	198,941	120,902	子公司
本公司	新洲全球	台灣	包裝材料、雲端服務之電腦硬體軟體及其週邊設備之製造、進出口買賣業務及前項有關產品之設計研究開發、經銷代理業務	275,029	272,763	24,473,120	41.34	(56,949)	83,187	135,375	子公司
YEM CHIO	ASIA PLASTICS	英屬維京群島	樹脂、各種膠帶之產銷業務及一般投資業務	347,440	920,914	11,632,500	45	363,957	(209,539)	-	孫公司
YEM CHIO	WAN CHIO	英屬維京群島	經營原料之產銷業務及一般投資業務	897,572	897,572	29,300,000	52.79	788,503	(216,077)	-	孫公司
YEM CHIO	萬洲化學	台灣	樹脂、各種膠帶之產銷業務及一般投資業務	448,962	448,962	26,499,689	6.47	431,130	198,941	-	子公司
旺洲建設	悠逸旅館	台灣	經營旅館相關業務	-	500	-	-	-	-	-	註3
旺洲建設	旺洲開發	台灣	土木建設水利工程之承攬	-	93,969	-	-	-	-	-	註3
旺洲建設	萬洲化學	台灣	經營各種膠帶之產銷業務	-	57,881	-	-	-	-	-	註3
萬洲化學	亞化國際	英屬維京群島	膠帶相關產品之投資經營	381,961	381,961	23,269	100	681,608	34,531	-	孫公司
萬洲化學	亞化控股	英屬維京群島	高科技事業之投資經營	2,656,740	2,136,450	80,924	100	4,476,199	(170,230)	-	孫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期損益		
萬洲化學	創富投資	台灣	專業投資公司	\$ 379,287	\$ 379,287	23,778,117	99.99	\$ 302,650	\$ 41,194	\$ -	孫公司
萬洲化學	香港依聯	香港	經銷代理	180,072	180,072	37,440,000	100	215,243	(185)	-	孫公司
萬洲化學	亞洲化學	台灣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等	300,563	300,563	19,286,951	78.48	253,011	30,225	-	孫公司
萬洲化學	德宏工業	台灣	生產及銷售印刷電路基層板、玻璃布等	10	10	873	-	10	(559,510)	-	-
萬洲化學	新洲全球	台灣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批發及零售等	238,847	234,418	14,677,000	25	222,717	83,187	-	-
萬洲化學	創益投資	台灣	專業投資公司	164,000	-	16,400,000	45.05	156,550	9,316	-	-
亞化控股	亞化科技(美洲)	開曼群島	高科技事業之投資經營	447,900	447,900	13,643,000	100	674,362	18,214	-	孫公司
亞化控股	亞化科技(中國)	開曼群島	高科技事業之投資經營	2,042,324	1,697,609	62,209,075	100	3,508,499	27,541	-	孫公司
亞化控股	萬洲科技(越南)	越南	生產及銷售各類膠黏製品	180,565	180,565	-	100	106,170	(27,662)	-	孫公司
亞化控股	亞化科技(印度)	印度	銷售各類膠黏製品	6,195	6,195	-	100	(819)	-	-	孫公司
亞化控股	WAN CHIO	英屬維京群島	經營原料之產銷業務及一般投資業	495,733	495,733	15,100,000	27	406,425	(216,077)	-	孫公司
亞化控股	ASIA PLASTICS	英屬維京群島	經營原料之產銷業務及一般投資業	573,491	-	14,217,500	55	444,837	(209,539)	-	孫公司
亞化控股	WANG LIH	越南	經營樹脂及各種膠帶之產銷業務	29,481	29,481	-	100	16,580	(436)	-	孫公司
亞化控股	亞化科技(馬來西亞)	馬來西亞	進出口及配銷業務	4,563	4,563	353,152	90	12,098	(11,104)	-	孫公司
亞化科技	亞化工業(美國)	美國	生產及銷售各類膠黏製品	285,621	285,621	50,000	100	546,351	18,358	-	孫公司
創壽機資	德宏工業	台灣	生產及銷售印刷電路基層板、玻璃布等	72,773	72,773	19,624,969	9	147,147	(559,510)	-	-
亞洲化學	BYI亞化光電	英屬維京群島	高科技事業之投資經營	69,495	69,495	4,234	100	270,101	34,898	-	孫公司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3：旺洲建設已於民國104年9月20日與英屬維京合併後消滅，請詳附註四(三)之說明。

英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資金額	匯出	匯出	收回	資金額	資金額						
寧波英洲	經營樹脂及各種膠帶之產銷業務	\$ 1,082,552	(2)	\$ 940,609	\$573,491	\$573,491	\$573,491	\$ 940,609	\$ 940,609	(\$ 207,122)	75.06	(\$ 153,251)	\$ 605,700	\$ -	B
包大師 (上海)	各種包材、電腦軟硬體及相關設備批發及進出口	200,263	(1)	154,301	45,962	-	-	200,263	200,263	136	54.89	74	55,045	-	B
萬洲(天津)	生產及銷售各種膠粘製品	27,906	(1)	703	22,981	-	-	23,684	23,684	(7,643)	54.89	(4,143)	1,385	-	B
亞化科技 (武漢)	生產及銷售各種膠粘製品	33,487	(1)	8,678	29,547	-	-	38,225	38,225	(12,282)	54.89	(6,658)	4,165	-	B
佛山德達	生產及銷售各種膠粘製品	463,740	(2)	182,469	-	-	-	182,469	182,469	70,263	34.05	23,074	337,455	-	B
萬洲科技 (渭南)	生產及銷售各類膠粘製品、膠粘原料、包裝材料及紙製品	213,395	(2)	149,377	-	-	-	149,377	149,377	(1,461)	54.65	(770)	50,342	-	B
福州福達	生產及銷售各類膠粘製品及膠粘材料	42,679	(2)	34,472	-	-	-	34,472	34,472	-	54.65	-	427	-	B
亞化科技 (惠州)	生產及銷售塑膠製自粘性膠帶及聚丙烯薄膜	32,830	(2)	32,830	-	-	-	32,830	32,830	-	54.65	-	14,395	-	B
萬洲科技 (成都)	生產及銷售塑膠製自粘性膠帶及聚丙烯薄膜	4,925	(2)	4,925	-	-	-	4,925	4,925	2,910	54.65	1,534	14,763	-	B
東莞德洲	生產及銷售塑膠製自粘性膠帶及聚丙烯薄膜	246,619	(2)	246,619	-	-	-	246,619	246,619	63,842	54.65	33,651	476,586	-	B
萬洲 (上海)	生產及銷售塑膠製自粘性膠帶及聚丙烯薄膜	528,563	(2)	528,563	-	-	-	528,563	528,563	(64,805)	54.65	(34,159)	576,226	-	B
緯達光電	生產經營偏光膜、光電材料、光學薄膜及光電膠粘製品	458,202	(2)	141,235	-	-	-	141,235	141,235	184,101	20.45	36,305	230,988	193,697	B
萬洲石化	各種膠料之產銷業務	1,822,065	(2)	1,457,652	-	-	-	1,457,652	1,457,652	(211,650)	67.66	(142,086)	1,032,935	-	B
萬洲(江蘇)	各種膠料之產銷業務	787,920	(2)	443,205	344,715	-	-	787,920	787,920	(2,313)	54.65	(1,219)	450,303	-	B

公司名稱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	
			限額	
美洲	\$ 1,187,359	\$ 1,208,698	\$ 4,595,615	
萬洲化學	3,245,656	4,064,945	4,043,695	
新洲全球	262,172	262,172	368,396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核閱)之財務報告。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核閱)之財務報告。
- C. 經同期自編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核閱)之財務報告。
- D. 其他。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註4：(1). 本公司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為美金36,167仟元；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為美金36,817仟元。

(2). 萬洲化學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為美金98,862仟元(另有美金2,342仟元待匯回)；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為美金123,818仟元。

(3). 新洲全球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為美金7,986仟元；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為美金7,986仟元。

五、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5)財審報字第 15004277 號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中，部分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其所認列之投資損益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各該公司所委任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作評價及揭露，本會計師並未查核該等財務報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分別認列投資損失新台幣 8,905 仟元及新台幣 17,043 仟元，各占稅前淨利之(2%)及(21%)；截至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其相關採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174,867 仟元及新台幣 178,293 仟元，占資產總額皆為 1%。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炎洲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資誠

如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七)所述，炎洲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 104 年第四季起改變對投資性不動產之會計政策，其後續衡量改採公允價值模式，因此追溯適用該會計政策並調整前期財務報表受影響之項目。

如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一(三)所述，炎洲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4 年 8 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採吸收合併方式與子公司旺洲建設股份有限公司進行合併，合併基準日訂於民國 104 年 9 月 20 日，炎洲股份有限公司為存續公司。上述交易屬集團內之組織重組，應視為自始即合併，炎洲股份有限公司編製民國 104 年度比較財務報表時，已追溯重編民國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王輝賢

王輝賢



會計師

翁世榮

翁世榮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1)台財證(六)第 33095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3 月 2 9 日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4 年 12 月 31 日			(調 整 後) 103 年 12 月 31 日			(調 整 後) 103 年 1 月 1 日		
資 產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48,904	2	\$ 726,889	3	\$ 458,115	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六(二)									
	金融資產－流動		-	-	-	-	10,000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	42,220	-	-	-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五)	82,330	-	90,106	-	160,741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六)	555,571	3	643,307	3	1,013,062	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114,315	1	120,795	1	83,376	-			
1200	其他應收款		9,767	-	140,960	1	19,887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224,922	1	223,892	1	49,896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9,866	-	-	-	-	-			
130X	存貨	六(七)、七									
		及八	7,099,620	36	7,085,664	35	4,920,618	28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972,495	5	750,086	4	217,560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9,470,010	48	9,781,699	48	6,933,255	39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六(四)									
	流動		1,739	-	1,739	-	9,069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八)	4,319,825	22	4,995,079	24	5,489,802	3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九)(十									
		八)、七及									
		八	4,147,089	21	3,858,174	19	3,997,535	23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七									
		及八	1,911,547	9	1,813,556	9	828,422	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									
		九)	12,871	-	11,636	-	9,530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二)									
		及八	25,114	-	30,118	-	302,614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0,418,185	52	10,710,302	52	10,636,972	61			
1XXX	資產總計		\$ 19,888,195	100	\$ 20,492,001	100	\$ 17,570,227	100			

(續次頁)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4 年 12 月 31 日			(調 整 後)			(調 整 後)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三)	\$	1,841,000	9	\$	1,747,200	8	\$	1,687,235	10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四)		500,000	3		760,000	4		480,000	3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二)		549	-		220	-		142	-
2150	應付票據			174,091	2		81,847	-		146,004	1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	七		1,018	-		2,405	-		25,412	-
2170	應付帳款			93,667	-		142,491	1		262,298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215,818	1		334,166	2		103,619	1
2200	其他應付款			173,627	1		113,355	1		190,184	1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1,544	-		3,200	-		10,035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	-		-	-		14,142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五)(十七)		6,745,809	34		4,354,420	21		3,691,654	2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9,747,123	50		7,539,304	37		6,610,725	38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六)		-	-		679,351	3		54,938	-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七)		1,992,500	10		3,664,628	18		2,601,148	1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九)		120,275	(1)		78,314	-		69,290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八)(十八)(十九)		368,938	2		382,077	2		320,601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481,713	11		4,804,370	23		3,045,977	17
2XXX	負債總計			12,228,836	61		12,343,674	60		9,656,702	55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二十)		4,512,842	23		5,127,246	25		4,506,825	26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二十一)		1,859,638	9		1,816,232	8		1,683,127	1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二十二)		531,738	3		517,252	3		443,161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63,766	2		200,053	1		200,053	1
3350	未分配盈餘	六(二十九)		248,149	1		197,970	1		954,937	5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143,226	1		289,574	2		125,422	1
3XXX	權益總計			7,659,359	39		8,148,327	40		7,913,525	45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重大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九 十一	\$	19,888,195	100	\$	20,492,001	100	\$	17,570,227	100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輝賢、翁世榮會計師民國 105 年 3 月 29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志賢



經理人：謝強



會計主管：鄭延中





炎世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4 年 度		(調 整 後)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三)及七	\$ 5,519,388	100	\$ 5,729,801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七)(二十 七)(二十八)及七	(4,907,837)	(89)	(5,355,152)	(94)
5900 營業毛利		611,551	11	374,649	6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246,225)	(4)	-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365,326	7	374,649	6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七)(二十八)				
6100 推銷費用		(187,014)	(3)	(210,649)	(4)
6200 管理費用		(87,178)	(2)	(90,519)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898)	-	(1,837)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76,090)	(5)	(303,005)	(5)
6900 營業利益		89,236	2	71,644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四)及七	52,909	1	46,611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五)及七	463,260	8	7,576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六)	(120,199)	(2)	(134,190)	(2)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八)	20,168	-	88,386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16,138	7	8,383	-
7900 稅前淨利		505,374	9	80,027	1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九)	(142,123)	(2)	(20,408)	-
8200 本期淨利		\$ 363,251	7	\$ 59,619	1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1,740)	-	(\$ 723)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 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5,247)	-	4,14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 得稅		295	-	-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 額		(6,692)	-	3,419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107,033)	(2)	161,934	3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六(三)	(4,223)	-	-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 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35,092)	(1)	2,218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總額		(146,348)	(3)	164,152	3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53,040)	(3)	\$ 167,571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10,211	4	\$ 227,190	4
每股盈餘	六(三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73		\$ 0.1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67		\$ 0.08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輝賢、翁世榮會計師民國105年3月29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志賢



經理人：謝強



會計主管：鄭延中





英商中環證券有限公司
中環證券有限公司
民國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通	股本公積一 發行溢價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盈餘	其他權益	庫藏股票	合計
103	年	度						
103 年 1 月 1 日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10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1)								
法定盈餘公積								
現金股利								
股票股利								
本期淨利								
處分營運部門價款與帳面價值差額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04	年	度						
104 年 1 月 1 日								
10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2)								
法定盈餘公積								
現金股利								
本期淨利								
現金減資								
特別盈餘公積影響數								
與非控制權益交易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買回庫藏股及註銷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04 年 12 月 31 日								

註 1：民國 102 年度之董監酬勞\$420 及員工紅利\$3,334 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註 2：民國 103 年度之董監酬勞\$0 及員工紅利\$652 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暨實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輝賢、翁世榮會計師民國 105 年 3 月 29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忠賢



經理人：謝強



會計主管：鄭延中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505,374	\$ 80,027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損失		329	141
呆帳費用(轉列收入)數		22 (	716)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六(二十五)	(146,856)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六(八)		
損益之份額		(20,168) (	88,386)
折舊費用	六(二十七)	190,601	181,574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利益)損失	六(二十五)	(225,030)	19,166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二十五)	(66,911) (	1,367)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六(二十五)	(3,713)	-
利息收入		(1,894) (	1,488)
股利收入		(11,880) (	1,574)
利息費用		120,199	134,190
未實現銷貨利益		246,225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000
應收票據淨額		7,854	71,349
應收帳款淨額		87,636	125,752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6,480 (	37,419)
其他應收款		131,193 (	121,07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832)	198,381
存貨		(810,487) (	2,205,397)
其他流動資產		(89,006) (	147,44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92,244 (	64,157)
應付票據-關係人		(1,387) (	23,007)
應付帳款		(48,824) (	7,196)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8,348)	230,547
其他應付款		73,971 (	24,135)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656) (	6,835)
其他流動負債		286,504	290,931
其他非流動負債		(6,700)	7,51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89,940 (	1,380,620)
收取之利息		1,894	1,488
收取之股利		297,125	213,254
支付之利息		(117,151) (	116,318)
支付之所得稅		(117,020)	31,64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54,788	(1,313,838)

(續次頁)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一月一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46,443)	\$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4,802	(218,35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137,352)	(381,07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減資退回股款		-	7,33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資退回股款		547,202	355,111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446,530)	(66,065)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	3,023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三十一)	(123,338)	(159,10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8,359	2,011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	(649,438)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六(十一)	455,191	-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196,404	-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5,004	(4,75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73,299	(1,111,312)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增加		93,800	59,965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增加		(260,000)	280,000
舉借長期借款		1,380,510	3,193,155
償還長期借款		(1,643,301)	(635,520)
發放現金股利	六(二十二)	(128,181)	(203,676)
現金減資	六(二十)	(504,103)	-
買回庫藏股	六(二十)	(144,797)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206,072)	2,693,92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377,985)	268,77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26,889	458,11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48,904	\$ 726,889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輝賢、翁世榮會計師民國 105 年 3 月 29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志賢



經理人：謝強



會計主管：鄭延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薄膜、樹脂、膠帶等各種包裝材料之研發設計、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以及委託營造廠商興建大樓出售。
- (二)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89 年 4 月起以第二類股票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於民國 90 年 4 月起改為一般類股掛牌交易；自民國 97 年 1 月 21 日起改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交易。
- (三) 關係人名稱、關係及簡稱如下：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簡稱	備註
本公司之子公司		
YEM CHIO (BVI) CO., LTD.	YEM CHIO	
旺洲建設(股)公司	旺洲建設	註一
旺洲開發(股)公司(原名：裕洲營造有限公司)	旺洲開發	
悠逸旅館有限公司(原名：優館精品休閒旅館有限公司)	悠逸旅館	
WONG CHIO (SAMOA) CO., LTD.	WONG CHIO	
萬洲化學(股)公司(原名：亞洲化學(股)公司)	萬洲化學	
新洲全球(股)公司	新洲全球	註二
創益投資(股)公司	創益投資	註三
YEM CHIO (BVI) 之子公司		
WAN CHIO (BVI) CO., LTD.	WAN CHIO	
萬洲化學之子公司		
亞化國際(股)公司	亞化國際	
亞洲化學(股)公司(原名：亞化光電(股)公司)	亞洲化學	
香港依聯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依聯	註四
創富投資(股)公司	創富投資	
英屬維京群島亞化科技控股(股)公司	亞化控股	
新洲全球之子公司		
包大師(上海)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包大師(上海)	
萬洲(天津)膠粘製品有限公司 (原名：亞化(天津)膠粘製品有限公司)	萬洲(天津)	註二
亞化科技(武漢)有限公司	亞化科技(武漢)	註二
WAN CHIO之子公司		
萬洲石化(江蘇)有限公司	萬洲石化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簡稱	備註
亞化國際之子公司		
福州福達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福州福達	註五
萬洲科技膠粘製品(渭南)有限公司 (原名：陝西合亞達膠黏製品有限公司)	萬洲科技(渭南)	
亞洲化學之子公司		
BVI亞化光電控股有限公司	BVI亞化光電	
亞化控股之子公司		
英屬開曼群島亞化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亞化科技(中國)	
英屬開曼群島商亞化科技美洲有限公司	亞化科技美洲	
亞化科技(馬來西亞)(股)公司	亞化科技(馬來西亞)	
萬洲科技(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原名：亞化科技(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萬洲科技(越南)	
WANG LIH (VIETNAM) CO., LTD.	WANG LIH	
亞化科技(印度)私人有限公司	亞化科技(印度)	
ASIA PLASTICS (BVI) CO., LTD.	ASIA PLASTICS	註六
亞化科技(中國)之子公司		
亞化科技(惠州)膠粘製品有限公司	亞化科技(惠州)	註五
萬洲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原名：亞化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萬洲科技(成都)	
萬洲(上海)膠黏製品有限公司 (原名：亞化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萬洲(上海)	
東莞市億洲膠黏製品有限公司 (原名：亞化科技(東莞)膠粘製品有限公司)	東莞億洲	
佛山市億達膠黏製品有限公司	佛山億達	
萬洲膠粘製品(江蘇)有限公司	萬洲(江蘇)	
亞化科技(美洲)之子公司		
亞化工業美國(股)公司	亞化工業美國	
ASIA PLASTICS之子公司		
寧波炎洲膠粘製品有限公司	寧波炎洲	註六
關聯企業		
佛山緯達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緯達光電	
德宏工業(股)公司	德宏工業	
關係人		
李志賢	-	
李書緯	-	

註一：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8 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採吸收合併方式與子公司旺洲建設進行合併，合併基準日訂於民國 104 年 9 月 20 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旺洲建設為消滅公司。此案業由經濟部於民國 104 年 10 月核准，並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註二：為達集團垂直整合及包材通路事業專業分工之綜效，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進行組織重組，相關交易說明如下：

(1)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11 月董事會決議出售包材部門予新洲全球，價款計 \$339,049 (不含營業稅)。

(2) 亞化科技(中國)經民國 102 年 11 月董事會決議出售其子公司萬洲(天津)及亞化科技(武漢)予新洲全球，價款計 \$8,448。

(3) 上述交易嗣經約定，交易基準日皆為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交易價款係依所取得之鑑價報告為參考依據。

註三：創益投資於民國 104 年 3 月核准設立。

註四：香港依聯於民國 103 年 6 月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清算，相關程序刻正辦理中。

註五：福州福達及亞化科技(惠州)已停業中。

註六：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及 7 月 1 日分別以帳面價值出售 YEM CHIO 持有 ASIA PLASTICS 之 49% 及 6% 股權予亞化控股，價款分別為美金 \$15,712 仟元及 \$1,756 仟元。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5 年 3 月 24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 103 年 4 月 3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 104 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及民國 104 年起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統稱「2013 年版 IFRSs」）編製財務報告，本公司適用上述 2013 年版 IFRSs 之影響如下：

1.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公司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整合各號準則對企業所持有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並要求揭露相關資訊。本公司依該準則增加有關合併個體及未合併個體之資訊揭露。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為：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須支付之價格。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須以市場參與者之觀點；對於非金融資產之衡量須基於最高及最佳使用狀態。

；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經評估該準則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無重大影響，並依規定增加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 2013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例外之適用」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折舊及攤銷可接受方法之釐清」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下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外幣換算

本公司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在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公司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公司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公司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公司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七) 應收款項

係屬原始產生之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八)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4)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

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直接自資產之帳面金額調整。

(九)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 應收租賃款/租賃(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一)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二)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當非流動資產之帳面金額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來回收，且高度很有可能出售時，分類為待出售資產，以其帳面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

(十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及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

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6.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7.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8.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9. 當本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10.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耐用年限如下：

房 屋 及 建 築

3 年 ～ 50 年

機 器 設 備	2 年 ～ 25 年
運 輸 設 備	5 年 ～ 10 年
辦 公 設 備	3 年 ～ 10 年
租 賃 資 產	5 年 ～ 20 年

(十五) 租賃資產/租賃(承租人)

1. 依據租賃契約之條件，當租賃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由本公司承擔時，分類為融資租賃。
 - (1) 於租賃開始時，按租賃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最低租金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認列為資產及負債。
 - (2) 後續最低租賃給付分配予財務成本及降低尚未支付之負債，財務成本於租賃期間逐期分攤，以使按負債餘額計算之期間利率固定。
 - (3) 融資租賃下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按資產之耐用年限提列折舊。若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間屆滿時本公司將取得所有權，按該資產之耐用年限與租賃期間兩者孰短者提列折舊。
2.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六)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公允價值模式。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八)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九)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指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本公司於金融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3)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政策，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工具。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二十)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或取消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一)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賣回權及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權益(「資本公積－認股權」)，其處理如下：

1.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賣回權與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或損失」。
2.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債券流通期間內認列為當期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3.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係符合權益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及「應付公司債淨額」後之剩餘價值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後續不再重新衡量。
4. 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負債和權益之組成部分。
5.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加計「資本公積－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二十二)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

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三)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四)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五)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六)收入認列

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公司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二十七)會計政策變動

本公司主要之投資性不動產炎洲集團總部辦公大樓於民國 104 年 11 月正式開幕啟用，為使財務報表能提供更可靠且攸關之資訊，故於民國 104 年第四季起變更會計政策，將投資性不動產之後續衡量由成本模式改為公允價值模式。

於編製民國 104 年度財務報告時，本公司追溯適用該項會計政策並調整前期財務報告受影響之項目。此會計政策變動對財務報告之影響項目及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少	(\$ 17,325)	(\$ 271,527)	(\$ 201,182)
投資性不動產增加	\$ 181,392	\$ 236,130	\$ 241,998
遞延所得稅負債增加	\$ 82,034	\$ 49,839	\$ 40,816
未分配盈餘增加(減少)(註)	\$ 82,033	(\$ 85,236)	\$ -

	104年度	103年度
折舊費用減少	\$ 11,034	\$ 13,298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減少	(\$ 107,267)	\$ -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減少	(\$ 183,534)	\$ -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		
調整利益增加(減少)	\$ 225,030	(\$ 19,16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收益(減少)	\$ 254,201	(\$ 70,345)
所得稅費用增加	(\$ 32,195)	(\$ 9,023)
本期淨利增加(減少)	\$ 167,269	(\$ 85,236)
基本每股盈餘(元)增加(減少)	\$ 0.34	(\$ 0.17)
稀釋每股盈餘(元)增加(減少)	\$ 0.32	(\$ 0.17)

註：未分配盈餘增加數依民國 103 年 3 月 18 日金管證簽字第 1030006451 號函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163,713。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此情形。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549	\$ 554	\$ 60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348,355	726,335	398,227
定期存款	-	-	59,288
	<u>\$ 348,904</u>	<u>\$ 726,889</u>	<u>\$ 458,115</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者已轉列其他金融資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流動

1.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及相關交易認列損益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金融債券	<u>\$ -</u>	<u>\$ -</u>	<u>\$ 10,000</u>
	104年度	103年度	
帳列利息收入	<u>\$ -</u>	<u>\$ 340</u>	

2.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相關交易認列損益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衍生性金融商品-應付公司債	\$ 10,224	\$ 10,224	\$ 755
評價調整-應付公司債	(9,675)	(10,004)	(613)
	<u>\$ 549</u>	<u>\$ 220</u>	<u>\$ 142</u>
	104年度	103年度	
帳列其他損失	<u>(\$ 329)</u>	<u>(\$ 141)</u>	

3. 本公司投資債務工具之對象的信用品質良好。

4.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之情形。

(三)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上市櫃公司股票	\$ 46,443	\$ -	\$ -
評價調整	(4,223)	-	-
	<u>\$ 42,220</u>	<u>\$ -</u>	<u>\$ -</u>

1.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分別為\$(4,223)及\$0，自權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之金額皆為\$0。

2. 本公司未有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四)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1,739	\$ 1,739	\$ 9,069
減：累計減損	-	-	-
	<u>\$ 1,739</u>	<u>\$ 1,739</u>	<u>\$ 9,069</u>

1. 本公司持有之股票投資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五) 應收票據淨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應收票據	\$ 83,162	\$ 91,016	\$ 162,365
減：備抵呆帳	(832)	(910)	(1,624)
	<u>\$ 82,330</u>	<u>\$ 90,106</u>	<u>\$ 160,741</u>

(六) 應收帳款淨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應收帳款	\$ 566,046	\$ 653,782	\$ 1,023,537
減：備抵呆帳	(10,475)	(10,475)	(10,475)
	<u>\$ 555,571</u>	<u>\$ 643,307</u>	<u>\$ 1,013,062</u>

1.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公司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群組1	\$ 1,155	\$ 24,549	\$ 230,484
群組2	132,624	166,124	272,399
群組3	244,616	263,106	287,281
	<u>\$ 378,395</u>	<u>\$ 453,779</u>	<u>\$ 790,164</u>

群組 1：授信條件於\$5,000 以下者。

群組 2：授信條件超過\$5,001 至\$50,000 者。

群組 3：授信條件於\$50,001 以上者。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30天內	\$ 84,740	\$ 110,652	\$ 154,280
31-90天	66,899	78,876	67,686
91-180天	25,537	-	932
	<u>\$ 177,176</u>	<u>\$ 189,528</u>	<u>\$ 222,898</u>

3.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於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1 月 1 日止，本公司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均為\$10,475。

(2)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1月1日	\$ 10,475	\$ 10,475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100	2
本期沖銷未能收回之款項	(100)	(2)
12月31日	<u>\$ 10,475</u>	<u>\$ 10,475</u>

4.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七)存貨

1. 存貨明細如下：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包裝材料事業部：			
原料	\$ 233,256	(\$ 3,937)	\$ 229,319
製成品	208,001	(15,235)	192,766
商品存貨	1,547	-	1,547
	<u>442,804</u>	<u>(19,172)</u>	<u>423,632</u>
房產事業部：			
在建房地(含工程)	5,248,790	-	5,248,790
待建土地	1,043,590	-	1,043,590
待售房地	383,608	-	383,608
	<u>6,675,988</u>	<u>-</u>	<u>6,675,988</u>
合計	<u>\$ 7,118,792</u>	<u>(\$ 19,172)</u>	<u>\$ 7,099,620</u>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包裝材料事業部：				
原料	\$	218,216	(\$ 6,161)	\$ 212,055
製成品		223,936	(18,957)	204,979
商品存貨		1,401	-	1,401
在途存貨		50,638	-	50,638
		<u>494,191</u>	<u>(25,118)</u>	<u>469,073</u>
房產事業部：				
在建房地(含工程)		3,324,326	-	3,324,326
待建土地		3,285,850	-	3,285,850
待售房地		6,415	-	6,415
		<u>6,616,591</u>	<u>-</u>	<u>6,616,591</u>
合計	\$	<u>7,110,782</u>	<u>(\$ 25,118)</u>	<u>\$ 7,085,664</u>

		103年1月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包裝材料事業部：				
原料	\$	432,444	(\$ 1,460)	\$ 430,984
製成品		216,160	(12,240)	203,920
商品存貨		34,274	(548)	33,726
在途存貨		19,002	-	19,002
		<u>701,880</u>	<u>(14,248)</u>	<u>687,632</u>
房產事業部：				
在建房地(含工程)		2,460,348	-	2,460,348
待建土地		1,765,063	-	1,765,063
待售房地		7,575	-	7,575
		<u>4,232,986</u>	<u>-</u>	<u>4,232,986</u>
合計	\$	<u>4,934,866</u>	<u>(\$ 14,248)</u>	<u>\$ 4,920,618</u>

2.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04年度	103年度
已出售銷貨成本	\$ 4,425,474	\$ 5,323,159
已出售營建成本	458,541	601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29,768	20,522
(回升利益)跌價損失	(5,946)	10,870
	<u>\$ 4,907,837</u>	<u>\$ 5,355,152</u>

民國 104 年度產生回升利益，係本公司因原物料價格波動調整售價及積極處理呆滯存貨所致。

3. 存貨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

	104年度	103年度
資本化金額	\$ 116,666	\$ 76,379
資本化利率區間	2.23%~3.15%	2.23%~3.15%

(八)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採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帳列資產項目	持股%	帳面金額	持股%	帳面金額	持股%	帳面金額
萬洲化學	48.18	\$2,862,746	45.69	\$2,895,238	51.11	\$2,882,986
YEM CHIO	100.00	1,213,993	100.00	2,021,697	100.00	2,507,892
創益投資	54.95	190,957	-	-	-	-
旺洲開發	100.00	52,129	100.00	63,357	100.00	71,397
悠逸旅館	-	-	100.00	14,787	100.00	21,008
新洲全球	-	-	-	-	44.00	6,519
小計		<u>4,319,825</u>		<u>4,995,079</u>		<u>5,489,802</u>
帳列負債項目						
悠逸旅館	100.00	(16,104)	-	-	-	-
新洲全球	41.34	(56,949)	41.15	(66,863)	-	-
小計		<u>(73,053)</u>		<u>(66,863)</u>		<u>-</u>
總計		<u>\$4,246,772</u>		<u>\$4,928,216</u>		<u>\$5,489,802</u>

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如下：

被 投 資 公 司	104年度	103年度
萬洲化學	\$ 120,902	\$ 321,027
YEM CHIO	(204,420)	(183,119)
創益投資	7,629	-
旺洲開發	(11,227)	(8,039)
悠逸旅館	(28,091)	(3,480)
新洲全球	135,375	(38,003)
	<u>\$ 20,168</u>	<u>\$ 88,386</u>

3.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

4.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買賣子公司之股份，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三十三)之說明。

5.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1 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出售 YEM CHIO 持有 WAN CHIO 之 20% 股權 \$296,515 (美金 9,800 仟元) 予日本豐田通商株式會社，價款計 \$355,818 (美金 11,760 仟元)，價款與帳面成本差異帳列資本公積項下。
6.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及 7 月 1 日分別以帳面價值出售 YEM CHIO 持有 ASIA PLASTICS 之 49% 及 6% 股權予亞化控股，價款分別為美金 \$15,712 仟元及 \$1,756 仟元。
7. (1) 本公司重大關聯企業之基本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持股比率		關係之性質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緯達光電	中國	41.85%	41.85%	具重大影響力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持股比率	關係之性質
		103年1月1日	
緯達光電	中國	41.85%	具重大影響力

- (2) 本公司重大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資產負債表

	緯達光電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流動資產	\$ 1,277,896	\$ 1,096,791	\$ 753,273
非流動資產	302,930	381,710	455,113
流動負債	(543,637)	(452,992)	(212,332)
非流動負債	(27,475)	(30,525)	(27,894)
淨資產總額	<u>\$ 1,009,714</u>	<u>\$ 994,984</u>	<u>\$ 968,160</u>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 422,669	\$ 416,401	\$ 405,174
負商譽	(34,129)	(38,564)	(52,814)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u>\$ 388,540</u>	<u>\$ 377,837</u>	<u>\$ 352,360</u>

綜合損益表

	緯達光電	
	104年度	103年度
收入	\$ 984,254	\$ 942,753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84,101	189,31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84,101</u>	<u>\$ 189,310</u>
自關聯企業收取之股利	<u>\$ 63,227</u>	<u>\$ 82,327</u>

(3)本公司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其經營結果之份額彙總如下：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分別為\$135,275、\$181,386 及 \$188,817。

<u>經營結果</u>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 651,364)	(\$ 231,835)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7,758)	54,95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79,122)	(\$ 176,885)

(4)本公司之重大關聯企業無公開市場報價。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資產	未完工程	合計
104年1月1日								
成本	\$ 172,231	\$1,516,559	\$2,745,819	\$ 1,520	\$ 28,916	\$ 290,337	\$ 138,480	\$4,893,862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90,328)	(724,945)	(795)	(19,620)	-	-	(1,035,688)
	<u>\$ 172,231</u>	<u>\$1,226,231</u>	<u>\$2,020,874</u>	<u>\$ 725</u>	<u>\$ 9,296</u>	<u>\$ 290,337</u>	<u>\$ 138,480</u>	<u>\$3,858,174</u>
104年								
1月1日	\$ 172,231	\$1,226,231	\$2,020,874	\$ 725	\$ 9,296	\$ 290,337	\$ 138,480	\$3,858,174
增添	-	2,225	17,422	79	-	-	88,693	108,419
處分	(20,622)	(28,160)	(2,666)	-	-	-	-	(51,448)
移轉	-	17,200	189,480	-	2,301	-	(208,981)	-
重分類	189,239	233,306	-	-	-	-	-	422,545
折舊費用	-	(48,733)	(139,362)	(263)	(2,243)	-	-	(190,601)
12月31日	<u>\$ 340,848</u>	<u>\$1,402,069</u>	<u>\$2,085,748</u>	<u>\$ 541</u>	<u>\$ 9,354</u>	<u>\$ 290,337</u>	<u>\$ 18,192</u>	<u>\$4,147,089</u>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 340,848	\$1,723,638	\$2,930,898	\$ 1,599	\$ 31,218	\$ 290,337	\$ 18,192	\$5,336,730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21,569)	(845,150)	(1,058)	(21,864)	-	-	(1,189,641)
	<u>\$ 340,848</u>	<u>\$1,402,069</u>	<u>\$2,085,748</u>	<u>\$ 541</u>	<u>\$ 9,354</u>	<u>\$ 290,337</u>	<u>\$ 18,192</u>	<u>\$4,147,089</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資產	未完工程	合計
103年1月1日								
成本	\$ 205,986	\$1,565,157	\$2,693,299	\$ 24,854	\$ 28,818	\$ 290,337	\$ 75,361	\$4,883,812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57,286)	(596,172)	(15,858)	(16,961)	-	-	(886,277)
	<u>\$ 205,986</u>	<u>\$1,307,871</u>	<u>\$2,097,127</u>	<u>\$ 8,996</u>	<u>\$ 11,857</u>	<u>\$ 290,337</u>	<u>\$ 75,361</u>	<u>\$3,997,535</u>
103年								
1月1日	\$ 205,986	\$1,307,871	\$2,097,127	\$ 8,996	\$ 11,857	\$ 290,337	\$ 75,361	\$3,997,535
增添	-	10,441	19,325	-	99	-	98,473	128,338
處分	-	-	(151)	(493)	-	-	-	(644)
移轉	-	-	35,354	-	-	-	(35,354)	-
重分類	(33,755)	(43,858)	-	-	-	-	-	(77,613)
組織重組	-	-	(344)	(7,524)	-	-	-	(7,868)
折舊費用	-	(48,223)	(130,437)	(254)	(2,660)	-	-	(181,574)
12月31日	<u>\$ 172,231</u>	<u>\$1,226,231</u>	<u>\$2,020,874</u>	<u>\$ 725</u>	<u>\$ 9,296</u>	<u>\$ 290,337</u>	<u>\$ 138,480</u>	<u>\$3,858,174</u>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 172,231	\$1,516,559	\$2,745,819	\$ 1,520	\$ 28,916	\$ 290,337	\$ 138,480	\$4,893,862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90,328)	(724,945)	(795)	(19,620)	-	-	(1,035,688)
	<u>\$ 172,231</u>	<u>\$1,226,231</u>	<u>\$2,020,874</u>	<u>\$ 725</u>	<u>\$ 9,296</u>	<u>\$ 290,337</u>	<u>\$ 138,480</u>	<u>\$3,858,174</u>

1.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無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之情形。
2.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3. 萬洲化學於 100 年 6 月依法辦理土地重估價，重估增值總額計\$569,967，減除重估時提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228,975 後之餘額\$340,992。本公司因此依持股比例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金額計\$170,769。
4. 重分類
 - (1) 本公司位於台北市內湖區之建案-炎洲集團總部辦公大樓，於民國 104 年 7 月將部分樓層供本集團營業使用，故由「存貨」轉列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金額共計\$470,569。
 - (2)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3 月經董事會通過，將林口區建林段土地及建物以不低於鑑價報告之金額\$456,000 出售，故 104 年第一季予以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項下，金額共計\$55,521。
 - (3)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本公司將土地及辦公室出租予關係人(轉列「投資性不動產」)，請詳附註六(十)之說明。
5.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11 月 12 日經董事會通過，出售新北市泰山區廠辦大樓予新洲全球，請詳附註七(二)6.(2)。
6. 租賃資產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八)之說明。

(十) 投資性不動產

	104年度		合計
	關係人	非關係人	
出租對象			
1月1日	\$ 966,438	\$ 847,118	\$ 1,813,556
增添-源自購買	-	-	-
處分	(192,691)	-	(192,691)
重分類	(260,289)	325,941	65,652
公允價值調整利益(損失)	39,694	185,336	225,030
12月31日	<u>\$ 553,152</u>	<u>\$ 1,358,395</u>	<u>\$ 1,911,547</u>

	103年度		合計
	關係人	非關係人	
出租對象			
1月1日	\$ 828,422	\$ -	\$ 828,422
增添-源自購買	-	926,687	926,687
重分類	77,613	-	77,613
公允價值調整利益(損失)	60,403	(79,569)	(19,166)
12月31日	<u>\$ 966,438</u>	<u>\$ 847,118</u>	<u>\$ 1,813,556</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04年度		合計
	關係人	非關係人	
出租對象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31,524	\$ 6,381	\$ 37,905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3,424	\$ 612	\$ 4,036
當期末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	\$ 310	\$ 310
	103年度		合計
	關係人	非關係人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30,010	\$ 14,989	\$ 44,999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3,715	\$ 741	\$ 4,456
當期末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	\$ 90	\$ 90

2.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基礎：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為辦公大樓、旅館及待開發之素地，辦公大樓及旅館座落於台北市內湖區及士林區、新北市林口區及泰山區等地，主要用以出租賺取租金收入，租約期間約一至五年，待開發之素地係位於新北市林口區之倉庫，主要為獲取長期資本增值。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1 月 1 日之相關假設分別說明如下：

(1) 本公司主要投資性不動產所在地、估價方法、估價事務所、估價師姓名及估價日期列示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標的所在地	辦公大樓及旅館 台北市內湖區、 士林區及新北市 林口區	辦公大樓及旅館 台北市士林區、 新北市泰山區及 林口區	待開發之素地 新北市林口區 辦公大樓及旅館 新北市泰山區及 林口區
估價方法	收益法	收益法	土地開發法
估價事務所	泛亞不動產估價師 事務所/中信不動 產估價師事務所/ 寶源不動產估價師 事務所	泛亞不動產估價 師事務所/中信 不動產估價師事 務所/寶源不動 產估價師事務所	土地開發法 泛亞不動產估價 師事務所/國泰 寶源不動產估價 師事務所
估價師	鐘少佑估價師 江晨仰估價師 葉紫光估價師	鐘少佑估價師 江晨仰估價師 葉紫光估價師	鐘少佑估價師 葉紫光估價師
估價基準日	104年9月30日(註)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103年1月1日

註：已取得估價師就原估價報告於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有效性聲明。

- (2) 本公司持有之辦公大樓及旅館於近一年之平均出租率、過去收益數額之變動狀態、當地租金及相似標的租金比較等相關資訊請詳下表。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103年1月1日</u>
本案推估租金(元/坪/月)	\$604~1,394	\$412~1,507	\$407~604
當地租金及市場相似標的租金行情	略高於推估租金	與推估租金約當	與推估租金約當
過去一年收益數額	\$5,009~22,857	\$7,152~22,857	\$1,486~21,000
平均出租率	45%~100%	89%~100%	100%

- (3) 本公司持有之辦公大樓及旅館使用收益法之折現現金流量分析法及直接資本化法評估公允價值。

折現現金流量分析法：

鑑價方法推估過程係參考當地租金及相似標的之租金比較資訊用以決定每年租金成長區間，並考量閒置損失等因素，推估未來十年(部分標的為五年)期租金淨收入，並加計該標的期末處分價值後為未來現金流入，以適當折現率折現後加總推算至估價日期。未來現金流出係與營運直接相關之支出，如地價稅、房屋稅、保險費、管理費及維修費用等，係以當年度實際發生之支出，參考公司目前營運情形及未來可能變化推估而得。

直接資本化法：

鑑價方法推估過程係以勘估標的未來平均一年期間之客觀淨收益，應用價格日期當時適當之收益資本化率推算勘估標的價格。淨收益係以當前租金收入，考量閒置損失等因素，並減除營運直接相關之支出而得。

- (4) 折現率及收益資本化率區間請詳下表，係採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牌告二年期郵政定期儲金小額存款機動利率加三碼。另風險溢酬則依基準利率考慮流通性、風險性、增值性及管理上之難易程度等因素加以比較決定。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103年1月1日</u>
折現率及收益資本化率	1.99%~2.69%	2.13%~3.23%	2.13%~3.13%

- (5) 本公司位於新北市林口區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一未開發之素地，故以土地開發分析法評估公允價值。鑑價方法推估過程係根據土地法定用途及使用強度進行開發及改良導致土地效益之變化，估算開發或建築後總銷售金額，扣除開發期間之直接、間接成本、資本利息及利潤後，求得開發前或建築前土地價格。

本公司位於新北市林口區之投資性不動採用土地開發分析法之計畫重點係興建地上 8 層、地下 2 層之樓房：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估計銷售總金額	(註)	\$ 916,770	\$ 904,819
利潤率	(註)	12%	12%
資本利息綜合利率	(註)	2.56%	2.56%

註：已於民國 104 年第二季出售，請詳附註六(十)7. 之說明。

3.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4. 投資性不動產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無此情形。
5. 以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6.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11 月 12 日經董事會通過，出售新北市泰山區辦公大樓予新洲全球，請詳附註七(二)6.(2)。
7. 重分類

- (1)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7 月將位於台北市內湖區之建案-炎洲集團總部辦公大樓之部分樓層供本公司營業使用，故由「存貨」轉列至「投資性不動產」項下，金額共計\$325,941。
- (2)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3 月經董事會通過，將林口區建林段土地及建物以不低於鑑價報告之金額\$456,000 出售，故 104 年第一季予以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項下，金額共計\$252,815。
- (3)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1 月將位於新北市泰山區辦公大樓出租予新洲全球，改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至「投資性不動產」項下，金額共計\$63,035。

(十一)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1.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3 月經董事會通過，出售林口區建林段土地及建物，已於民國 104 年第二季出售。
2.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處分損益：

	104年度
出售價款(不含營業稅)	\$ 457,564
減：帳面價值	(308,336)
相關費用	(2,372)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未扣除稅捐\$20,758)	
(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 146,856

民國 103 年度無此情形。

(十二)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存出保證金	\$ 4,457	\$ 3,397	\$ 3,696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0,779	15,045	15,005
預付款項-投資性不動產	-	-	277,249
其他	9,878	11,676	6,664
	<u>\$ 25,114</u>	<u>\$ 30,118</u>	<u>\$ 302,614</u>

以其他非流動資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十三) 短期借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有擔保銀行借款	\$ 881,000	\$ 200,000	\$ 931,000
無擔保銀行借款	960,000	1,547,200	756,235
	<u>\$ 1,841,000</u>	<u>\$ 1,747,200</u>	<u>\$ 1,687,235</u>
利率區間	1.28%~2.40%	1.37%~2.50%	1.35%~2.50%

本公司為短期借款所提供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

(十四) 應付短期票券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商業本票	\$ 500,000	\$ 760,000	\$ 480,000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	-	-
商業本票	<u>\$ 500,000</u>	<u>\$ 760,000</u>	<u>\$ 480,000</u>
利率區間	1.38%~1.45%	1.36%~2.64%	1.36%~2.07%

(十五) 其他流動負債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長期借款-			
一年內到期	2,378,628	385,520	685,520
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2,722,979	3,306,750	1,512,595
應付公司債	694,802	-	921,959
應付租賃款	14,368	13,623	8,861
預收貨款	52,954	30,530	142,286
預收貨款-預售屋	878,107	613,511	213,251
預收貨款-出售包材部門	-	-	198,000
其他	3,971	4,486	9,182
	<u>\$ 6,745,809</u>	<u>\$ 4,354,420</u>	<u>\$ 3,691,654</u>

預收款項-出售包材部門資訊，請詳附註七(二)6.之說明。

(十六) 應付公司債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本公司			
第六次可轉換公司債	\$ 667,400	\$ 667,400	\$ 970,8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3,731)	(18,654)	(48,841)
小計	663,669	648,746	921,959
第七次可轉換公司債	32,300	32,300	59,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1,167)	(1,695)	(4,062)
小計	31,133	30,605	54,938
合計	694,802	679,351	976,897
減：一年內到期或 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694,802)	-	(921,959)
	\$ -	\$ 679,351	\$ 54,938

1. 本公司發行之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其主要發行內容如下：

	第六次	第七次
發行總額	\$1,000,000	\$300,000
票面利率	0%	0.00%
有效利率	2.4%	1.72%
發行期間	五年	五年
到期日	105年3月14日	107年3月13日
擔保品	無	無
贖回權	自發行滿一年翌日起(民國101年3月15日)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民國105年2月3日)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得依發行及轉換辦法之規定收回本轉換公司債： (1)本公司普通股在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者。 (2)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10%。	自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民國102年4月14日)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民國107年2月1日)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得依發行及轉換辦法之規定收回本轉換公司債： (1)本公司普通股在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 (2)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10%。

	第六次	第七次
賣回權	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債券持有人得於發行滿三年之前四十日內以債券面額加計0.5%之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本公司債要求以現金贖回。	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債券持有人得於發行滿三年之前三十日內以債券面額加計0.75%之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本公司債要求以現金贖回。
轉換價格(元/股)	\$20.65	\$17.69
轉換期間	發行滿一個月之次日至到期日前十日止。	發行滿一個月之次日至到期日前十日止。
已轉換金額	\$332,600	\$267,700
已贖回金額	\$ -	\$ -
已贖回金額	\$ -	\$ -

2. 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規定，將第六次及第七次發行之無擔保公司債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分別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97,100及\$20,700。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止，因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致「資本公積－認股權」之餘額分別為\$64,804及\$2,229。另嵌入之買回權與賣回權，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十七)長期借款

借 款 性 質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中長期擔保借款	\$ 5,174,107	\$ 5,556,898	\$ 3,099,263
中長期無擔保借款	1,920,000	1,800,000	1,700,000
	7,094,107	7,356,898	4,799,263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2,378,628)	(385,520)	(685,520)
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部分	(2,722,979)	(3,306,750)	(1,512,595)
	\$ 1,992,500	\$ 3,664,628	\$ 2,601,148
利率區間	1.55%~3.05%	1.65%~3.15%	1.65%~3.00%

1. 本公司於民國100年12月與台新國際商業銀行等聯合授信銀行團簽訂融資承諾合約書，合約期間為五年，於總金額不超過新台幣33億元之範圍內，得隨時依合約規定清償既有債務與使用營運週轉性資金。主要借款承諾如下：

- (1) 甲項授信額度\$1,900,000，不得循環動用。
- (2) 乙項授信額度\$1,400,000，得於授信期間內循環動用。
- (3) 本公司主要承諾如下：
 - a. 本公司應提供彰濱工業區土地之地上權、廠房及附屬工程設施、機器設備及相關附屬設備為擔保品。

b. 半年度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須維持下列財務比例之限制：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不得低於 100%；負債比率[(負債+或有負債)除以有形淨值(股東權益扣除無形資產)]應不得高於 200%；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利息費用+折舊+攤銷)除以利息費用]不得低於 300%；有形淨值應不得低於新台幣 60 億元整。

(4)上述授信額度動用金額於民國 104 年、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1 月 1 日分別為\$2,026,788、\$2,376,588 及\$2,773,188。

2.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符合上開合約要求之負債/權益比例，銀行有權要求提早償還尚未清償之金額計\$2,026,788，該尚未償還之金額已重分類至流動負債。惟截至 105 年 3 月 29 日止，銀行並未要求提早償還貸款。本公司已積極與銀行協商中。

3. 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長短期借款所提供之擔保品除附註八所述者外，尚開立保證票據\$14,536,543。

4. 本公司未動用長期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	\$ -	\$ 20,000
一年以上到期	955,902	1,028,825	1,060,900
	<u>\$ 955,902</u>	<u>\$ 1,028,825</u>	<u>\$ 1,080,900</u>

未動用借款額度係為本公司償還既有金融負債暨充實中期週轉金及擴廠計畫所需。

5. 本公司借款依合約相關規定至遲於 119 年 9 月清償。

(十八)應付租賃款

1.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95 年及 97 年與經濟部工業局彰濱工業區服務中心簽訂融資租賃合約，承租該單位之彰濱工業區之土地，合約約定於租期屆滿後，本公司可依簽約時之市價，將租期內所支付之租金轉為支付之價款，購買該土地。

2. (1)有關民國 95 年簽訂之租賃合約，其租約之租期及支付方式如下：

每季租金	期	間	支	付	方	式
\$ 1,124	95.7.1~	96.6.30	每	季	預	付
1,499	96.7.1~	98.6.30	每	季	預	付
1,874	98.7.1~	112.6.30	每	季	預	付

(2)本公司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及其現值如下：

104年12月31日			
	融資租賃 負債總額	未來 財務費用	融資租賃 負債現值
<u>流動</u>			
不超過1年	\$ 7,497	\$ 3,118	\$ 4,379
<u>非流動</u>			
超過1年但不 超過5年	29,988	10,223	19,765
超過5年	46,762	4,332	42,430
	76,750	14,555	62,195
	<u>\$ 84,247</u>	<u>\$ 17,673</u>	<u>\$ 66,574</u>
103年12月31日			
	融資租賃 負債總額	未來 財務費用	融資租賃 負債現值
<u>流動</u>			
不超過1年	\$ 7,497	\$ 3,322	\$ 4,175
<u>非流動</u>			
超過1年但不 超過5年	29,988	11,144	18,844
超過5年	54,259	6,527	47,732
	84,247	17,671	66,576
	<u>\$ 91,744</u>	<u>\$ 20,993</u>	<u>\$ 70,751</u>
103年1月1日			
	融資租賃 負債總額	未來 財務費用	融資租賃 負債現值
<u>流動</u>			
不超過1年	\$ 7,497	\$ 3,516	\$ 3,981
<u>非流動</u>			
超過1年但不 超過5年	29,988	12,022	17,966
超過5年	61,756	8,971	52,785
	91,744	20,993	70,751
	<u>\$ 99,241</u>	<u>\$ 24,509</u>	<u>\$ 74,732</u>

3.(1)有關民國 97 年 12 月簽訂之租賃合約，其租約之租期及支付方式如下：

每季租金	期	間	支	付	方	式
\$ -	98.1.1~	99.12.31	前	兩	年	免租金
3,150	100.1.1~	101.12.31	每	季	預	付
4,200	102.1.1~	103.12.31	每	季	預	付
5,250	104.1.1~	117.12.31	每	季	預	付

(2)應付租賃款餘額及其現值：

104年12月31日			
	融資租賃 負債總額	未來 財務費用	融資租賃 負債現值
<u>流動</u>			
不超過1年	\$ 20,999	\$ 11,010	\$ 9,989
<u>非流動</u>			
超過1年但不 超過5年	83,997	37,993	46,004
超過5年	183,074	38,748	144,326
	267,071	76,741	190,330
	<u>\$ 288,070</u>	<u>\$ 87,751</u>	<u>\$ 200,319</u>
103年12月31日			
	融資租賃 負債總額	未來 財務費用	融資租賃 負債淨額
<u>流動</u>			
不超過1年	\$ 20,999	\$ 11,551	\$ 9,448
<u>非流動</u>			
超過1年但不 超過5年	83,997	40,482	43,515
超過5年	204,074	47,271	156,803
	288,071	87,753	200,318
	<u>\$ 309,070</u>	<u>\$ 99,304</u>	<u>\$ 209,766</u>

	103年1月1日		
	融資租賃 負債總額	未來 財務費用	融資租賃 負債淨額
<u>流動</u>			
不超過1年	\$ 16,799	\$ 11,919	\$ 4,880
<u>非流動</u>			
超過1年但不 超過5年	83,997	42,836	41,161
超過5年	225,074	56,467	168,607
	309,071	99,303	209,768
	<u>\$ 325,870</u>	<u>\$ 111,222</u>	<u>\$ 214,648</u>

(十九) 退休金

- 1.(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	\$ 39,810	\$ 43,160	\$ 61,427
計畫資產公允價	(948)	(662)	(23,132)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38,862</u>	<u>\$ 42,498</u>	<u>\$ 38,295</u>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4年度			
1月1日餘額	\$ 43,160	(\$ 662)	\$ 42,498
當期服務成本	349	-	349
利息費用(收入)	863	(13)	850
小計	44,372	(675)	43,697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不包括包含於利息			
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243)	(243)
財務假設變動			
影響數	964	-	964
經驗調整	1,019	-	1,019
小計	1,983	(243)	1,740
	46,355	(918)	45,437
提撥退休基金	-	(500)	(500)
支付退休金	(6,545)	470	(6,075)
12月31日餘額	\$ 39,810	(\$ 948)	\$ 38,86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3年度			
1月1日餘額	\$ 61,427	(\$ 23,132)	\$ 38,295
當期服務成本	272	-	272
利息費用(收入)	831	(463)	368
前期服務成本	6,963	-	6,963
小計	69,493	(23,595)	45,898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不包括包含於利息			
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81)	(81)
經驗調整	804	-	804
小計	804	(81)	723
	70,297	(23,676)	46,621
提撥退休基金	-	(2,704)	(2,704)
支付退休金	(27,137)	25,718	(1,419)
12月31日餘額	\$ 43,160	(\$ 662)	\$ 42,498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

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104 年、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1 月 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折現率	1.70%	2.00%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2.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各國已公布的統計數字及經驗估計。本公司未來死亡率已採用台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1%	減少1%	增加1%	減少1%
104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061)	\$ 3,518	\$ 3,050	(\$ 2,718)	
之影響				
103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207)	\$ 3,688	\$ 3,195	(\$ 2,842)	
之影響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292。

(7)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3 年。

-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6,265 及\$6,285。

(二十)股本

1. 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全數為普通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額定股本為\$6,000,000(其中保留\$40,000 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使用)，實收之資本額為\$4,512,842。
2. 本公司為提昇股東權益報酬率及每股獲利能力，經民國 104 年 5 月股東會通過辦理現金減資退還股東股款，減資金額為\$512,724，消除股份 51,272 仟股，預計減資比率約為 10%。上述減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 104 年 10 月 14 日為減資基準日，相關變更登記業已辦理完竣。
3.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6 月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以民國 102 年度未分配盈餘\$462,901 轉增資，發行新股 46,290 仟股，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4. 庫藏股

	股數	帳面金額
104年1月1日	-	\$ -
第九次買回庫藏股	2,450	36,638
註銷第九次買回之庫藏股	(2,450)	(36,638)
第十次買回庫藏股	8,580	108,159
減資退還股款依比例減少	(862)	(8,621)
註銷第十次買回之庫藏股	(7,718)	(99,538)
104年12月31日	-	\$ -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1 月 1 日無此情形。

- (1)本公司為維護信用及股東權益，經民國 104 年 8 月 19 日董事會決議於民國 104 年 8 月 20 日至民國 104 年 10 月 19 日間，自台灣證券集中交易市場第十次買回本公司普通股股票 10,000 仟股，買回之價格區間為每股 11.5 元至 17.8 元。本公司已買回並註銷 8,580 仟股，共計\$108,160。
- (2)本公司為維護信用及股東權益，經民國 104 年 3 月 26 日董事會決議於民國 104 年 3 月 27 日至民國 104 年 5 月 26 日間，自台灣證券集中交易市場第九次買回本公司普通股股票 10,000 仟股，買回之價格區間為每股 14 元至 20 元。本公司已買回並註銷 2,450 仟股，共計\$36,638。
- (3)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 (4)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 (5)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

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二十一)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04年度			
	發行溢價	認股權	其他	小計
1月1日	\$1,735,186	\$ 67,033	\$ 14,013	\$1,816,232
註銷庫藏股票	(37,328)	-	2,831	(34,497)
與非控制權益交易	-	-	18,545	18,545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				
權益變動	-	-	59,358	59,358
12月31日	<u>\$1,697,858</u>	<u>\$ 67,033</u>	<u>\$ 94,747</u>	<u>\$1,859,638</u>

	103年度			
	發行溢價	認股權	其他	小計
1月1日	\$1,459,468	\$ 98,336	\$ 125,323	\$1,683,127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188,221	(31,303)	-	156,918
出售營運部門	87,497	-	-	87,497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				
權益變動	-	-	(111,310)	(111,310)
12月31日	<u>\$1,735,186</u>	<u>\$ 67,033</u>	<u>\$ 14,013</u>	<u>\$1,816,232</u>

(二十二) 保留盈餘/期後事項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年度決算後盈餘，除依法完納稅捐及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外，應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證交法第四十一條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次就其盈餘分派如下：

(1) 員工紅利不低於 0.5%。

(2) 董事、監察人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同業通常水準支給議定之，惟以不超過本公司當年稅後淨利之 1% 為限。

(3) 剩餘部份得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為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派議案送請股東會決議分派或保留之。

2. 股利政策

本公司產業發展成熟，獲利穩定且財務結構健全，適採穩定之股利政策。擬訂股東盈餘分配為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餘額以股票及現金股利分配之，惟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次盈餘分配之百分之十。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

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
5. (1)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6 月 26 日及民國 103 年 6 月 26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盈餘分派案(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4,486		\$ 74,091	
現金股利	128,181	\$ 0.25	203,676	\$ 0.44
股票股利	-	-	462,901	1.00
	<u>\$ 142,667</u>		<u>\$ 740,668</u>	

(2) 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3 月 24 日董事會提議民國 104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4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特別盈餘公積	\$ 163,713	
法定盈餘公積	36,325	
現金股利	162,462	\$ 0.36
	<u>\$ 362,500</u>	

6. 有關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八)。

(二十三) 營業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銷貨收入	\$ 4,678,235	\$ 5,679,386
營建收入	743,138	-
其他收入	98,015	50,415
	<u>\$ 5,519,388</u>	<u>\$ 5,729,801</u>

(二十四) 其他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租金收入	\$ 10,055	\$ 22,141
利息收入	1,894	1,488
股利收入	11,880	1,574
管理服務收入	14,368	16,089
其他收入	14,712	5,319
	<u>\$ 52,909</u>	<u>\$ 46,611</u>

(二十五)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4年度	103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損失	(\$ 329)	(\$ 141)
淨外幣兌換利益	26,193	26,39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66,911	1,367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146,856	-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3,713	-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		
調整利益增加(減少)	225,030	(19,166)
其他	(5,114)	(882)
	<u>\$ 463,260</u>	<u>\$ 7,576</u>

(二十六) 財務成本

	104年度	103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211,201	\$ 181,448
可轉換公司債	15,452	16,830
應付租賃款	10,212	12,291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116,666)	(76,379)
	<u>\$ 120,199</u>	<u>\$ 134,190</u>

(二十七) 成本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4年度	103年度
商品存貨銷貨成本及相關費用	\$ 4,106,048	\$ 5,022,692
營建成本	458,541	601
員工福利費用	214,406	233,00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190,601	181,574
運輸費用	116,097	134,079
其他費用	98,234	86,208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u>\$ 5,183,927</u>	<u>\$ 5,658,157</u>

(二十八)員工福利費用

	104年度	103年度
薪資費用	\$ 180,207	\$ 189,177
勞健保費用	15,765	16,457
退休金費用	7,464	13,888
其他用人費用	10,970	13,481
	<u>\$ 214,406</u>	<u>\$ 233,003</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於分派盈餘時，應分派員工紅利不低於 0.5%，董事監察人酬勞不超過 1%。

惟依民國 104 年 5 月 20 日公司法修訂後之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定額或比率，分派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另章程得訂明前項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已於 104 年 11 月 12 日經董事會通過章程修正議案，依修正後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0.5%。此章程修正案將提民國 105 年股東會決議。

2.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員工酬勞(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0 及 \$553；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04 年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估列。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為\$5,054(以 1%為基礎估列)，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民國 103 年係依該年度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 0.5%為基礎估列，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 103 年度員工紅利\$652與民國 103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紅利\$553之差異\$99，已調整民國 104 年度之損益，業已實際發放。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業已實際發放。

(二十九)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63,047	\$ 10,879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	38,055	2,611
當期所得稅總額	101,102	13,490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41,021	6,918
所得稅費用	\$ 142,123	\$ 20,408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4年度	103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295)	\$ -

3.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4年	103年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62,519	\$ 38,274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18,929)	(19,666)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561	24
五年免稅所得影響數	-	(835)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38,055	2,611
土地增值稅	59,917	-
所得稅費用	\$ 142,123	\$ 20,408

4. 因暫時性差異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4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損失	\$ 4,270	(\$ 1,011)	\$ -	\$ 3,259
應計退休金負債	7,192	(914)	295	6,573
其他	174	2,865	-	3,039
小計	11,636	940	295	12,871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169)	-	(1,169)
未實現銷貨損失	-	(8,598)	-	(8,598)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 價值調整	(49,839)	(32,194)	-	(82,033)
海外投資利益	(28,475)	-	-	(28,475)
小計	(78,314)	(41,961)	-	(120,275)
合計	(\$ 66,678)	(\$ 41,021)	\$ 295	(\$ 107,404)

103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損失	\$ 2,422	\$ 1,848	\$ -	\$ 4,270
應計退休金負債	6,600	592	-	7,192
其他	508	(334)	-	174
小計	9,530	2,106	-	11,636
-遞延所得稅負債：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 價值調整	(40,815)	(9,024)	-	(49,839)
海外投資利益	(28,475)	-	-	(28,475)
小計	(69,290)	(9,024)	-	(78,314)
合計	(\$ 59,760)	(\$ 6,918)	\$ -	(\$ 66,678)

5. 本公司薄膜產品符合「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屬於製造業及技術服務業部分獎勵辦法」得享受連續5年(於民國105年12月到期)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獎勵。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3年度。

7.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86年度以前	\$ -	\$ -	\$ 14,571
87年度以後	248,149	197,970	940,366
	<u>\$ 248,149</u>	<u>\$ 197,970</u>	<u>\$ 954,937</u>

8. 本公司有關股東可扣抵稅額及預計可扣抵稅額比率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59,667</u>	<u>\$ 30,273</u>	<u>\$ 43,400</u>
	104年度(預計)	103年度(實際)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23.46%</u>	<u>16.36%</u>	

稅額扣抵比率=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累積未分配盈餘帳戶餘額。

(三十) 每股盈餘

	104年度		
	稅後金額	追溯調整加權 平均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	<u>\$ 363,251</u>	<u>495,309</u>	<u>\$ 0.73</u>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	\$ 363,251	495,30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第六次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14,923	32,320	
第七次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854	1,826	
子公司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25,401)	-	
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加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u>\$ 353,627</u>	<u>529,455</u>	<u>\$ 0.67</u>

	103年度		
	稅後金額	追溯調整加權 平均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	\$ 59,619	510,364	\$ 0.12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	\$ 59,619	510,36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子公司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17,335)	-	
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加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 42,284	510,364	\$ 0.08

(三十一)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4年度	103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08,419	\$ 128,338
加：期初應付租賃款	280,517	289,380
期初應付設備款及工程款	45,656	67,561
減：期末應付租賃款	(266,893)	(280,517)
期末應付設備款及工程款	(44,361)	(45,656)
本期支付現金	\$ 123,338	\$ 159,106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籌資活動：

	104年度	103年度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 (含轉換溢價)	\$ -	\$ 314,438
盈餘轉增資	\$ -	\$ 462,901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關係及簡稱：請詳附註一(三)。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商品銷售：		
—子公司	\$ 596,068	\$ 696,949
建案銷售：		
—子公司	740,462	-
租賃收入：		
—子公司	27,052	22,857
合計	<u>\$ 1,363,582</u>	<u>\$ 719,806</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商品銷售價格係由雙方議定。對關係人之授信期間，為月結 15~30 天及 60~120 天內收款，一般客戶約為 60~120 天內收款。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建案銷售價格係參酌鑑價報告並由雙方議定。

2. 進貨

	104年度	103年度
商品購買：		
—子公司	\$ 388,993	\$ 271,482
工程成本(帳列在建費用)：		
—子公司	288,469	502,208
合計	<u>\$ 677,462</u>	<u>\$ 773,690</u>

本公司向關係人之商品進貨價格，與一般供應商無重大差異，付款條件採月結 30 天及月結 60~90 天內付款。

本公司委由關係人承攬之工程價格，係由雙方議定，付款條件採開立即期票據。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應收帳款			
—子公司	\$ 114,315	\$ 120,795	\$ 83,376
其他應收款-代墊款			
—子公司	11,374	5,542	49,886
其他應收款-資金貸與			
—子公司	50,000	-	-
逾期轉列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163,548	-	-
合計	<u>\$ 339,237</u>	<u>\$ 126,337</u>	<u>\$ 133,262</u>

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對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負債減損。

本公司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民國 93 年 7 月 9 日(93)

基秘字第 167 號函規定，將超過正常授信期限一定期間之預付關係人貨款轉列為其他應收款。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103年1月1日</u>
應付票據			
—子公司	\$ 1,018	\$ 2,405	\$ 25,412
應付帳款			
—子公司	215,818	334,166	103,619
其他應付款-運費			
—子公司	-	-	10,035
其他應付款-總部分攤			
—子公司	1,544	3,200	-
合計	<u>\$ 218,380</u>	<u>\$ 339,771</u>	<u>\$ 139,066</u>

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5. 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將土地及辦公室出租予關係人，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十)。

6. 財產交易

(1)為達公司垂直整合及包材通路事業專業分工之綜效，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進行組織重組，相關交易說明如下：

(a)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11 月董事會決議出售包材部門予新洲全球，價款計\$339,049(不含營業稅)。

(b)亞化科技(中國)經民國 102 年 11 月董事會決議出售其子公司萬洲(天津)及亞化科技(武漢)予新洲全球，價款計\$8,448。

(c)上述交易嗣經約定，交易基準日皆為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交易價款係依所取得之鑑價報告為參考依據。

(2)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11 月 12 日經董事會通過，出售新北市泰山區廠辦大樓予新洲全球，價款計\$314,545(不含營業稅)，交易價款係依所取得之鑑價報告為參考依據，業已收取全部款項，並完成產權移轉。

7. 資金貸與關係人

(1)放款期末餘額：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子公司	<u>\$ 213,548</u>	<u>\$ 218,350</u>	<u>\$ -</u>

(2)利息收入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子公司	<u>\$ 290</u>	<u>\$ -</u>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之利息分別按年利率 1.5%~3.2%收取。

8. 管理服務收入(帳列其他收入)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子公司	<u>\$ 14,368</u>	<u>\$ 16,089</u>

9. 關係人提供本公司背書保證情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關係人	\$ 13,607,354	\$ 14,206,326	\$ 13,038,385

10. 提供關係企業背書保證情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關係企業	\$ 6,510,401	\$ 7,417,136	\$ 7,113,107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4年度	103年度
薪資及獎金	\$ 12,447	\$ 18,117
退職退休金	272	1,349
	\$ 12,719	\$ 19,466

八、質押之資產

項 目	帳 面 價 值	擔 保 用 途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其他流動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活期存款	\$ 521,228	\$ 501,387	\$ 120,044	存貨買賣價金信託等
-其他金融資產-定期存款	121,090	3,579	3,847	購料及工程履約保證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定期存款	10,779	15,045	15,005	租賃土地擔保及工程履約保證
-存出保證金	4,457	3,397	3,696	假扣押擔保及工程保證金
存貨	6,248,674	6,066,552	4,143,037	長、短期借款擔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694,901	3,818,234	3,994,488	長、短期借款擔保
投資性不動產	1,911,547	1,813,556	828,422	長、短期借款擔保
	\$ 12,512,676	\$ 12,221,750	\$ 9,108,539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附註六（十七）、（十八）及七（二）外，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

- 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購買原料及機器設備等已開立未使用之銀行信用狀為\$123,517。
- 因提供關係人背書保證，已開立而尚未使用之擔保信用狀為\$229,775。
-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068	\$ 58,711	\$ 42,012
投資性不動產	2,605	-	646,914
委託營造廠商興建大樓	843,517	858,622	984,402
合計	\$ 847,190	\$ 917,333	\$ 1,673,328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請詳附註六(二十二)。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例，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相關負債及資本化比例請詳各期資產負債表。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1)除下表所列者外，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部分)之利率因與市場利率接近，故其帳面金額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104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 694,802	\$ -	\$ 696,740	\$ -
103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 679,351	\$ -	\$ 684,985	\$ -

103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 976,897	\$ -	\$ 986,858	\$ -

(2)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應付可轉(交)換債券：係本公司發行之可轉(交)換公司債，其票面利率與市場利率約當，故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其公允價值，約當於其帳面金額。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歐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公司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公司內各公司應透過公司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為管理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及已認列資產與負債之匯率風險，公司內各公司透過公司財務部採用遠期外匯合約進行。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C. 本公司持有若干國外營運機構投資，其淨資產承受外幣換算風險。

D.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4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3,981	32.83	\$ 449,571
歐元：新台幣	1,236	35.88	44,343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u>			
美金：新台幣	36,987	32.83	1,214,28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87	32.83	6,129
103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2,978	31.63	\$ 726,794
歐元：新台幣	3,734	38.47	143,647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u>			
美金	63,917	31.63	2,021,69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3,285	31.63	103,905

103年1月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0,109	29.77	\$ 598,645
歐元：新台幣	1,602	41.03	65,730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u>			
美金	84,242	29.77	2,507,89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4,464	29.77	430,593
E.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未實現兌換損益			
	104年度		
	<u>未實現兌換損益</u>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	32.83	(\$ 295)
歐元：人民幣	-	35.88	(728)
	103年度		
	<u>未實現兌換損益</u>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	31.63	\$ 13,894
歐元：新台幣	-	38.47	1,624

E.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4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5%	\$ 22,479	\$ -
歐元：新台幣	5%	2,217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5%	306	-
103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5%	\$ 36,340	\$ -
歐元：新台幣	5%	7,182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5%	5,195	-
<u>價格風險</u>			

A. 由於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來進行該項風險之控管。

B.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股東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2,111 及 \$0。

利率風險

- A.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本公司之借款主係為浮動利率。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公司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及美元計價。
- B. 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若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 5%，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9,508 及 \$6,689，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減少。

(2)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衍生金融工具，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批發和零售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僅有信用評等良好之機構，才會被接納為交易對象。
- B. 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公司未逾期且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資訊，請詳附註六(六)之說明。
- D. 本公司已逾期惟未減損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六(六)之說明。

(3)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本公司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本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本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請詳附註六(十七)，以使本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本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 B.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4年12月31日	一年以下	一年以上	小計
短期借款	\$ 1,874,874	\$ -	\$ 1,874,874
應付短期票券	500,000	-	500,000
應付票據	175,109	-	175,109
應付帳款	309,485	-	309,485
其他應付款	175,171	-	175,171
應付公司債	694,802	-	694,802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5,297,445	2,324,559	7,622,004
應付租賃款	14,368	252,525	266,893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3年12月31日	一年以下	一年以上	小計
短期借款	\$ 1,775,185	\$ -	\$ 1,775,185
應付短期票券	760,000	-	760,000
應付票據	84,252	-	84,252
應付帳款	476,657	-	476,657
其他應付款	116,555	-	116,555
應付公司債	-	679,351	679,351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3,976,080	3,881,777	7,857,857
應付租賃款	13,623	266,894	280,517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3年1月1日	一年以下	一年以上	小計
短期借款	\$ 1,719,914	\$ -	\$ 1,719,914
應付短期票券	480,000	-	480,000
應付票據	171,416	-	171,416
應付帳款	365,917	-	365,917
其他應付款	200,219	-	200,219
應付公司債	921,959	54,938	976,897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2,331,963	2,635,360	4,967,323
應付租賃款	23,505	265,875	289,380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1. 說明。
2.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公司投資之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公司投資之備供出售權益證券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皆屬之

3. 民國 104 年、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1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4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42,220	\$ -	\$ -	\$ 42,220
投資性不動產(註1)	-	-	1,911,547	1,911,547
	<u>\$ 42,220</u>	<u>\$ -</u>	<u>\$ 1,911,547</u>	<u>\$ 1,953,767</u>
103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投資性不動產(註1)	\$ -	\$ -	\$ 1,813,556	\$ 1,813,556
103年1月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投資性不動產(註1)	\$ -	\$ -	\$ 828,422	\$ 828,422

註 1：係採用公允價值模式之投資性不動產。

4.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1) 本公司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市場報價

收盤價

(2)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評價技術而得。

5.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第三級之變動情形，請詳附註六(十)之說明。

7.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8. 本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投資性不動產之評價流程係由本公司財務處依金管會公告之評價方法及參數假設委由外部估價師鑑價。

本公司另訂定之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評價政策、評價程序及確認符合相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

9.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項目	104年12月31日	評價技術	觀察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輸入值		公允價值關係
投資性不動產	\$ 1,911,547	收益法	折現率及 收益資本化率	(註)	折現率及收益資本化率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註：折現率及收益資本化率請詳附註六(十)說明。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六。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七。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八。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本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請詳附註六(十六)。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九。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十。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十一。

2.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七。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不適用。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註3)	期末餘額 (註8)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4)	業務 往來金額 (註5)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註6)	提列備抵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7)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7)	備註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名稱/價值			
0	本公司	其他應收款	\$ 250,000	\$ -	\$ -	1.50	2	\$ -	營運週轉	\$ -	無	\$ 1,531,872	\$ 3,063,744	
0	本公司	其他應收款	200,000	200,000	-	2.50	2	-	營運週轉	-	無	1,531,872	3,063,744	
0	本公司	其他應收款	170,000	170,000	50,000	1.7-3.2	2	-	營運週轉	-	無	1,531,872	3,063,744	
0	本公司	其他應收款	163,548	163,548	163,548	2.50	2	-	營業運用	-	無	1,531,872	3,063,744	
1	YEM CHIO	其他應收款	64,900	32,830	21,668	1.90	2	-	營業運用	-	無	606,996	606,996	
1	YEM CHIO	其他應收款	328,600	328,300	164,150	2.00	2	-	營運週轉	-	無	606,996	606,996	
1	YEM CHIO	其他應收款	246,450	246,225	246,225	2.50	2	-	營業運用	-	無	242,798	485,597	
2	旺洲開發	其他應收款	12,000	12,000	-	2.50	2	-	營業運用	-	無	12,979	25,957	
3	包大師(上海)	其他應收款	19,432	19,432	19,432	3.48-6.00	2	-	營運週轉	-	無	100,283	100,283	
3	包大師(上海)	其他應收款	10,349	7,553	7,553	3.68-6.00	2	-	營運週轉	-	無	100,283	100,283	
4	亞化控股	其他應收款	4,918	4,913	4,913	2.50	2	-	營運週轉	-	無	4,519,307	4,519,307	
4	亞化控股	其他應收款	90,741	55,811	55,811	2.50	2	-	營運週轉	-	無	4,519,307	4,519,307	
4	亞化控股	其他應收款	328,600	328,300	328,300	2.75	2	-	營運週轉	-	無	4,519,307	4,519,307	
4	亞化控股	其他應收款	657,200	656,600	328,300	2.75	2	-	營運週轉	-	無	4,519,307	4,519,307	
5	東莞德洲	其他應收款	12,936	-	-	5.00	2	-	逾期帳款	-	無	872,069	872,069	
5	東莞德洲	其他應收款	25,873	24,978	24,978	5.31-6.06	2	-	營運週轉	-	無	872,069	872,069	
5	東莞德洲	其他應收款	181,108	124,888	109,901	3.00-5.00	2	-	營運週轉	-	無	872,069	872,069	
5	東莞德洲	其他應收款	149,865	149,865	149,865	4.35	2	-	營運週轉	-	無	348,828	348,828	
6	亞化國際	其他應收款	85,436	85,358	85,358	1.50	2	-	營運週轉	-	無	272,643	272,643	
6	亞化國際	其他應收款	187,302	187,131	187,131	1.50	2	-	營運週轉	-	無	681,608	681,608	
7	萬洲(上海)	其他應收款	19,146	-	-	5.00	2	-	逾期帳款	-	無	1,054,394	1,054,394	
7	萬洲(上海)	其他應收款	41,396	39,964	1,820	5.00	2	-	逾期帳款	-	無	1,054,394	1,054,394	
7	萬洲(上海)	其他應收款	15,524	14,987	5,863	5.00	2	-	逾期帳款	-	無	1,054,394	1,054,394	
7	萬洲(上海)	其他應收款	30,012	28,974	28,974	6.10-7.54	2	-	逾期帳款/營運週轉	-	無	1,054,394	1,054,394	
7	萬洲(上海)	其他應收款	121,391	121,391	121,391	4.35	2	-	營運週轉	-	無	421,758	421,758	
7	萬洲(上海)	其他應收款	382,215	349,685	349,685	4.60-5.00	2	-	營運週轉	-	無	1,054,394	1,054,394	
8	萬洲科技 (渭南)	其他應收款	56,920	54,951	54,951	3.50	2	-	營運週轉	-	無	92,118	92,118	
9	創富投資	其他應收款	130,000	130,000	130,000	1.50	2	-	營運週轉	-	無	131,609	131,609	
10	寧波炎洲	其他應收款	258,725	249,775	249,775	4.00-5.00	2	-	營運週轉	-	無	322,782	322,782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擬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4：(1).屬業務往來者。

(2).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6：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7：應填列公司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貸與資金之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資金貸與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1). 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不得超過淨值之40%，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不得超過淨值之20%。

(2). YEM CHIO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不得超過淨值之40%，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不得超過淨值之20%，但若對象為最終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100%之國外公司間，融資金額不得超過淨值50%為限。

(3). 本公司(存續公司)與子公司(消滅公司)合併基準日為104/09/20，原本公司與旺洲建設公司之金額因合併而消滅。

(4). 旺洲開發貸與他人之總額不得超過淨值之40%，對每一貸與對象之限額不得超過淨值之20%。

(5). 包大師(上海)資金貸與他人之融資金額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金額，均不得超過淨值之40%。

(6). 亞化控股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及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均不得超過淨值之40%，但最終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100%國外公司間，則包大師(上海)貸與金額及總額以不超過公司淨值之100%為限。

(7). 亞化國際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及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均不得超過淨值之40%，惟亞化國際之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100%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以不超過公司淨值之100%為限。

(8). 創富投資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及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均不得超過淨值之40%。

(9). 萬洲(上海)資金貸與他人之融資金額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金額以不超過淨值之40%為限。

(10). 東莞德洲資金貸與他人之融資金額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金額以不超過淨值之40%為限。

(11). 萬洲科技(渭南)資金貸與他人之融資金額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金額以不超過淨值之40%為限。

(12). 寧波萊洲資金貸與他人之融資金額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金額以不超過淨值之40%為限。

(13). YEM CHIO資金貸與萬洲石化S246、225，因YEM CHIO民國104年度減資致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242,798)超限，

惟YEM CHIO已於民國105年3月董事會決議通過將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由20%修改為40%，修改後並未超限。

註8：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

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

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註4)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5)	實際動支 金額 (註6)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註7)	備註
		關係	公司名稱											
0	本公司	(2)	旺洲開發	\$ 7,659,359	\$ 900,000	\$ 50,000	\$ 50,000	\$ -	1	\$ 7,659,359	Y	N	N	-
0	本公司	(3)	WAN CHIO	7,659,359	1,059,120	738,675	124,754	-	10	7,659,359	Y	N	N	-
0	本公司	(2)	YEM CHIO	7,659,359	1,807,922	1,763,955	906,108	-	23	7,659,359	Y	N	N	-
0	本公司	(3)	寧波炎洲	7,659,359	543,948	543,451	-	-	7	7,659,359	Y	N	Y	-
0	本公司	(3)	萬洲石化	7,659,359	3,417,440	3,414,320	3,159,559	-	45	7,659,359	Y	N	Y	-
1	萬洲化學	(2)	香港依聯	6,739,491	17,087	17,072	-	-	-	6,739,491	Y	N	N	-
1	萬洲化學	(3)	亞化工業美國	6,739,491	131,440	131,320	-	-	2	6,739,491	Y	N	N	-
1	萬洲化學	(2)	亞化控股	6,739,491	3,187,420	3,184,510	1,401,841	-	47	6,739,491	Y	N	N	-
1	萬洲化學	(3)	東莞德洲	6,739,491	30,000	30,000	30,000	-	-	6,739,491	Y	N	Y	-
1	萬洲化學	(3)	萬洲(上海)	6,739,491	56,000	56,000	8,062	-	1	6,739,491	Y	N	Y	-
2	亞化國際	(6)	緯達光電	340,804	84,779	84,701	27,249	-	12	340,804	N	N	Y	-
3	BVI亞化光電	(6)	緯達光電	135,050	81,821	81,747	58,109	-	30	135,050	N	N	Y	-
4	亞洲化學	(2)	BVI亞化光電	161,195	85,436	85,358	58,109	59,176	26	161,195	N	N	N	-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 (3). 母子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 基於承擔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應填列公司及萬洲化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按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之100%計算，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背書保證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1). 本公司及萬洲化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均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之50%。

(2). 亞化國際、BVI亞化光電及亞洲化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均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之50%。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截至年底舉凡公司向銀行簽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獲准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入計背書保證餘額中。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Y。

註8：本公司與旺洲建設合併，請詳附註四(三)之說明。原本公司為旺洲建設之背書保證因合併而消滅；另，原由旺洲建設為旺洲開發之背書保證則轉由本公司背書保證。

菱洲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4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 末		
				股 數	帳面金額 (註3)	公允價值 (註4)
本公司	股票					
	群和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非流動	1,951	\$ 20	\$ -
	優品全球股份有限公司	"	"	171,900	1,719	17.19%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90,000	15,509	0.05%
旺洲開發	基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	"	971,000	15,342	0.22%
	特力股份有限公司	"	"	544,000	11,370	0.11%
	金融債券					
	台中商銀98年度第3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2,000	-
創益投資	股票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58,000	8,166	0.03%
	基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	"	1,235,000	19,513	0.29%
	特力股份有限公司	"	"	188,000	3,929	0.04%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	"	2,520,000	45,234	0.02%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789,000	33,966	0.08%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	811,750	65,589	0.01%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100,000	4,500	0.00%
	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1,210,780	25,729	0.01%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	37,000	1,650	0.02%
新洲全球	基金					
	野村全球美元投資級公司債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82,005	9,928	-
萬洲化學	股票					
	東元奈米應材(股)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流動 累計減損-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流動	4,166	\$ 9,800 (9,800)	-
萬洲化學	股票					
	理成營造工程(股)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非流動	7,212,885	54,879	7.99%
	理成工業(股)公司	"	"	1,885,725	19,121	3.20%
	騰輝國際(股)公司(CAYMAN)	"	"	5,842,971	115,072	12.98%
	其他	"	"	-	15,004	-
	小計				204,076	
	合計		累計減損-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非流動		(39,304)	
					\$ 164,772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 末			
				股 數	帳面金額 (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創富投資	股票						
	倚強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	\$	-	\$
	萬洲化學	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504,139	28,422	0.61%	28,422
	台灣維爾科技(股)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00,000	-	10.00%	-
	亞泰金屬工業(股)公司	"	"	264,765	1,467	1.47%	-
亞化控股	環華證券金融(股)公司	"	"	640,564	6,130	0.16%	-
	聯格科技(股)公司	"	"	800,000	-	6.96%	-
	股票						
	萬洲化學	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849,409	32,341	0.70%	32,341
	受益憑證						
	奧古斯都多元策略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8,721	25,698	-	25,698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有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押股數、擔保或質押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茂洲股份有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註2)	關係 (註2)	期初		買入(註3)		賣出(註3)		本期其他增(減)		期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茂洲化學	亞化控股	採權益法之投資	亞化控股	子公司	65,076	\$ 4,799,758	15,848	\$ 503,625	-	\$ -	\$ -	\$ -	80,924	\$ 4,493,997
亞化控股	ASIA PLASTICS	採權益法之投資	YEN CHIO	兄弟公司	-	-	14,217,500	573,491	-	-	-	-	14,217,500	444,837
亞化控股	亞化科技(中國)	採權益法之投資	亞化科技(中國)	子公司	51,709,075	3,207,837	10,500,000	344,715	-	-	-	-	62,209,075	3,508,499
亞化科技(中國)	萬洲(江蘇)	採權益法之投資	萬洲(江蘇)	子公司	-	510,261	-	344,715	-	-	-	-	-	823,976
新洲全球	新光吉星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新光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無	-	-	26,220,888	400,000	26,220,888	400,148	400,000	148	-	-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者，須填寫該二欄，餘得免填。

註3：累計買進、賣出金額應按市價分別計算是否達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

註4：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英洲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 依據	取得目的及 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 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新洲全球	內湖區辦公大樓5樓 及24個停車位	103.8.28	\$390,000 (含營業稅 \$4,643)	已支付完畢	旺洲建設	兄弟公司	藍氏祭祀公業	無	98.1.9	\$109,400 (素地) 泛亞不動產估價 師事務所之估價 金額\$395,981	營運總部	無
旺洲建設	台北市北投區三台 段57號土地	104.4.16	476,700	已支付完畢	自然人	無	(不適用)			泛亞不動產估價 師事務所之估價 金額\$479,350	公司未來開 發使用	無
萬洲化學	內湖區辦公大樓6樓 及22個停車位	104.8.13	360,000 (含營業稅 \$4,404)	已支付完畢	旺洲建設	兄弟公司	藍氏祭祀公業	無	98.1.9	99,590 泛亞不動產估價 (素地) 師事務所之估價 金額\$363,790	營運總部	無
新洲全球	泰山區廠辦大樓	104.11.12	318,000 (含營業稅 \$3,455)	已支付完畢	本公司	最終母公司	葉志雄	無	84.5.29	46,118 依華晟不動產估 (素地) 價師事務所鑑價 報告之估價金額 \$320,512	物流中心	無

註1：所取得之資產依規定應鑑價者，應於「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欄中註明鑑價結果。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3：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處分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原取得日期	帳面金額	交易金額 (含營業稅 \$4,643)	價款收取情形 已收到全 部價款	處分損益 \$154,333	交易對象 新洲全球	關 係 兄弟公司	處分目的 增加公司獲利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依華晟不動產估價師 事務所鑑價報告之估 價金額\$389,873	其他約定事項 -
旺洲建設	內湖區辦公大樓5 樓及24個停車位	103.8.28	98.1.9	\$231,024	\$390,000 (含營業稅 \$4,643)	已收到全 部價款						
本公司	新北市林口區建林 段3198-3200等 號土地	104.3.26	97.6.1	124,801	\$458,000 (含營業稅 \$436)	已收到全 部價款	330,390	自然人	無	為使公司資金更 有效率的運用	依泛亞不動產估價師 事務所之估價金額為 \$456,000	-
旺洲建設	內湖區辦公大樓6 樓及22個停車位	104.8.13	98.1.9	210,419	\$360,000 (含營業稅 \$4,404)	已收到全 部價款	145,177	萬洲化學	兄弟公司	增加公司獲利	依華晟不動產估價師 事務所鑑價報告之估 價金額\$358,235	-
本公司	泰山區廠辦大樓	104.11.12	84.5.29	134,347	\$318,000 (含營業稅 \$3,455)	已收到全 部價款	180,198	新洲全球	子公司	活化公司資產	依泛亞不動產估價師 事務所之估價金額為 \$312,419	-

註1：處分資產依規定應鑑價者，應於「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欄中註明鑑價結果。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3：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

英洲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註1)			應收 (付) 票據、帳款		備註 (註2)
進 (銷) 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 (銷) 貨	金額	佔總進 (銷) 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本公司	萬洲化學	子公司	銷貨	399,364	2%	月結15-30天	雙方議定	雙方議定	4%
本公司	新洲全球	子公司	銷貨	152,041	1%	月結90天	雙方議定	雙方議定	7%
本公司(註6)	萬洲化學	子公司	銷貨	355,596	2%	預收貨款	雙方議定	雙方議定	- 註4
本公司(註6)	新洲全球	子公司	(營建收入) 銷貨	385,357	2%	預收貨款	雙方議定	雙方議定	- 註4
本公司	寧波英洲 本公司(註7)	子公司 母公司	(營建收入) 進貨 銷貨	113,882 288,469	1% 2%	月結30天 即期票據	註4 雙方議定	註4 雙方議定	- 100%
萬洲化學	亞化工業美國	子公司	銷貨	122,000	2.73%	月結60天	註4	註4	無 註4
佛山德達	萬洲石化	兄弟公司	進貨	358,516	18.55%	預付貨款	註4	註4	- 註4
佛山德達	萬洲化學	母公司	銷貨	347,023	14.31%	月結60天	註4	註4	73,778
萬洲(上海)	亞化工業美國	兄弟公司	銷貨	124,946	7.85%	月結60天	註4	註4	2,501
萬洲(上海)	東莞德洲	兄弟公司	銷貨	186,839	11.73%	月結90天	註4	註4	54,124
寧波英洲	亞化工業美國	兄弟公司	銷貨	297,237	12.24%	月結90天	註4	註4	91,045
寧波英洲	萬洲(上海)	兄弟公司	銷貨	119,325	4.87%	月結90天	註4	註4	4,144
寧波英洲	萬洲石化	兄弟公司	進貨	127,638	7.16%	預付貨款	註4	註4	- 註5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 (付) 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3：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4：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相同，無須揭露。

註5：對關係人萬洲石化係預付70%訂金；一般供應商係預付50%訂金。

註6：本公司與旺洲建設合併，請詳附註四(三)之說明。此關係人交易原係旺洲開發銷貨予旺洲建設，旺洲建設合併消滅後，銷貨及應收帳款對象改為本公司。

註7：本公司與旺洲建設合併，請詳附註四(三)之說明。此關係人交易原係旺洲開發銷貨予旺洲建設，旺洲建設合併消滅後，銷貨及應收帳款對象改為本公司。

英洲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4年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註1)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後收回金額		
本公司	萬洲石化	孫公司	\$	163,608	-	-	\$	-	-
YEM CHIO	寧波英洲	孫公司		164,150	-	-		-	-
YEM CHIO	萬洲石化	孫公司		246,225	-	-		-	-
萬洲(上海)	寧波英洲	兄弟公司		359,027	-	-		-	-
萬洲(上海)	萬洲石化	兄弟公司		121,493	-	-		-	-
旺洲開發	本公司(註3)	母公司		211,222	-	-		-	-
東莞德洲	萬洲(上海)	兄弟公司		117,916	-	-		-	-
東莞德洲	萬洲石化	兄弟公司		150,281	-	-		-	-
亞化控股	萬洲(上海)	孫公司		334,521	-	-		-	-
亞化控股	寧波英洲	兄弟公司		332,183	-	-		-	-
亞化國際	亞化控股	兄弟公司		189,665	-	-		-	-
香港依聯	萬洲化學	子公司		211,059	-	-		-	-
創富投資	萬洲化學	子公司		130,429	-	-		-	-
寧波英洲	萬洲石化	兄弟公司		256,668	-	-		-	-

註1：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3：本公司與旺洲建設合併，請詳附註四(三)之說明。此應收款項對象原為旺洲建設，應收款項對象改為本公司。

英洲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3)
0	本公司	旺洲開發	(1)	進貨	\$ 288,469	依雙方議定	1.64%
0	本公司	萬洲化學	(1)	銷貨	399,364	月結15-30天	2.27%
0	本公司(註6)	萬洲化學	(1)	銷貨(營建收入)	355,596	預收貨款	2.03%
0	本公司(註6)	新洲全球	(1)	銷貨(營建收入)	385,357	預收貨款	2.19%
0	本公司	新洲全球	(1)	營業外收入	314,545	預收貨款	1.79%
1	萬洲(上海)	東莞億洲	(3)	銷貨	186,839	月結60天	1.06%
2	佛山億達	萬洲化學	(3)	銷貨	347,023	月結60天	1.98%
3	寧波英洲	亞化工業美國	(3)	銷貨	297,237	月結90天	1.69%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子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子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註5：個別交易金額未達合併總資產或合併總營收之1%者，不予揭露；或以資產面及收入面為揭露方式。

註6：請詳附表七註6及註7之說明。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期損益	(\$ 204,420)		
本公司	YEM CHIO	英屬維京群島	樹脂、各種膠帶之產銷業	\$ 1,054,418	\$ 1,627,908	32,117,523	100	\$ 1,213,993	(\$ 204,420)	(\$ 204,420)	子公司	
本公司	旺洲建設	台灣	住宅、大樓及工業廠房開發租賃業務	-	880,000	-	-	-	-	-	註3	
本公司	創益投資	台灣	專業投資公司	200,000	-	20,000,000	54.95	190,957	9,316	7,629	子公司	
本公司	悠逸旅館	台灣	經營旅館相關業務	500	-	-	100	(16,104)	(793)	(28,091)	子公司	
本公司	旺洲開發	台灣	土木建設水利工程之承攬	93,969	-	9,000,000	100	52,129	(3,248)	(11,227)	子公司	
本公司	萬洲化學	台灣	樹脂、各種膠帶之產銷業	2,055,147	1,809,398	197,325,015	48.18	2,862,746	198,941	120,902	子公司	
本公司	新洲全球	台灣	包裝材料、雲端服務之電腦硬體軟體及其週邊設備之製造、進出口買賣業務及前項有關產品之設計研究開發、經銷代理業務	275,029	272,763	24,473,120	41.34	(56,949)	83,187	135,375	子公司	
YEM CHIO	ASIA PLASTICS	英屬維京群島	樹脂、各種膠帶之產銷業務及一般投資業務	347,440	920,914	11,632,500	45	363,957	(209,539)	-	孫公司	
YEM CHIO	WAN CHIO	英屬維京群島	經營原料之產銷業務及一般投資業務	897,572	897,572	29,300,000	52.79	788,503	(216,077)	-	孫公司	
YEM CHIO	萬洲化學	台灣	樹脂、各種膠帶之產銷業	448,962	448,962	26,499,689	6.47	431,130	198,941	-	子公司	
旺洲建設	悠逸旅館	台灣	經營旅館相關業務	-	500	-	-	-	-	-	註3	
旺洲建設	旺洲開發	台灣	土木建設水利工程之承攬	-	93,969	-	-	-	-	-	註3	
旺洲建設	萬洲化學	台灣	經營各種膠帶之產銷業務	-	57,881	-	-	-	-	-	註3	
萬洲化學	亞化國際	英屬維京群島	膠帶相關產品之投資經營	381,961	381,961	23,269	100	681,608	34,531	-	孫公司	
萬洲化學	亞化控股	英屬維京群島	高科技事業之投資經營	2,656,740	2,136,450	80,924	100	4,476,199	(170,230)	-	孫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萬洲化學	創富投資	台灣	專業投資公司	\$ 379,287	\$ 379,287	23,778,117	99.99	\$ 41,194	\$ -	孫公司
萬洲化學	香港依聯	香港	經銷代理	180,072	180,072	37,440,000	100	(185)	-	孫公司
萬洲化學	亞洲化學	台灣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等	300,563	300,563	19,286,951	78.48	253,011	30,225	孫公司
萬洲化學	德宏工業	台灣	生產及銷售印刷電路基層 板、玻璃布等	10	10	873	-	10 (559,510)	-	-
萬洲化學	新洲全球	台灣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 批發及零售等	238,847	234,418	14,677,000	25	222,717	83,187	-
萬洲化學	創益投資	台灣	專業投資公司	164,000	-	16,400,000	45.05	156,550	9,316	-
亞化控股	亞化科技(美洲)	開曼群島	高科技事業之投資經營	447,900	447,900	13,643,000	100	674,362	18,214	孫公司
亞化控股	亞化科技(中國)	開曼群島	高科技事業之投資經營	2,042,324	1,697,609	62,209,075	100	3,508,499	27,541	孫公司
亞化控股	萬洲科技(越南)	越南	生產及銷售各類膠黏製品	180,565	180,565	-	100	106,170 (27,662)	-	孫公司
亞化控股	亞化科技(印度)	印度	銷售各類膠黏製品	6,195	6,195	-	100	(819)	-	孫公司
亞化控股	WAN CHIO	英屬維京群島	經營原料之產銷業務及一 般投資業	495,733	495,733	15,100,000	27	406,425 (216,077)	-	孫公司
亞化控股	ASIA PLASTICS	英屬維京群島	經營原料之產銷業務及一 般投資業	573,491	-	14,217,500	55	444,837 (209,539)	-	孫公司
亞化控股	WANG LIH	越南	經營樹脂及各種膠帶之產 銷業務	29,481	29,481	-	100	16,580 (436)	-	孫公司
亞化控股	亞化科技(馬來西亞)	馬來西亞	進出口及配銷業務	4,563	4,563	353,152	90	12,098 (11,104)	-	孫公司
亞化科技	亞化工業(美國)	美國	生產及銷售各類膠黏製品	285,621	285,621	50,000	100	546,351	18,358	孫公司
創壽機資	德宏工業	台灣	生產及銷售印刷電路基層 板、玻璃布等	72,773	72,773	19,624,969	9	147,147 (559,510)	-	-
亞洲化學	BYI亞化光電	英屬維京群島	高科技事業之投資經營	69,495	69,495	4,234	100	270,101	34,898	孫公司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3：旺洲建設已於民國104年9月20日與英屬維京合併後消滅，請詳附註四(三)之說明。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資金額	匯出	匯出	收回	資金額	資金額						
寧波炎洲	經營樹脂及各種膠帶之產銷業務	\$ 1,082,552	(2)	\$ 940,609	\$573,491	\$573,491	\$573,491	\$ 940,609	\$ 940,609	(\$ 207,122)	75.06	(\$ 153,251)	\$ 605,700	\$ -	B
包大師 (上海)	各種包材、電腦軟硬體及相關設備批發及進出口	200,263	(1)	154,301	45,962	-	-	200,263	200,263	136	54.89	74	55,045	-	B
萬洲(天津)	生產及銷售各種膠粘製品	27,906	(1)	703	22,981	-	-	23,684	23,684	(7,643)	54.89	(4,143)	1,385	-	B
亞化科技 (武漢)	生產及銷售各種膠粘製品	33,487	(1)	8,678	29,547	-	-	38,225	38,225	(12,282)	54.89	(6,658)	4,165	-	B
佛山德達	生產及銷售各種膠粘製品	463,740	(2)	182,469	-	-	-	182,469	182,469	70,263	34.05	23,074	337,455	-	B
萬洲科技 (渭南)	生產及銷售各類膠粘製品、膠粘原料、包裝材料及紙製品	213,395	(2)	149,377	-	-	-	149,377	149,377	(1,461)	54.65	(770)	50,342	-	B
福州福達	生產及銷售各類膠粘製品及膠粘材料	42,679	(2)	34,472	-	-	-	34,472	34,472	-	54.65	-	427	-	B
亞化科技 (惠州)	生產及銷售塑膠製自粘性膠帶及聚丙烯薄膜	32,830	(2)	32,830	-	-	-	32,830	32,830	-	54.65	-	14,395	-	B
萬洲科技 (成都)	生產及銷售塑膠製自粘性膠帶及聚丙烯薄膜	4,925	(2)	4,925	-	-	-	4,925	4,925	2,910	54.65	1,534	14,763	-	B
東莞德洲	生產及銷售塑膠製自粘性膠帶及聚丙烯薄膜	246,619	(2)	246,619	-	-	-	246,619	246,619	63,842	54.65	33,651	476,586	-	B
萬洲 (上海)	生產及銷售塑膠製自粘性膠帶及聚丙烯薄膜	528,563	(2)	528,563	-	-	-	528,563	528,563	(64,805)	54.65	(34,159)	576,226	-	B
緯達光電	生產經營偏光膜、光電材料、光學薄膜及光電膠粘製品	458,202	(2)	141,235	-	-	-	141,235	141,235	184,101	20.45	36,305	230,988	193,697	B
萬洲石化	各種膠料之產銷業務	1,822,065	(2)	1,457,652	-	-	-	1,457,652	1,457,652	(211,650)	67.66	(142,086)	1,032,935	-	B
萬洲(江蘇)	各種膠料之產銷業務	787,920	(2)	443,205	344,715	-	-	787,920	787,920	(2,313)	54.65	(1,219)	450,303	-	B

公司名稱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限額
美洲	\$ 1,187,359	\$ 1,208,698	\$ 4,595,615
萬洲化學	3,245,656	4,064,945	4,043,695
新洲全球	262,172	262,172	368,396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核閱)之財務報告。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核閱)之財務報告。
 - C. 經同期自編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核閱)之財務報告。
 - D. 其他。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註4：(1). 本公司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為美金36,167仟元；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為美金36,817仟元。

(2). 萬洲化學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為美金98,862仟元(另有美金2,342仟元待匯回)；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為美金123,818仟元。

(3). 新洲全球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為美金7,986仟元；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為美金7,986仟元。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即截至年報刊印日，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 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調整後)	差異		說明 (註一)
			金額	%	
流動資產	\$16,708,845	\$18,249,806	\$(1,540,961)	(8)	
非流動資產	19,561,702	17,272,691	2,289,011	13	
資產總額	36,270,547	35,522,497	748,050	2	
流動負債	16,035,255	13,100,830	2,934,425	22	註二
非流動負債	8,596,711	10,004,624	(1,407,913)	(14)	
負債總額	24,631,966	23,105,454	1,526,512	6	
股本	4,512,842	5,127,246	(614,404)	(11)	
資本公積	1,859,638	1,816,232	43,406	2	
保留盈餘	1,143,653	915,275	228,378	24	註三
非控制權益	3,979,222	4,268,716	(289,494)	(6)	
股東權益總額	11,638,581	12,417,043	(778,462)	(6)	

1. 變動分析說明：

註一：若增減變動比率未達 20%或變動金額未達\$10,000，則未加以分析說明。

註二：本期流動負債較上期增加，主係長期借款及公司債-一年內到期的部分增加所致。

註三：本期保留盈餘較上期增加，主係本期營運持續獲利所致。

2. 未來因應計劃：

公司持續致力於薄膜事業處提升品質與業務拓展以及與膠帶事業處之上下游垂直整合，以提升整體營收及毛利。

二、財務績效

(一)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調整後)	增 (減) 金 額	變動比例(%)	增減比例變動 動分析說明
營業淨額		\$ 17,558,765	\$ 19,994,110	\$ (2,435,345)	(12)	
營業淨額		(15,429,894)	(17,918,341)	2,488,447	(13)	
營業毛利		2,128,871	2,075,769	53,102	2	
營業費用		(1,728,099)	(1,732,457)	4,358	(0.25)	
營業利益		400,772	343,312	57,460	1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15,419	240,162	75,257	31	詳(二)1.說明
稅前淨利		716,191	583,474	132,717	22	詳(二)2.說明
所得稅費用		(256,399)	(175,172)	(81,227)	46	詳(二)3.說明
本期淨利		459,792	408,302	51,490	12	

(二) 變動分析說明(若增減變動比率未達 20%或變動金額未達 \$10,000，則未加以分析說明)：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主係 104 年度出售林口區建林段土地及建物產生處分利益所致。
2. 稅前利益增加，主係 104 年度集團內湖總部啟用，對外招租之投資性不動產採公允價值評價產生評價利益所致。
3. 所得稅費用增加，主係 104 年度出售林口區建林段土地及集團內部關係人買賣內湖總部辦公室衍生較高之土地增值稅所致。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二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項目	年度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調整後)	增(減)比例 (%)
現金流量比率(%)	2.92	-3.18	19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4.80	18.13	36
現金再投資比率(%)	1.35	-2.29	158
增減比例變動說明： 現金流量各相關比率上升：主係 104 年相較於 103 年合併營業活動之淨現金由流出 417,121 仟元轉為流入 468,998 仟元所致。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 額	預計全年來 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 現金流出量	預計現金剩餘 額(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 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3,142,110	\$562,797	(\$ 731,636)	\$2,973,271	\$ -	\$ -
1. 預計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預計民國 105 年度之銷貨收入將維持穩定成長，營業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					
(2)投資活動：將續興建及購置生產所需之廠房及機器設備，並購置土地及其他投資項目致產生現金淨流出。					
(3)融資活動：預計民國 105 年度為因應公司營運所需而向銀行借款，致融資活動將產生淨現金流入。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量性分析：無。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實際或預期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完工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105 年度 (預計)	104 年度 (實際)	103 年度 (實際)	102 年度 (實際)	101 年度 (實際)
萬洲石化建廠	銀行聯貸借款	105 年	4,353,960	249,775	71,755	800,070	2,681,110	551,250
薄膜生產設備及廠房	可轉換公司債	100 年	1,000,000	-	-	-	-	-
購買機器設備	可轉換公司債及現金增資	102 年	547,110	-	-	-	501,110	46,000
薄膜生產設備	銀行聯貸借款	102 年	418,000	-	-	-	418,000	-
PE 及熱融膠生產線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及自有資金	105 年 1 月	873,875	-	56,432	75,154	271,947	470,342
海安生產線	增資及借款	105 年 3 月	1,486,283	717,933	400,025	284,330	83,995	-

(二)預期可能產生效益：

1. 擴大膠帶產品市占率。
2. 產品垂直整合創造綜效。
3. 集團營收持續成長，長期股權投資貢獻獲利。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 104 年度投資利益為新台幣 20,168 仟元

轉投資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進行國內外各項投資	市場及經濟景氣持續好轉，使海外轉投資公司營運成長	無	持續進行產品技術之研發及廠房設備更新與自動化之投資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一)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營運以膠帶產銷為主，外銷營業額約佔 77%，104 年度新台幣對美金匯率呈現劇烈變動，為避免公司匯兌損益產生較大變動；公司將持續注意外匯變化，適時採行避險性外匯操作，以降低匯率變化對營運之不利影響。

近年來由於公司營業持續成長，致使公司銀行借款隨之增加，而目前市場利率呈現穩定趨勢，故公司利息將隨借款餘額上升而增加，公司將會適度調整中、短期借款結構以降低公司利息負擔。另本公司產品價格會隨原料成本、物價等因素調整，故受通貨膨脹影響不大。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本公司為健全財務及業務管理，已依相關法令規定，訂定了「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等內部作業管理辦法，另亦訂定「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旨在確保所從事的衍生性商品交易均以避險為目的。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本年度計畫包括膠水配方之研發以及開發 BOPP 薄膜在電子材料的應用。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為 2,000 萬。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正依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進行全盤規劃中，公司將遵守法令以「加強使公司經營制度化、透明化」之精神為因應原則。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本公司隨時注意塑化產業之技術發展演變，並著手評估及研發 截至目前為止科技改變對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擴廠之產能可供應 3M 客戶利芄所需，以創造利潤，建立品牌知名度。
-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2. 依公司法第 369 條之 3 推定有控制與從屬關係公司：無。

3. 依公司法第 369 條之 2 第二項規定直接或間接由本公司控制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之從屬公司：係萬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

(二)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臺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民國)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註)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YEM CHIO (BVI) CO., LTD.	90 年 3 月 29 日	P. O. 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1, 054, 418	經營樹脂、各種膠帶之產銷業務及一般投資業
WAN CHIO (BVI) CO., LTD.	100 年 7 月 6 日	Sea Meadow House, Blackburne Highway, (P.O. Box 116)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1, 822, 065	經營原料之產銷業務及一般投資業
萬洲石化(江蘇)有限公司	101 年 6 月 28 日	江蘇省南通市經濟技術開發區	1, 740, 690	各種膠料之產銷業務
悠逸旅館有限公司 (原名：優館精品休閒旅館有限公司)	97 年 7 月 10 日	新北市林口區文化三路一段 389 號	500	經營旅館相關業務
旺洲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裕洲營造有限公司)	72 年 3 月 6 日	臺北市中山區敬業一路 97 號 8 樓	\$90, 000	土木建設水利工程之承攬
創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4 年 3 月 3 日	台北市內湖區行善路 397 號七樓	364, 000	專業投資公司
WONG CHIO (SAMOA) CO., LTD.	101 年 5 月 8 日	Le Sanalele Complex, Ground Floor, Vaea Street, Saleufi, PO Box 1868, Apia, Samoa.	-	一般投資業

企 業 名 稱	設 立 日 期 (民國)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註)	主 要 營 業 或 生 產 項 目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天馳科技(股)公司)	72 年 12 月 3 日	台北市內湖區行善路 397 號 5 樓	592,035	包裝材料、雲端服務之電腦硬體軟體及其週邊設備之製造、進出口買賣業務及前項有關產品之設計研究開發、經銷代理業務
包大師(上海)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原名：包大師(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100 年 5 月 20 日	上海市嘉定工業區福海路 1688 號	192,077	各種包材、電腦軟硬體及相關設備批發及進出口
萬洲(天津)膠粘製品有限公司 (原名：亞化(天津)膠粘製品有限公司)	91 年 2 月 6 日	天津市津南區雙橋河鎮工業區	27,594	生產及銷售各類膠黏製品
亞化科技(武漢)有限公司	92 年 11 月 6 日	武漢市東西湖區三店集鎮特一號	32,834	生產及銷售各類膠黏製品
萬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亞洲化學(股)公司)	49 年 9 月 13 日	台北市內湖區行善路 397 號 6 樓	4,148,937	樹脂、各種膠帶之產銷業務及一般投資業
英屬維京群島亞化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82 年 4 月 28 日	P. O. 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VI	\$381,961	專業投資公司

企 業 名 稱	設 立 日 期 (民國)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註)	主 要 營 業 或 生 產 項 目
萬洲科技膠粘製品(渭南) 有限公司 (原名：陝西合亞達膠黏製品 有限公司)	81 年 7 月 21 日	陝西省合陽縣西新街 17 號	228, 723	生產及銷售各類膠黏品、膠黏原料、 包裝材料及紙製品
福州福達塑製製品有限公司	82 年 3 月 24 日	福建省閩侯縣上街鎮沙敦村	44, 126	生產及銷售各類膠黏製品
英屬維京群島亞化科技控股 股份有限公司	85 年 7 月 26 日	P. O. 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VI	2, 656, 740	專業投資公司
英屬開曼群島商亞化科技美 洲有限公司	88 年 10 月 14 日	Floor 4, Willow House, Cricket Square, P O Box 2804, Grand Cayman KY1-1112, Cayman Islands	447, 900	專業投資公司
亞化工業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82 年 8 月 1 日	13226 Alondra Blvd. Cerritos, CA 90703 USA	16, 415	生產及銷售各類膠黏製品
亞化科技(馬來西亞)股份有 限公司	83 年 11 月 30 日	44, 46&48 Jalan Jasa Merdeka 1, Taman D. T. Chik Karim, Batu Berendam, 75350 Melaka, Malaysia	3, 001	進出口及配銷業務
英屬開曼群島商亞化科技中 國有限公司	89 年 2 月 24 日	Floor 4, Willow House, Cricket Square, P O Box 2804, Grand Cayman KY1-1112, Cayman Islands	\$2, 042, 324	專業投資公司

企 業 名 稱	設 立 日 期 (民國)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註)	主 要 營 業 或 生 產 項 目
萬洲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原名：亞化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89年5月12日	成都高新區神仙樹南路139號	6,193	生產及銷售各類膠黏製品
亞化科技(惠州)膠粘製品有限公司	89年5月12日	廣東省惠州市博羅縣湖鎮鎮潮廣路198號	41,327	生產及銷售各類膠黏製品
萬洲(上海)膠粘製品有限公司 (原名：亞化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89年6月15日	上海市嘉定工業區福海路1688號	663,663	生產膠粘劑、樹脂基復合材料，銷售公司自產產品
東莞市億洲膠粘製品有限公司 (原名：亞化科技(東莞)膠粘製品有限公司)	90年1月19日	東莞市長安鎮錦廈村新民路157號	310,426	生產及銷售各類膠黏製品
佛山億達膠粘製品有限公司	81年12月24日	廣東省佛山市五峰四路尾大江工業區	441,545	生產及銷售各類膠黏製品
萬洲膠粘製品(江蘇)有限公司	102年11月6日	江蘇省海安縣李堡鎮富庄村1、3組	738,018	生產及銷售各類膠黏製品
香港依聯實業有限公司	79年11月13日	Rm 1501-3 Far East Consortium Bldg 121 Des Voeux Rd Central HK	\$158,671	經銷代理
創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6年2月24日	台北市內湖區行善路397號7樓之2	237,805	專業投資公司

企 業 名 稱	設 立 日 期 (民國)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註)	主 要 營 業 或 生 產 項 目
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亞化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89 年 12 月 27 日	台北市內湖區行善路 397 號 7 樓之 2	245,75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等
英屬維京群島亞化光電控股有限公司	92 年 10 月 9 日	P. O. 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VI	69,495	專業投資公司
萬洲科技(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原名：亞化科技(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100 年 2 月 18 日	No.01 VSIP II-A Street I5 Vietnam-Singapore Industrial Park II-A, Tan Uyen District, Binh Duong Province	171,774	生產及銷售各類膠黏製品
亞化科技(印度)私人有限公司	100 年 11 月 17 日	Office No -604, B - Wing , The Great Eastern Summit ,Sector -I5, off Palm Beach Road , CBD Belapur, Navi Mumbai Pincode - 400614, Maharashtra , India	4,897	銷售各類膠黏製品
WANG LIH (VIETNAM) CO., LTD.	92 年 7 月	Lot No.46A, Road A, Linh Trung EPZ II, Thu Duc District, Ho Chi Minh City, Vietnam	18,750	經營樹脂及各種膠帶之產銷業務
ASIA PLASTICS (BVI) CO., LTD.	90 年 3 月 29 日	P.O.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848,656	經營樹脂、各種膠帶之產銷業務及一 般投資業
寧波炎洲膠粘製品有限公司	90 年 6 月 19 日	宁波市北仑区黄山西路 201 号	1,062,552	經營樹脂及各種膠帶之產銷業務

註：依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即期匯率換算之。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即期匯率如下：

- 1 美元＝新台幣 32.83 元
- 1 人民幣＝新台幣 4.9955 元
- 1 港元＝新台幣 4.238 元
- 1 馬幣＝新台幣 7.6473 元
- 1 越南幣＝新台幣 0.0015 元
- 1 印度幣＝新台幣 0.4971 元

(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不適用。

(四)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包括：製造業、買賣業及投資業。

(五)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新臺幣仟元；股：%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YEM CHIO (BVI) CO., LTD.	董事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志賢	32, 117, 523	100. 00%
WAN CHIO (BVI) CO., LTD.	董事	YEM CHIO (BVI) CO., LTD. 代表人：李志賢	29, 300, 000	52. 79%
	董事	YEM CHIO (BVI) CO., LTD. 代表人：謝強		
	董事	YEM CHIO (BVI) CO., LTD. 代表人：李其政		
	董事	YEM CHIO (BVI) CO., LTD. 代表人：高鼎		
	董事	ACHEM Technology Holdings, LTD. 代表人：李志賢		
萬洲石化(江蘇)有限公司	董事	TOYOTA TSUSHO CORPORATION	15, 100, 000	27. 21%
	董事	李其政	11, 100, 000	20. 00%
	董事	黃義豐		
	董事	高鼎		
	監事	方淑芬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悠逸旅館有限公司 (原名：優館精品休閒旅館有限公司)	董事	旺洲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何政霖	—	100.00%
	董事	旺洲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書緯	9,000,000	100.00%
創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書緯	20,000,000	54.95%
	董事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建羽		
	董事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方淑芬		
	監察	萬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延中		
WONG CHIO (SAMOA)CO., LTD.	董事	旺洲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書緯	16,400,000	45.05%
		旺洲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志賢		
		旺洲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強		
		旺洲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志賢		
		旺洲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強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志賢	24,473,120	41.34%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江文容		
		方淑芬		
	獨 立 董 事	王健全	—	—
	獨 立 董 事	楊美華	—	—
	監 察 人	美金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徐俐真	47,249	0.08%
包大師(上海)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監 察 人	美金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燦德	47,249	0.08%
	監 察 人	曾正堅	516,321	0.87%
	董 事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江文容	—	100.00%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其政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民成		
		江文容		
	總 經 理		—	—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萬洲(天津)膠粘製品有限公司 (原名：亞化(天津)膠粘製品有限公司)	董事	英屬開曼群島商亞化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在得	—	100.00%
	董事	英屬開曼群島商亞化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龍行		
	董事	英屬開曼群島商亞化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代表人：高鼎		
	監察人	英屬開曼群島商亞化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民成		
	總經理	王在得	—	—
亞化科技(武漢)有限公司	董事	英屬開曼群島商亞化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在得	—	100.00%
	董事	英屬開曼群島商亞化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龍行		
	董事	英屬開曼群島商亞化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代表人：高鼎		
	監察人	英屬開曼群島商亞化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民成		
	總經理	王在得	—	—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	
			持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萬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佑昇	197,325,015	47.56%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其政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歸行白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高鼎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洪瑞彬		
		李丁文		
	獨立董事	張順教	30,000	0.01%
英屬維京群島亞化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楊敏華	55,589	0.01%
	監察人	林泗杉	1,986,648	0.48%
	董 事	萬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其政	23,269	100.00%
		萬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建羽		
		萬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高鼎		
	董 事	亞化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高鼎	—	100.00%
		亞化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其政		
		亞化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民成		
萬洲科技膠粘製品(渭南)有限公司 (原名：陝西合亞達膠黏製品有限公司)	總經理	陳龍行	—	—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福州福達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董事	亞化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高鼎	—	100.00%
	董事	亞化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民成		
	董事	亞化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經世		
	董事	亞化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龍行		
	董事	亞化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在得		
亞化科技(馬來西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英屬開曼群島商亞化科技新加坡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佑昇	353,152	90.00%
	董事	英屬開曼群島商亞化科技新加坡有限公司 代表人：高鼎		
	董事	陳文生	39,239	10.00%
	董事	陳文平	1	—
	總經理	陳文生	39,239	10.00%
英屬維京群島亞化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萬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志賢	80,924	100.00%
	董事	萬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其政		
	董事	萬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建羽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英屬開曼群島商亞化科技美洲有限公司	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亞化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佑昇	13,643,000	100.00%
	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亞化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高鼎		
	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亞化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建羽		
亞化工業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ACHEM Technology Americas, Inc. 代表人：林佑昇	50,000	100.00%
	董事	ACHEM Technology Americas, Inc. 代表人：王玉娟		
	董事	ACHEM Technology Americas, Inc. 代表人：李其政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 數	持股比例
英屬開曼群島商亞化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亞化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其政	62,209,075	100.00%
	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亞化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高鼎		
	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亞化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建羽		
	董事	英屬開曼群島商亞化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龍行		
萬洲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原名：亞化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董事	英屬開曼群島商亞化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代表人：蘇成富	—	100.00%
	董事	英屬開曼群島商亞化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在得		
	董事	英屬開曼群島商亞化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民成		
	監察人	英屬開曼群島商亞化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民成		
	總經理	李佳寧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 數	持股比例
亞化科技(惠州)膠黏製品有限公司	董事	英屬開曼群島商亞化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代表人：趙寄蓉	—	100.00%
	董事	英屬開曼群島商亞化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銘鋒		
	董事	英屬開曼群島商亞化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建華		
	總經理	蘇榮楠	—	—
萬洲膠粘製品(江蘇)有限公司	董事	英屬開曼群島商亞化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代表人：高鼎	—	100.00%
	董事	英屬開曼群島商亞化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其政		
	董事	英屬開曼群島商亞化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在得		
	監察人	英屬開曼群島商亞化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民成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 數	持股比例
萬洲(上海)膠粘製品有限公司 (原名：亞化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英屬開曼群島商亞化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其政	—	100.00%
	董事	英屬開曼群島商亞化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代表人：高鼎		
	董事	英屬開曼群島商亞化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在得		
	總經理	王在得	—	—
東莞市億洲膠粘製品有限公司 (原名：亞化科技(東莞)膠粘製品有限公司)	董事	英屬開曼群島商亞化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代表人：高鼎	—	100.00%
	董事	英屬開曼群島商亞化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其政		
	董事	英屬開曼群島商亞化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龍行		
	總經理	陳龍行	—	—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 數	持股比例
香港依聯實業有限公司	董事	萬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佑昇	37,440,000	100.00%
	董事	萬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方淑芬		
	董事	萬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其政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 數	持股比例
佛山億達膠黏製品有限公司	董事	英屬開曼群島商亞化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代表人：高 鼎	—	62.30%
	董事	英屬開曼群島商亞化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民成		
	董事	英屬開曼群島商亞化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龍行		
	董事	英屬開曼群島商亞化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在得		
	董事	英屬開曼群島商亞化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其政		
	董事	佛山佛塑科技集團(股)公司 代表人：馮敏強	—	37.70%
	董事	佛山佛塑科技集團(股)公司 代表人：張鏡和		
	董事	佛山佛塑科技集團(股)公司 代表人：王仁杰		
	總經理	馮敏強		
			—	—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 數	持股比例
創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萬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志賢	23,778,117	99.99%
	董事	萬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方淑芬		
	董事	萬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建羽		
	監察人	謝強		
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亞化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萬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建羽	19,286,951	78.48%
	董事	萬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其政		
	董事	萬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方淑芬		
	監察人	謝強		
英屬維京群島亞化光電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建羽	4,234	100.00%
	董事	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方淑芬		
	董事	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其政		
	董事	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其政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 數	持股比例
萬洲科技(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原名：亞化科技(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亞化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俞勵才	—	100.00%
	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亞化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高鼎		
	監察人	英屬維京群島亞化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延中		
亞化科技(印度)私人有限公司	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亞化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佑昇	—	100.00%
	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亞化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方淑芬		
	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亞化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Sunil K. Srivastava		
WANG LIH (VIETNAM) CO., LTD.	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亞化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俞勵才	—	100.00%
	總經理	高世宗		
ASIA PLASTICS (BVI) CO., LTD.	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亞化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志賢	14,217,500	55.00%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 數	持股比例
寧波炎洲膠粘製品有限公司 (原名：寧波炎洲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ASIA PLASTICS (BVI) CO., LTD. 代表人：王在得	—	100.00%
		SIA PLASTICS (BVI) CO., LTD. 代表人：李書緯		
		ASIA PLASTICS (BVI) CO., LTD. 代表人：李其政		
		ASIA PLASTICS (BVI) CO., LTD. 代表人：謝強		
		ASIA PLASTICS (BVI) CO., LTD. 代表人：高鼎		
		ASIA PLASTICS (BVI) CO., LTD. 代表人：葉民成		
		王在得		
	監察人			
	總經理		—	—

(六)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各關係企業之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 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元) (稅後)
YEM CHIO (BVI) CO., LTD.	\$1,054,418	\$2,120,101	\$906,108	\$1,213,993	\$—	\$ (572)	\$ (204,420)	\$ (6.36)
WAN CHIO (BVI) CO., LTD.	1,822,065	1,626,350	132,690	1,493,660	—	(2,450)	(216,077)	(3.89)
萬洲石化(江蘇)有限公司	1,740,690	6,261,878	4,735,224	1,526,654	—	(105,530)	(211,651)	—
悠逸旅館有限公司 (原名：優館精品休閒旅館 有限公司)	500	71,812	70,588	1,224	65,131	(664)	(793)	—
旺洲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裕洲營造有限公司)	90,000	236,386	171,493	64,893	288,469	(1,956)	(3,248)	—
創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64,000	348,691	1,149	347,542	9,543	9,176	9,316	
WONG CHIO (SAMOA)CO., LTD.	—	—	—	—	—	—	—	—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天馳科技(股)公 司)	592,035	1,667,274	1,053,280	613,994	1,363,425	104,907	83,187	1.41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 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元) (稅後)
包大師(上海)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92,077	\$178,355	\$78,072	\$100,283	\$306,789	\$ (8,254)	\$136	—
萬洲(天津)膠粘製品有限公司 (原名:亞化(天津)膠粘製品有限公司)	27,594	28,715	26,191	2,524	35,308	(8,031)	(7,643)	—
亞化科技(武漢)有限公司	32,834	20,222	12,635	7,587	30,426	(12,171)	(12,282)	—
萬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4,148,937	11,151,919	4,412,428	6,739,491	4,469,870	377,670	198,941	0.49
英屬維京群島亞化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81,961	\$736,558	\$54,950	\$681,608	—	\$(473)	\$34,531	\$1,484.00
萬洲科技膠粘製品(渭南)有限公司 (原名:陝西合亞達膠粘製品有限公司)	228,723	163,735	71,640	92,095	154,484	(1,581)	(1,461)	—
福州福達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44,126	801	19	782	—	—	—	—
亞化科技(馬來西亞)股份有限公司	3,001	56,180	42,736	13,444	116,530	(1,898)	(11,105)	(28.30)
英屬維京群島亞化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656,740	6,115,143	1,595,836	4,519,307	—	(2,798)	(170,230)	(2,103.58)
英屬開曼群島商亞化科技美洲有限公司	447,900	674,362	—	674,362	—	(144)	18,214	1.34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 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元) (稅後)
亞化工業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16,415	894,902	348,551	546,351	1,085,200	44,212	18,358	367.16
英屬開曼群島商亞化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2,042,324	3,508,499	—	3,508,499	—	(4,513)	27,541	0.44
萬洲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原名：亞化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6,193	\$68,588	\$41,581	\$27,007	\$108,557	\$3,962	\$2,910	—
亞化科技(惠州)膠粘製品有限公司	41,327	29,746	3,413	26,333	—	—	—	—
萬洲(上海)膠粘製品有限公司 (原名：亞化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663,663	1,861,770	807,635	1,054,135	1,592,314	(53,111)	(64,793)	—
東莞市億達膠粘製品有限公司 (原名：亞化科技(東莞)膠粘製品有限公司)	310,426	1,083,293	211,438	871,855	1,220,615	66,582	63,830	—
佛山億達膠粘製品有限公司	441,545	1,097,074	100,471	996,603	2,424,010	61,562	70,250	—
萬洲膠粘製品(江蘇)有限公司	738,018	893,543	69,769	823,774	—	(11,257)	(2,313)	—
香港依聯實業有限公司	158,671	215,243	—	215,243	—	(186)	(186)	(0.01)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 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元) (稅後)
創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37,805	329,162	140	329,022	—	(250)	(41,194)	(1.73)
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亞化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245,750	345,774	23,384	322,390	—	(604)	30,225	1.23
英屬維京群島亞化光電控股有限公司	69,495	270,104	3	270,101	—	(479)	34,898	8,242.33
萬洲科技(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原名：亞化科技(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171,774	\$201,864	\$95,692	\$106,172	\$94,653	\$(20,323)	\$(27,662)	—
亞化科技(印度)私人有限公司	4,897	4,475	5,296	(821)	—	—	—	—
WANG LIH (VIETNAM) CO., LTD.	18,750	16,747	167	16,580	—	(457)	(436)	—
ASIA PLASTICS (BVI) CO., LTD.	848,656	836,801	21,668	815,133	—	(96)	(209,539)	(8.11)
寧波炎洲膠粘製品有限公司	1,062,552	2,696,376	1,889,619	806,757	2,427,110	(148,756)	(207,083)	—

註：資本額、資產總額、負債總額及淨值係依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外幣即期匯率換算之。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即期匯率如下：

1 美元＝新台幣	32.83 元
1 人民幣＝新台幣	4.9955 元
1 港元＝新台幣	4.238 元
1 馬幣＝新台幣	7.6473 元
1 越南幣＝新台幣	0.0015 元
1 印度幣＝新台幣	0.4971 元

營業收入、營業利益及本期損益係依民國 104 年度各外幣之平均匯率換算之。民國 104 年度平均匯率如下：

1 美元＝新台幣	31.7387 元
1 人民幣＝新台幣	5.036 元
1 港元＝新台幣	4.0972 元
1 馬幣＝新台幣	8.1797 元
1 越南幣＝新台幣	0.0014 元
1 印度幣＝新台幣	0.4956 元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本公司於 104 年 3 月 2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原任總經理李書緯卸任，改派謝強接任總經理一職。

總公司、子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總公司

地 址：台北市內湖區行善路 397 號 7 樓。

電 話：(02) 8170-6199

傳 真：(02) 8792-1311

2. 子公司

悠逸旅館有限公司

地 址：新北市林口區文化三路一段 389 號

電 話：(02)2600-8822

傳真電話(02)2608-6027

旺洲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台北市內湖區行善路 397 號 7 樓。

電 話：(02)2904-6811

傳真電話(02)2904-6806

萬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台北市內湖區行善路 397 號 6F。

電 話：(02) 8170-6199

傳真電話(02)8792-2561

新洲全球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台北市內湖區行善路 397 號 5F。

電 話：(02) 8170-6199

傳真電話(02)8792-1311

3. 工 廠

芳苑膠帶廠：彰化縣芳苑工業區工區二路 28 號。

電 話：(04) 896-2140

傳真電話(04)896-2921

彰濱膠帶廠：彰化縣鹿港鎮工業東三路 12 號。

電 話：(04) 781-02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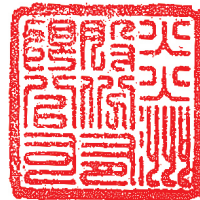
傳真電話(04)781-0247

彰濱薄膜廠：彰化縣鹿港鎮工業西六路 16 號。

電 話：(04) 781-1356

傳真電話(04)781-0706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李 志 賢

